蠡勺編

一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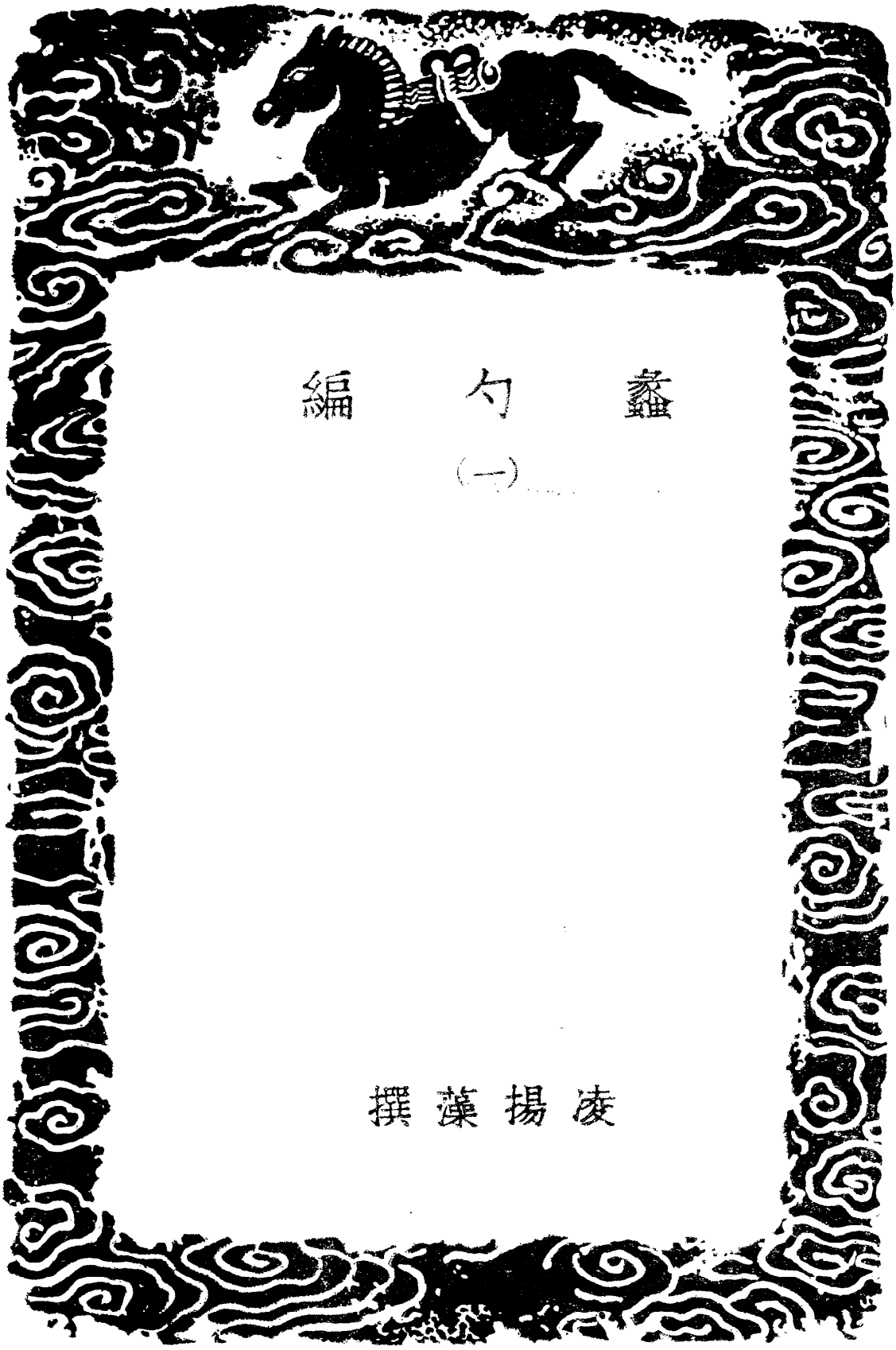

蠡勺編

(一)

凌揚藻撰

本館據嶺南遺書
本排印初編各叢
書僅有此本

蠡勺編

蠡勺編目錄

卷一

三易　連山坤乾
歸藏卦名　歸藏本蓍篇
乾坤之策　參伍錯綜
揲蓍求卦　乾九三不言龍
亢龍有悔　女子貞不字
即鹿无虞　師貞丈人吉
大有上九　不事王侯高尚其事
遯亨小利貞　肥遯无不利
明夷　睽次家人
君子以正位凝命　渙亨王假有廟
高宗伐鬼方　坤爲虎

子夏易傳
今本義非舊卷次
圖書原本
宋儒圖書傳述
卷二
古文尚書
孔安國尚書序
平秩南訛
二十有二人
合止柷敔
九江
夢帝賚予良弼
古武成
洪範皇極
周易舉正
易圖
先天養生家說
惠半農論易
書序
曰若稽古
殛鯀
堯舜之禪
三江
商邑五遷
微子
洪範九疇
五福不言貴

金縢
酒誥梓材
君奭非文王子
顧命
卷三
詩序
詩文同異
三百篇無淫詩
兔罝
吉士誘之
匏有苦葉
叔于田
兼葭
檜風
康誥
予其殺
君陳
書義亂于史遷
韓魯詩序
詩篇別名
天子諸侯皆有風雅頌
采蘋
邶鄘衞
西方之人兮
寺人之令
陳風化于太姬
東山

如月之恆
桑梓
姜嫄
實始翦商
詩義裁中

卷四

春秋褒貶之例
三傳五傳
矢魚于棠
鄭伯突出奔蔡
甲午治兵
用致夫人
舅犯解夢
作邱甲

笙詩篇次
角弓之六章
泮宮非學
戎狄是膺荆舒是懲
子貢詩傳申公詩說

春秋時月皆周正
吳楚不書葬
申繻對命名
絕不爲親禮也
太伯不從
公子賦河水
繞朝贈策
棄疾不洩君命

火水妃也
公子郢不當亂國
左傳不皆可信
左傳補正
史裁備于國語
穀梁非子夏弟子
卷五
周禮
周禮奇字
冢宰
會男女奔者不禁
以國服爲之息
其浸菑時
肺石
冬十月王子猛卒
作傳左氏無所考
杜氏集解之謬
國語非左邱明撰
公穀源流
戰國策
周禮未言之旨
周官有可幷省者
鹽人
禁遷葬者與嫁殤者
九夏
束矢鈞金
壺涿氏

立當前疾
與馬謀與人謀
儀禮傳述
漢志稱士禮之誤
儀禮鄭註句讀
奏貍首
卷六
戴記源流
小戴採據之雜
獻田宅者操書致
元日元辰
武王之歲
內則非禮經之旨
南風之詩
考工記
王訐事論周禮
漢初無儀禮之名
敖氏集說之非
毋加景
儀禮中自有禮記
大戴錯亂煩冗
禮記纂言
子游論踊
苦菜秀
成王幼不能涖阼
自仁率親自義率祖
宋音燕女溺志

商齊
祖文王而宗武王
大夫適士官師廟
中庸由乾卦得來
魯鼓薛鼓
樂經
卷七
石臺孝經
孝經非孔氏之舊
論語古今文之異
述而不作
孟子
孟子外書
爾雅名義
周人禘嚳而郊稷
鄭氏王氏言郊禘之失
司命
葉公之顧命
明德可盡大學之義
聲樂之用不皆可解
古文孝經
論語暮成之書
何氏論語集解
從先進
孟子受業子思之門人
由周而來七百有餘歲
爾雅逸篇

大山宮小山霍
經典釋文
開闢元始
巢父許由
太公之壽
卷八
史記
史記亡佚
史記去取失當
周本紀佚共伯和
漢家不知所祖
漢封王子
禮書
趙世家存孤之疑
霍山爲南嶽
諸緯
帝王世次
帝乙
召公之壽
史記編次
近本史記之誤
五帝本紀闕少昊氏
義帝不立紀
昭靈夫人
漢舉孝廉
管蔡世家
淮陰侯列傳贊

衞霍天幸得侯
汲長孺第一流人
袁盎之隙
伍被之過可原
卷九
前後漢書得體要
古今人表
溝洫志
劉向宗室之純臣
莽大夫
樓護不當入游俠
黃叔度眞儒者
期功憂去官
黨錮
賈董所遇相左
公孫宏開東閤
甘陳之功
貨殖列傳
諸侯王稱元
王陵功狀與史表異
廢昌邑王
梅福風節
師丹議定陶典禮
范書八志非蔚宗撰
漢人重師誼
三年服無定制
東京節義壞於曹曦

蔡邕忘漢黨逆
前後漢紀
班范書失實
卷十
三國志
夏侯與諸曹合傳
蜀志先主傳
曹魏受禪
仲達奸過魏武
晉書名氏多相同
晉書五行志
晉不徙戎之憾
以牛繼馬之誣
陶潛傳
漢以曹名官
史記漢書舛誤
班書詆譏忠節
裴松之註三國志
管幼安古之逸民
後主任賢之誠
帝蜀不始紫陽
晉書
晉帝多兄終弟及
晉官品占田之制
王導非純臣
祖逖劉琨陶侃溫嶠
淵明非陶侃曾孫

卷十一

兩晉雲擾諸國　雲擾諸君多文學
慕容恪王景略　慕容廆張茂段匹磾
宋書多徐爰舊本　宋書立傳太少
宋高祖晉之曹操　諒陰生子
齊書　齊書原本
齊書類敍法　通鑒無鬱林紀年
梁書文倣班馬　梁書編傳失檢
章叔六朝之冠　陳書隱諱
陳高祖政尚寬簡　南北史
北魏　高允清介
崔浩國書　北齊
始用士人爲縣令　北齊後主
北周　北周制度近古

宇文護自衛
卷十二
隋書
隋處周陳之異
隋爲南北朝結局
李密每失事機
唐創業起居注
舊書藝文志之雜
新書告成之難
府兵原委
太宗念切賢臣
秦王破陣樂
李衛公告嶽之誣
平高麗
西魏北周不建號
隋書十志
大業十四年
寶建德有王者度
徐文遠相時
新舊唐書
舊書文苑傳之誤
唐書糾繆
節度使始末
篤終將相陪陵詔
魏元成不死隱巢之難
房杜相濟有成
薛仁貴免死除名

武后本紀之非
武曌狠于呂雉
石淙倡和詩
狄梁公亦邀天幸
姚宋不當並稱
將相廚食之侈
睿眞沈后傳之謬
唐年補錄
唐都會盛衰
梁唐晉漢周書
五代史記有可議
劉知遠殺李從益
王朴言至宋乃驗
武后改月之謬
綱目用武后紀年
帝在房州
孫之翰論改元
李長源近張子房
左右教坊
劉蕡策切過江都
晚唐氣節
唐餘錄
五代史記
沙陀亦唐末之賊
郭雀兒殺趙童子
吳越世家

綱目書劉仁贍
卷十四
宋史新編
不取燕雲之憾
崇政殿說書
韓范用兵
神宗哲宗實錄
青苗錢
元祐棄邊
崇寧鑄鼎
北狩行錄
昭慈太后手詔
徽宗之喪
卷十五
後蜀石經
吳越納土
孝章皇后之殯
宮觀使
章懿太后升祔赦文
道學傳
流民圖
元祐黨籍
張柔直諫諫
僭立楚齊册人
劉豫事迹
金葬欽宗

南宋書
南北宋任相之驗
文山無歸故鄉語
遼史
遼宗人多喜文學
金史世宗本紀
金人南遷錄
元史
元史五行志
羊皮聖旨
庚申外史
卷十六
明史
明代服制非古
和議
陳遘非忠義
南都事略
遼卽契丹
海陵都燕
金史食貨志
金元國號
錢宮詹論元史
明宗文宗寧宗本紀
蒙古官名
順帝本瀛國公子
革中書省廢丞相
明代刑制非古

明代宗室之祿
明代農商之別
明初功臣
鄉兵僧兵
通天詭寄
篡字定燕王之罪
革除
內書堂
復辟
王文成將略
卷十七
大禮
東林氣節
熊經略被刑
明代土司之制
明代科目狀元優劣
常忠武功高命舛
狼兵苗兵
燕兵借名齊黃
遜國
仁宗不出建庶人
三楊不去王振
東陽不當被訾議
潘孔修勸行通喪
廷杖
海忠介子孫
打事件

袁督師殺毛文龍
崇正遺錄
南都防亂揭
牧遊生知兵
明季貪墨之風
綱目書死節之別
尹氏發明多迴護
史筆之謬
卷十八
國朝班爵之始
文武品官冠服
士民吏役冠服
大駕鹵簿圖
直省品官儀衞
黃太沖白冤
懿安皇后之誣
傳疑錄
明季門戶之局
通鑒不尙奇節
綱目點更始
王止菴論讀史
國朝冠服之制
命婦冠服
鹵簿儀仗
京職儀衞
命婦儀衞

卷十九
禁內侍入班行禮
平定三藩
破青海
平臺灣
卷二十
古三墳
陰符經
周髀經
鬻子
孫子
孔子家語
列子
文子
恩卹前明諸王
伐西藏
征廓爾喀
西陲撫地之遠
本草經
山海經
九章算經
管子
老子
晏子春秋
莊子
子華子

公孫龍子
鬼谷子
於陵子
孔叢子
卷二十一
方言
論衡
水經註
世說新語
編珠
通典
虎鈐經
小學
明本釋
墨子
孟仲子
荀子揚子
新序
釋名
白虎通
參同契
文中子
女孝經
通志
皇極經世書
家禮
孝慈錄

砭狂錄
金石諸書
卷二十二
楚辭
龍岡楚辭說
卜居
蔡中郎集
嵇中散集
庾開府集
杜工部集
元白長慶集
東坡集
玉臺新詠
谷音
三字經
鐘鼎款識
楚辭集註
九歌九辨
大招
建安七子
陶靖節集
李翰林集
韓昌黎集
柳仲塗集
致堂斐然集
鼓吹集
文不貴多

酒德頌
閒居賦
上裴長史書
蘇氏族譜亭記
卷二十三
古人文亦多所本
劉召美試論所本
湛文簡奏疏所本
四六文
古人詩不嫌相襲
妙在形似之外
魏晉以下人詩
蘭亭詩
李太白詩誤
五柳先生傳
討武曌檄
祭田橫墓文
寒碧琴記
五代史文所本
范文正復姓表所本
文失是非之心
尺牘
詩有別才
龍虵歌
百一詩
鍾氏詩品之謬
杜牧之詩誤

温飛卿詩誤
題畫詩
赤壁詩
海忠介登科錄詩
樂府
寄吳漢槎
卷二十四
倒用成語
兩韻連押
集句
今韻非沈約本
十字平聲
委蛇字變體最多
古文奇字
陸放翁詩誤
馬嵬詩
九僧詩
昭代詩派
詩餘
商家林店題壁詞
反用字義
偶句
反切
串字平聲
查爲在之轉聲
以廿爲念
篆與八分不始于秦

漢隸之失
別搆異體字
劉表張飛皆善書
淳化閣帖久失眞
宣和畫譜
書畫肥瘦之辨
卷二十五
名教
士氣
古今取士
諸生
貢監
廩增附學之別
進士題名碑
眞書
諸自製國書
唐太宗書
右軍小楷帖
中麓畫品
印章
流品
士習
經義取士
生監巾服
貢生之別
廩生餼糧
博學宏辭科

武科
特奏
俸祿
假年冒籍
吏胥
明代以來丁口
卷二十六
治河
西北水利
粵東水利
溝田
銅政
華亭義米
卷二十七
武科廷對
女神童女學士
入粟補官
衙繁疲難
由單款式
四民惟農無愧于古
海運
東南水利
任地
鹽政
錢鑄年號
粵海米舶

姓氏
相里氏
郭姓號之轉聲
三字姓
東漢少兩氏名
別字別號
生諱家諱
五服爲行
猶子
贈抗節者祖父母
貴不加親之誤
謚法
婦人謚
岳鄂王定謚忠武
公羊穀梁氏
朱邪氏
苻與符姓不可混
釋氏
一字字三字字
避諱
臨文不諱
姪甥
封贈
封本生父母叔父母
誥敕
特謚私謚
關壯侯定謚神武
明季謚用神號

卷二十八
漢學
濂谿不以賢自命
朱子之學所得
朱陸異同
宋儒衛道之力
姚江學案
康齋聖門之獧
白沙出處合于道
蘇門之學
錢子仁論學
卷二十九
孔聖謚號
孔聖世襲
道學
二程不言道本茂叔
朱湘陶論朱學
宋儒用二氏語
李敬齋論性
陽明釋毀錄
白沙曾點之流
碧玉非聘白沙者
愼獨圖說
邵青門論諸儒
避孔聖諱
孔廟百石卒史

文廟祀典宜釐正
三皇廟
上帝
魁星
神女廟
梓潼之神
華光神
家廟
影像
古墓祭用寒食
卷三十
天子宗法
太子世子
大行
祭古聖賢
女媧廟
三清
西王母
關神武廟
天妃
城隍
顯祖顯考府君碩人
墓祭
前代陵墓守戶
親王班次
大喪儀
遭喪不祭

奪情之非
喪事鼓吹用夷禮
子執出家父母喪
度牒
張眞人賜號
女巫
天主教
卷三十一
古算器
楊損以算術選吏
納音
太初四分三統曆
三元九宮民曆
測天
喪葬之惑
師友心喪
僧道制服
賜僧道官
巫覡自僭名號
三教
毀淫祠
珠算
黃鐘之異
唐人明律
西曆
句服
黃道赤道

經星非有定位
星名
老人星
孛彗長星之別
火星徵應
諸方節氣
置閏
六更十更四更
卷三十二
崑崙山
塗山
東蒙
東樵
五嶺
經星之度不齊
分野
客星
荷邏侯星
比食
定歲
晝夜長短半年無日
選擇宜忌
北嶽
華不注
粵嶽
西樵
三峽

居庸關
唐公山
石屋山
金牛驛
丹陽
江西
日南郡
廣州城北諸山

卷三十三

河源
九河故道
永定河
五湖
西江
八達嶺
佛閣岡
桃源洞
風峪
吳會
厓州
燕薊之惑
息壤
黃河九曲
滹沱河
三河
北海西海
牂牁江

昆明池
五西湖
贛江以字名
五溪
硯阮
卷三十四
黃金臺
宏教寺
五華山故宮
繡鎧臺
黃帝陵
禹穴
澹臺墓
漢高祖祖墓
三曲江
巴江以字名
神仙島
潭溪
硯洲
普救寺
羅永庵
拽梯郎君祠
根青閣
商均冢
湯墓
齊四王冢
霸陵

呂冢
南漢康陵
明十二陵
婁妃墓
王壓墳
卷三十五
頒十三經義疏
君子以類族辨物
若濡有慍
洪惟圖天之命
關雎五章
無衣
魯春秋當始伯禽
諸侯用六
鍾山壙銘
宋永福陵
明景帝陵
五妃墓
姜貞毅衣冠冢
治易當主象數
先甲後甲先庚後庚
三正
王釋冕反喪服
北堂
鴟鳩
左傳之左別解
會于召陵侵楚

溝防之善
長曰能御矣
見于母母拜之
眞草孝經
仲子崔復讎
子思臣穆公之疑
經厄
卷三十六
五經所載人數
九經所無之字
史莫切於日曆
漢高祖度大器小
蒯通傾險
東漢祠祀之非
儀禮脫誤
孔子少孤章
別序孝經
接輿楚狂之名
武城有越寇
嚮周燕燕乙
經稗
九經字數
漢世印文
漢初宗室蕃衍
漢世重農
魏丙器量之別
子瞻論黃霸

宋行都南北內
明祖斥言利之臣
于忠肅易儲疏
選舉愆期
南都兩案
卷三十七
國初名儒之最
李檢討乞終養疏
崑山耆年會
詹事府沿革
比部
起居注
出仕外國
琉球遣子弟入學
宋理宗顱骨歸故陵
程濟事以厲禁多佚
王忠肅家法
勝朝殉節諸臣錄
史閣部孫
亭林餘集
湯文正毀淫祠疏
張文和爲子辭一甲
戶刑二部官屬
留中
行在行
貢表年月書文之異
安南入覲

臺灣紀略
英咭唎犯澳
官商
卷三十八
古籍多後人所羼
會眞記
推背圖
徐陵誤用左氏傳
陶詩題甲子之誣
中晚唐詩主客圖
韓碑詩
明史雜詠
周希甫函谷關詩
論語詩大學詩
壕鏡寓番
市舶
官妓
六帖白樸
碧雲騢
武備志
杜牧誤用顏延年詩
王鐵夫論韓柳
巴渝曲
題宣和畫扇詩
盛青嵓入蜀詩
詠雲詩
烏鬚藥詩

鮑辛浦詩癖
屬對服遼使
新韻譜
犇麤字說
張南本畫火
卷三十九
今人爲聖賢易
于寶本姓干
推恩贈外祖父母
處士
蒼頡
端洲硯
河鼓
花信風
歇後語本于葩經
小說詞曲不當入詩文
傳青主論書
書札可覘靜躁
彈碁
姓上冠子字
老泉是子瞻別號
甥舅知名
信士
桐江釣臺
銅雀硯
嫦娥
寒食雨

兎葵燕麥
奉佛不始漢明帝
小山大山
八寶
富翁五賊
平南王像
卷四十
古以右爲尊
嶺南有鴈始于唐
吉貝混稱木棉
淳熙廢種
黃屋左纛
鐵券
指南車
稱監首不始于秦
梨園色目不始元文宗
八仙
晦庵詞
婦人七出
古今不數見之戰
古今物產不常
痘疹始于唐末
無射大鐘
大將軍磯
金銀魚袋
銅柱
如律令

寓錢
揣摩
煉銀化金
埋木生煙
白打
鬼彈
伽南香
焙鴨
宜男草
食蛙
陽秋
埋鐵制木
白衣冠
不認親
都都
龍涎香
種羊
一品妃

蠡勺編卷一

番禺　凌揚藻　譽釗撰

三易

春官太卜掌三易之灋。其經卦皆八。其別皆六十有四。連山、烈山氏之書也。夏人因之。歸藏、軒轅氏之書也。商人因之。法象、庖羲氏所畫也。周易因之。夏得人統。故建寅而卦首艮。商得地統。故建丑而卦首坤。周得天統。故建子而卦首乾。孔子曰。易之興也。其于中古乎。又曰。易之興也。其當殷之末世。周之盛德邪。當文王與紂之事邪。故顧寧人謂文王所作之辭始名爲易。連山歸藏不名易。而周官所云三易者。因易之名以名之也。連山、歸藏、漢藝文志不列其目。惟桓譚新論、有連山藏于蘭臺。歸藏藏于太卜之語。意後漢時猶存也。若隋時所出之連山歸藏。則僞撰者矣。連山十卷。北史以爲隋劉炫僞撰。鄭樵謂夏易至唐始出。誤也。

連山坤乾

堯峯易問。或謂震、巽、坎、離、艮、兌、乾、坤、爲殷坤乾次第。震、巽、離、坤、兌、乾、坎、艮、爲夏連山次第。然與否與曰。文獻不足徵。孔子嘗言之矣。吾何以知其孰連山孰坤乾也。吾知周易而已。曰坤乾、以說卦傳雷以動之一

章始震終坤知之。連山、以帝出乎震一章始震終艮知之。曰易、變易也。聖人錯綜言之。何不可者。必曰此言連山之易也。此言坤乾之易也。則孔子無明文。吾不敢信也。彼之爲此言也。猶之分伏羲文王孔子之易爲三易。皆後儒謬譔者也。然則孔子所謂吾得坤乾者非與。曰坤乾不傳。先儒固以爲禮家依倣魯論、妄爲之說也。鄭夾漈謂神農本氣墳、作歸藏。黃帝本形墳、作坤乾、漢儒本以坤乾卽爲歸藏。

歸藏卦名

古連山稱八萬言。歸藏稱四千三百言。久經散亡。惟唐藝文志言歸藏十三卷。司馬膺註。直齋書錄言歸藏三卷。晉太尉參軍薛貞註。今止傳初經、齊母、本名母經。以首坤也。齊人傳之。謂之齊母。鄭人傳之。謂之鄭母。本蓍三篇。錯謬不可讀。非古全書也。而楊文憲丹鉛錄、謂存六十四卦名。而又闕其四。其周易不同。需、作濡。小畜、作毒畜。大畜、作毒畜。艮、作狠。震、作釐。升、作稱。剝、作僕。損、作員。咸、作諴。坎、作犖。謙、作兼。遯、作遂。蠱、作蜀。解、作荔。无妄、作毋亡。家人、作散家人。渙、作奐。又有瞿、欽、規、夜、分、五卦。有岑、霣、林禍、馬徒、三複名卦。不知當周易何卦云。按任氏述記。艮、作很。中孚、作大明。臨、作林禍。暌、作瞿。益、作誠。咸、作欽。賁、作規夜。噬嗑、作焚惑。巽、作奭豫。作分。晉、作齊。既濟、作岑霣。未濟、作未霣。隨、作馬徒。夬、作耆老。與丹鉛總錄異。李氏過曰。歸藏卦名、與周易同者三之二。則文王重易。止因商易之舊。今以周易質之歸藏。不特卦名用商。卦辭亦用商。如屯之屯膏。師之帥師。漸之取女。歸妹之承筐。明夷之垂其翼。皆商舊文。則六十四卦、自伏羲至夏商。其卦已重矣。

李伯紀曰。歸藏以靜爲占。故稱七八。吳澐顗曰。周易占以變。故數用九六。連山歸藏占以不變。故用七八。所用之策。連山三十六。歸藏四十六。周易四十九也。徐氏善曰。歸藏卦序。坤、震、坎、艮、兌、離、巽、乾。蓋震下一陽生。純坤之後。進坎而中。進艮而上。又交于中五。而得兌之二陽。然一陰猶在上。至離而中陽進上。至巽而初陽進中。于是純乾體成。此陽氣漸長之序也。反而推之。巽下一陰生。純乾之後。進離而中。進兌而上。又交于中五。而得艮之二陰。然一陽猶在上。至坎而中陰進上。至震而初陰進中。于是純坤體成。此陰氣漸長而陽氣歸藏之序也。歸藏名義、實本諸此。

乾坤之策

郭璞山曰。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六之。則三十六。又四之。則九也。坤之策百四十有四。六之。則二十四。又四之。則六也。故曰九六、乾坤之策。李仁卿曰。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老陽也。坤之策百四十有四。老陰也。老陰老陽相得。爲三百六十。則周期之日也。乾之策一百六十有八。少陽也。坤之策一百九十有二。少陰也。少陰少陽相得。爲三百六十。亦周期之日也。借使老陽少陰爲耦。則得四百有八。課于周期之日。爲多四十有八。使少陽老陰爲耦。則得三百一十有二。課于周期之日。爲少四十有八。多亦不能成歲功。少亦不能成歲功。蓋陰陽不相當也。然其過與不及、皆適均于四十八者。陰陽老少之數。皆相隔者二。而乾坤

每爻之策皆二十四。二之二十四。計得四十八也。以是推之。老陽多于老陰之策七十二。則陰不及陽者二爻也。少陽少于少陰之策二十四。則是陽反不及陰者一爻也。陰不可太過。陽不可不及。故于乾坤之策不取少陽少陰、而專取老陽老陰。三百八十四爻不取七八、而獨取九六也。

參伍錯綜

高安朱文端曰。自羲畫開天。有奇卽有耦。奇一也。耦、兩也。凡奇不離一。耦不離兩。兩一爲二。兩二爲四。兩三兩四兩五爲六八十。而兩二卽一三。兩四卽三五。是凡耦皆奇與奇合。无奇不成耦也。閒一于二爲三。閒一于四于六爲五七。是凡奇皆耦與耦閒。无耦不成奇也。然傳曰、參伍以變。錯綜其數。而不及一與兩者何也。一者、數所自起。一无數而自爲數也。兩者、對待之數。而非變化之數也。自一歷三。自三歷五。而一之神、兩之化、盡其中矣。參者、三之也。三之者、屬一于二也。伍者、五之也。五之者、幷兩于三也。三五爲十五。十五者、七八也。少陽少陰也。六九也。老陽老陰也。少陰者、老陽之變。少陽者、老陰之變也。故曰錯綜其數。錯者、一左一右之謂。左三、右必一。左一、右必三。是也。綜者、一低一昂之謂。老陰昂。則進而爲少陽。老陽低。則退而爲少陰。是也。

揲蓍求卦

歸震川大衍解曰。大衍者何也。所以求卦也。卦必衍之而後成也。衍法因蓍而起。蓍之半。故爲五十也。其

衍以四十八進退離合。成陰陽老少之畫。與其初掛之一。亦不盡五十。故用四十九也。衍之變。自分二而定也。其掛。其揲。其扐。所以衍之也。等之四十八而已矣。分而掛。掛而揲。揲而歸奇。乃所以不齊也。歸奇者何也。四十九之策。若得老陽之九。除初掛。必有十二之餘。若得少陰之八。必有十六之餘。若得少陽之七。必有二十之餘。若得老陰之六。必有二十四之餘。其所餘之數。不揲而歸之扐者。此所謂治數之法。舉其要也。九具于揲。則三奇見于餘。六具于揲。則三耦見于餘。七具于揲。則二耦一奇見于餘。八具于揲。則二奇一耦見于餘。不必反觀其在揲之數。而已舉其要。此所以爲營之終也。其曰、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策百四十有四。二篇之策萬有一千五百二十。何也。此揲之以四之數也。掛扐雖舉其要。而七八九六之數。仍以在揲之策爲正。掛扐十二。無當于太陽之九。而揲四之三十六則九也。掛扐十六。無當于少陰之八。而揲四之三十二則八也。掛扐二十。無當于少陽之七。而揲四之二十八則七也。至于太陰之六。雖其數相當。而以前三者爲比。亦必揲數之二十四而爲六也。故七八九六者。自揲之以四而取也。陽道盈而主進。太陽進之極。而數最多。極則退矣。故爲少陰之三十二。陰道乏而主退。太陰退之極。而數最少。極則進矣。故爲少陽之二十八。若掛扐之策因過揲而見者也。故陽本進而反見其退。而數之少至于十二。陰本退而反見其進。而數之多至于二十四。此曆家逆行之術也。故曰、揲之以四以象四時。又曰、當期之日。而歸奇以象閏也。閏也者。時與日之餘也。

乾九三不言龍

青浦席文學仲遠曰。乾之九三言乾乾者。卦之體。惕若者。卦之用。潛、躍、見、亢、莫不須惕。故九三不言龍。以其爲人中之龍也。怠心一萌。龍德乃喪。知進退存亡而不失其正者。將在惕若乎。

亢龍有悔

管東溟易論云。五龍皆立于知進知退知存知亡知得知喪之地。而亢獨不然。以進爲正。則不顧其退。以存爲正。則不慮其亡。其進不思退。存不思亡。乃所以知進退存亡而不失其正也。非亢不足以知聖人。非聖人不能亢。然聖人固有喪亡時。謂亢非龍、而聖人必無死地。此後世閹然媚世之學術。而非龍德也。鄭士敬亦云。亢者。時之亢也。亢亦龍之一位。位在則道在。湯武征誅。伊尹放桐。周公負扆。孔子作春秋。孟子距楊墨。皆知其亢而不避。曰、有悔。聖人不辭也。故知進不知退。知存不知亡。乃爲聖人之知進退存亡。非兩人。非兩時也。文言于初上二爻。一則曰潛之爲言也。而言君子者再。一則曰亢之爲言也。而言聖人者再。處潛亢之地者。可以思矣。

女子貞不字

西河易小帖曰。屯卦、女子貞不字。虞翻、荀爽、九家易、及唐儒崔憬、李鼎祚諸註。皆作孕妊解。即說文、玉爲諸字書。亦只有孕乳、撫育二義。故文字之字。亦以子母相生爲義。可見也。自本義誤引曲禮女子二十許

嫁笄而字語。遂註曰、許嫁曰字。夫曲禮之字。是名字之字。故上文曰。名子者不以國。又曰。男子二十冠而字。父前子名。君前臣名。然後曰。女子二十許嫁。笄而字。謂男子成人、卽不名而字。惟君父前則仍名。而女子亦然。故孔氏疏謂笄而字者。如春秋之稱伯姬仲姬。是也。若曰許嫁。則明儒郭子章有曰。男子二十冠而許嫁乎。姚承菴有曰。女子許嫁笄而許嫁乎。乃不幸元明字書。竟入其說。將漢魏六朝以及唐人凡爲墓銘者。並無男娶女字之文。而近代有之。予嘗言其非。而陋儒淺見。依回兩端。以已嫁者稱適。未嫁者稱許字。夫字何以許。此卽朱子亦並無是解矣。按儀禮士昏禮記曰。女子許嫁。笄而醴之。稱字。明于字上加一稱字。何可假借。何可溷淆。

卽鹿无虞

鹿與麓通。詩、瞻彼旱麓。周語作旱鹿。春秋僖公十四年。沙鹿崩。穀梁傳謂林屬于山爲鹿。亦與麓通也。屯六三、卽鹿无虞。言就林麓以從禽。非卽以鹿爲禽也。以卽鹿爲逐鹿。卽字之義未協。

師貞丈人吉

九經古義曰。彖辭言能以衆正。可以王矣。此有天下之稱也。謂之丈人、可乎。乾鑿度記孔子言。易有君人者五。曰帝、曰王、曰天子、曰大君、曰大人。而不及丈人。知非王者之稱矣。崔憬謂子夏易傳作大人。斯爲得之。按師以九二爲卦主。言師之道利于正。惟任老成人。乃有戰勝之吉。專指二言。所謂閫外之事將軍制

之也。荀九家言文王得非熊之占。起太公于渭濱。知其爲丈人。故著之于師之彖。將以詒命武王焉。詩所謂維師尚父。時爲鷹揚。燮伐大商。會朝清明。應斯占矣。何必以屬君言哉。

大有上九

鄭氏汝諧曰。履信思順。又以尚賢。蓋言五也。五、厥孚交如。履信也。居尊用柔。思順也。上九在上。尚賢也。五獲天之祐。吉无不利。由其有是也。言五而繫之上何也。五、成卦之主。上、其終也。五之德宜獲是福于終。可驗也。說易者失于泥爻以求義。故以履信思順尚賢歸之于上九也。易之所謂尚者、上也。五尚上九之賢。故自天之祐于上九見之。朱可亭亦謂易以上爻終全卦之義者多矣。大有尤顯而易見。彖傳曰。大有上吉。言大有。明其爲全卦發也。上吉、猶言終吉。王公之尊賢。天位與共也。天祿與食也。堯之事舜也。百官牛羊倉廩備。是以其有爲賢有也。繫辭傳曰。履信思順。又以尚賢。謂以信順之道尚賢也。尚賢則人助之。人之所助。天之所祐也。天祐則諸祥至。百靈集。大有而无不利矣。

不事王侯高尚其事

長洲惠氏棟曰。諸爻皆有父母之象。不應上九獨異。此爻當爲親老歸養之義。不事王侯。卽王制所謂八十者一子不從政。九十者其家不從政。是也。潔白承歡。晨昏不去。事之高尚、莫過于此。曾子、閔子、足以當之。故曰志可則也。

遯亨小利貞

鄭士敬曰、遯、退避也。爲卦二陰浸長。陽當退避。故爲遯。蘇氏曰。陰盛于否而至于剝。君子未嘗不居其間。遯以二陰伏四陽之下。猶未勝正。而君子遂遯。何也。曰。非直棄去而不救也。彼二陰雖銳。而朋尚寡。寡則常欲得衆。君子及其未勝而遯。則陰思求陽。而後陽可以處。故曰、遯亨。遯而亨也。朱可亭曰。此卦舊解多誤。悲天憫人。聖賢不忍斯世之心。當滔滔皆是之時。猶轍環不息。況二陰始長。四陽在位。豈不可爲之時乎。遯、謂隱忍遜避。宛轉以求濟。非恝然高蹈也。大象曰。君子以遠小人。不惡而嚴。嚴、卽卦辭所謂小利貞也。小人之勢。既已浸長。當思所以正之。正之之道。或潛移默化。使之自新。或去其太甚。使不爲大害、如是則小人利。君子亦利矣。若峻厲急迫。使不能容。勢必激而爲禍。程子所謂新法之行、吾黨激成之。是也。傳曰遯而亨。惟遯乃亨也。以遯致亨。君子行道濟世之大用。故曰、遯之時義大矣哉。

肥遯无不利

彭氏紹升曰。艮下乾上。二陰四陽。君子之勢未衰也。而其卦爲遯。于以知幾之不可不早辨也。進于是而爲否。或欲遯而不能矣。吾觀前世黨人之旣而悲之。知此義者。其宋之邵堯夫、明之陳公甫乎。夫其遯也。豈必枯槁以沒世。廓乎其量。四海爲隘。淵乎其藏。萬古非遠。故曰。肥遯无不利。此君子藏身之固也。

明夷

陽湖惲氏敬曰。明入地中明夷。彖傳象傳同辭。離爲明。坤夷其明。見于天地者曰爲宗。無夷之者。故取象于入地。二、離主。五、坤主。爲義至顯。先儒以上爲坤主。而統全卦。其諸非聖人之意與。地體如丸。地之中乃闇之主。其上下皆日所繞也。上之辭曰。不明晦。初登于天。後入于地。指日之繞言之。晦者。明之漸入于地者。登于天之漸。明夷之時。日方入。而出之理在焉。故爻辭兼明晦。登天入地言之。以坤爲主。而統全卦。其諸非聖人之意與。五之辭曰、箕子之明夷。何也。蓋文王繫明夷。慨然有所感。而繫之曰、利艱貞。其時箕子未爲之奴也。至周公繫明夷。傷文王之意而不忍言。是故二、文王也。五、紂也。于紂之最比近者。得爲之奴之箕子焉。繫之曰、箕子之明夷。微子、比干、皆夷其明。獨繫箕子者。于利艱貞之義相附也。堯峯易問。明夷六五。以箕子當之。何也。曰。自三至五。互變離。與六二相應。明之象也。在坤暗之中。夷之象也。變坎爲險。爲隱伏。爲心病。與箕子佯狂合。故繫之。文王、臣也。箕子、親也。文王、外諸侯也。箕子、內諸侯也。事益有難言者矣。箕子之艱見。而紂之暴可推。紂之暴見。而文王之德益可推矣。至孔子繫明夷。乃達周公之意。而內文明而外柔順。以蒙大難。文王以之。言羑里也。內難而能正其志。箕子以之。言爲之奴也。于是二與五二爻之義始大白焉。三聖人之意。蓋相條貫如此。知此。則諸爻之辭可釋然矣。又曰。二四取象于人身。左腹者。肝與膽之居也。肝膽病。則目耗。此明夷之所以然。所謂明夷之心。象傳釋之曰。獲心意也。意者。心之達。目耗者。肝膽病之所達也。獲之。則可出于門庭。以得其明。耳目口鼻、皆門庭也。四居坤下。日既入。則地之下皆明。故取得明之象。四、大臣之位。周公于成王。復子明辟、伊尹于太甲。奉嗣王歸于亳。而作書曰。克終

永德。是也。股者。陰陽踦之所行。左病則先人肝膽。故二之辭取左股焉。

睽次家人

家人之睽。必起于婦人。以二女同居。其志不同行也。惟修身愼行。使之有所矜式而自化。則恩不傷而用力寡。故家人之象曰。君子以言有物而行有恆。上九之象亦曰。威如之吉。反身之謂也。序卦傳謂家道窮必乖。亦以身不行道故耳。

君子以正位凝命

東坡曰。革所以改命。而鼎所以凝之也。半農先生易說曰。天命靡常。惟德是輔。凝命者。修德以凝道也。故曰。苟不至德。至道不凝焉。王者位乎天位。濫權藉勢。能兼而有之。不能有而凝之。荀子曰。兼幷易能也。惟兼凝之難焉。秦幷七國。一統天下。十二年而亡。能幷之而不能凝也。正位凝命。古帝王長有天下數百年者。惟能凝之而已。易獨于鼎象言之何哉。成王定鼎于郟鄏。定鼎謂之凝命。昔者夏后鑄鼎以傳後王。非徒和五味也。享上帝。養聖賢。亦所以凝之之道與。秦不郊天。是不享帝也。焚書坑儒。是不養聖賢也。不能定鼎焉。能凝命。故三代之鼎。至秦而亡。莫知所在。豈非神物哉。見周易本義辨證。

渙亨王假有廟

長洲彭允初曰。萃之反爲渙。其言王假有廟則同者。何也。萃也者。孝子所以饗親。一志焉而已。志一則與

親合體。渙也者。仁人所以饗帝。克己焉而已。己盡則與天合德。渙其躬者。克己之謂也。渙其羣、而天下歸仁矣。渙王居者。有天下而不與焉者也。天無私覆。地無私載。日月無私照。奉三無私以勞天下。其于饗帝也。誠乎非盡性之君子。其孰能之。

高宗伐鬼方

鄭氏敷教曰。既濟上三爻。猶泰上三爻。有向衰之漸。故高宗不屬五而屬三。吾師馮未廬先生曰。上柔終亂。三與之應。在離之外。如鬼方。柔極。如小人。離南爲武丁。猶震東爲帝乙也。九經古義曰。汲郡古文云。武丁三十二年。伐鬼方。次于荊。三十四年。王師克鬼方。氐羌來賓。故商頌殷武云。撻彼殷武。奮伐荊楚。深入其阻。哀荊之旅。疑周之荊楚、商時謂之鬼方。古文所謂次于荊者。蓋鬼方之地。有冥隘方城之險。鬼方克而氐入貢。卽詩所云有截其所也。按匡衡疏言成湯化異俗而懷鬼方。豈湯時鬼方內屬于式圍之中。至是叛于中衰之日。故高宗伐之。以中興殷道與。

坤爲虎

虞仲翔解虎尾、虎視、虎變。皆以坤爲虎。譏俗儒以兌爲虎之失。蓋卦位、坤在西南未申之間。于天文、參爲白虎。正當實沈申方。管輅傳亦云。申未爲虎。漢儒據禮記、左蒼龍右白虎。震爲龍。則兌當爲虎。然于天文未密。故仲翔譏之。

子夏易傳

唐會要。劉知幾孝經註議曰。漢書藝文志。易有十三家。而無子夏作傳者。至梁阮氏七錄。有子夏易六卷。或云韓嬰作。或云丁寬作。司馬貞曰。劉向七畧。有子夏易傳。但不行已久。今所存者非眞本。文獻通考引崇文總目及晁氏陳氏說。皆言其僞。海鹽崔氏曰。案漢書儒林傳。傳易者有沛人鄧彭祖。字子夏。（杜鄴亦字子夏。）則子夏易傳當是此人。唐李鼎祚易集解、引子夏易傳。今通志堂經解所刻本。卷帙犁然。顧集解所引諸條。此傳反無之。則是傳又唐以後人之所僞托也。經義考言呂東萊謂崇文總目剔去子夏名以祛誤惑。最爲有理。

周易舉正

周易舉正三卷。唐蘇州司戶參軍郭京撰。自言得王弼韓康伯手寫眞本。正其訛謬凡一百三十五條。如坤初六象曰。履霜。陰始凝也。今增堅冰二字。屯六三象曰。卽鹿无虞。何以從禽也。今脫何字。師六五。田有禽。利執之。无咎。今之誤作言。比彖。比吉。今吉字下誤增也字。又九五象曰。失前禽。舍逆取順也。今舍逆取順句誤在失前禽上。泰六四。翩翩不富。皆反實也。今反誤作失。隨彖。隨、大亨利貞无咎。而天下隨時。今大亨下脫利字。賁。剛柔以錯。天文也。今天文上脫剛柔以錯一句。剝彖。剝、剝落也。今脫落字。无妄彖。剛自外來而爲主于內。動而愈健。今脫愈字。又象曰。先王以茂對時育物。今物字上誤增萬字。又六二象曰。不耕

而穫．求富也．求誤作未．大畜上九象．何天之衢亨．道大行也．今脫亨字．坎習坎彖曰．坎、習坎．今皆脫坎字．離象曰．明兩作離．大人以明照繼明照於四方．今繼字上脫明照二字．大壯六五．喪牛於易．象曰．喪牛於易．今牛並誤作羊．明夷上六．至晦．今晦上脫至字．誤增不明字．蹇象曰．君子以正身修德．又九三．往蹇來正．象曰．往蹇來正．今正並誤作反．姤女壯．勿用取．彖曰．女壯勿用取．不可與長也．今爻辭取字下誤增女字．彖辭勿用取上脫女壯字．萃彖．利見大人．亨利貞．聚以正也．今亨下脫利貞字．困初六象曰．入于幽谷．不明也．今不明上誤增幽字．井彖．改邑不改井．无喪无得．往來井井．乃以剛中也．今脫无喪无得二句．鼎彖．聖人亨以享上帝．以養聖賢．今帝字下誤增而大亨三字．震彖．震驚百里．驚遠而懼邇也．不喪匕鬯．出可以守宗廟社稷．以爲祭主也．今脫不喪匕鬯四字．漸彖．女歸吉．今吉下誤增也字．又象．君子以居賢德善風俗．善下脫風字．歸妹六五小象．不如其娣之袂良．今良字下誤增也字．豐九四象曰．遇其夷主吉．志行也．今行上脫志字．旅初六．旅瑣瑣．斷其所取災．今斷誤作斯．渙彖．利涉大川．利貞．乘木有功也．今大川下脫利字．中孚．豚魚吉．信及也．今及字下誤增豚魚二字．小過．柔得中．是以可小事也．今是以下脫可字．小事下誤增吉字．又六五象曰．密雲不雨．已止也．止誤作上．既濟彖曰．既濟亨小．小者亨也．今小下脫小字．上繫第九章．知變化之道．其知神之不爲乎．今不誤作所．第十二章．是故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今是故下誤增夫象字．下繫五章．不見利不動．今動誤作勸．又危以動則民不輔也．今輔作與．說卦．乾以居之．

坤以藏之。今居作君。序卦屯者。物之始生也。始生必蒙。今始誤作物。又蒙者蒙昧也。蒙下脫昧字。又比者親比也。比上脫親字。雜卦蒙稚而著。今稚誤作雜。以上諸脫誤處。朱子本義。間亦採用其說。然唐書藝文志不著錄。至北宋始出。故晁公武等多疑其依託。惟陳直齋謂皆于義爲長。

今本義非舊卷次

漢書藝文志。易經十二篇。師古曰。上下經及十翼。孔氏正義曰。十翼者。上彖、下彖、上象、下象、上繫、下繫、文言、說卦、序卦、雜卦也。亦謂之十傳。前漢時。經與傳皆別行。自費直治易。專以彖象繫辭文言解經。（見前漢儒林傳。）時鄭元王弼皆傳費氏學。遂相與合經于傳。而以文言附乾坤。彖傳附于彖。象傳附于象。而經與傳乃混而莫別矣。隋唐而後。王註盛行。展轉相傳。學者竟不識古經之舊。（考官命題。有連彖象爻辭爲一者。見陳振孫跋吳斗南古周易。）至宋程子易傳。猶復因之。及朱子作周易本義。乃依東萊呂氏本。分經二卷。傳十卷。而千餘年散亂之書。釐然復正。明永樂中。修大全。乃又取朱子卷次割裂附之程傳之後。（朱竹垞謂臨海董氏楷輯周易傳義附錄一書。乃移本義次序以就程傳。）既而習舉業者專主本義。削去程傳。（竹垞謂奉化敖誥吳人程矩削去程傳。乃不從本義原本更正。）利程本之以類相從。便于觀翫也。於是卽以程之次第爲朱之次第。三百年來。莫有起而更正之者。至我朝周易折中。篇次始一依本義。然後士林獲見古經。甚盛典矣。然坊刻本義尙承其訛。學者不可不察也。

易圖

德清胡渭朏明曰。詩書禮春秋皆不可無圖。惟易無所用圖。六十四卦二體六爻之畫。卽圖也。八卦之次序方位。乾坤三索。出震齊巽二章盡之矣。安得有先後天之別哉。河圖之象。自古無傳。何從擬議。洛書之文。見于洪範五行。九宮初不爲易而設。又曰。洪範古聖所傳。如日月之麗天。有目者所共覩。而間有晦盲否塞者。先儒曲說爲之害也。漢儒五行傳。專主災異。以瞽史矯誣之說。亂彝倫攸斁之經。其害一也。洛書之本文。具在洪範。宋儒創爲白黑之點、方圓之體。九十之位、書也。而變爲圖矣。且謂洪範之理通于易。劉牧以九爲河圖。十爲洛書。蔡元定兩易其名。其害二也。洪範元無錯簡。而朱儒任意改竄。移庶徵、王省惟歲以下、爲五紀之傳。移皇極、斂時五福、至其作汝用咎、及三德、惟辟作福以下。並爲五福六極之傳。其害三也。

圖書原本

全氏祖望皇輿圖賦序曰。在昔風后受圖。方州始定。蓋世遠莫得而傳。至若聖人作易。仰以觀天。因吉凶而得象。俯以察地。卽圖書而作則。所謂圖者。山川險易、星土分合之圖是也。所謂書者。貢賦多寡、九等之書是也。圖之繫以河。書之繫以洛。則以天地之中實在河洛之間。其中南北高深之故。聖人所則。猶之吉凶之象。聖人所法。蓋不離乎周官所載者近是。如大司徒掌建邦土地之圖。周知九州廣輪之數。辨其山林川澤邱陵墳衍原隰之名物之類。漢人雜于緯候。于是以馬毛之旋。龜文之坼。浮河溯洛者當之。果爾。則吉凶之垂亦當爲隕石之屬。而可摹擬以入

易乎。惟其爲典籍之最重者。故顧命與大訓並陳。東序。宋人愈遠愈失。以繫辭五行生成之數列爲圖。以九宮數列爲書。無惑乎窮經之士之嘵焉矣。

先天養生家說

姚江黃宗炎晦木、不喜先天太極之說。其論先天八卦方位曰。邵子引天地定位一章。造爲先天八卦方位。謂天地定位者。乾南、坤北也。山澤通氣者。艮西北、兌東南也。雷風相薄者。震東北、巽西南也。水火不相射者。離東、坎西也。夫所謂定位者。卽天尊地卑而乾坤定之義。何以見其爲南北也。（天高地下。古今不易之位。如乾南坤北之說。上下顚倒甚矣。安得云定位乎。）山能灌澤成川。澤能蒸山作雲。是謂通氣。何以見其爲西北東南也。雷宣陽風盪陰。兩相逼薄而益盛。何以見其爲東北西南也。水火燥濕違背。然又有和合之用。故曰不相射。何以見其爲東西也。蓋邵氏所謂乾南坤北者。實養生家之大旨。謂人身本具天地。但因水潤火炎。失其本體。是故損乾之中畫以爲離。塞坤之中畫以爲坎。乃後天也。今有取坎塡離之法。浥坎水一畫之奇。歸離火一畫之偶。如所謂鍊精化氣。鍊氣化神者。益其所不足。而離復返爲乾。如所謂五色五聲五味鑿竅喪魄者。損其所有餘。而坎復返爲坤。乃先天也。養生所重。專在水火。比之爲天地。既以南北置乾坤。不得不移坎離于東西。亦以日月之方在東西也。火中木、水中金之說。蓋取諸此。然如東南之兌。西北之艮。西南之巽。東北之震。直是無可差排。勉強位置。緣四卦者、在丹鼎爲備員。非要道也。奈何以此駕三聖之易而上之乎。

宋儒圖書傳述

南宋書朱震傳。紹興初。在經筵。表上其漢上易傳。具述源流云。陳摶以先天圖傳种放。放傳穆脩。脩傳李之才。之才傳邵雍。放以河圖洛書傳李溉。溉傳許堅。堅傳范諤昌。諤昌傳劉牧。脩以太極圖傳周敦頤。敦頤傳程顥程頤。是時張載講學于二程邵雍之間。故雍著皇極經世書。牧陳天地五十有五之數。（時雍與牧各有異同。雍之圖則牧之書也。雍之書則牧之圖也。至阮逸僞撰關朗易傳出。然後皆以邵說爲長。）敦頤作通書。程頤著易傳。載造太和參兩篇。臣今以易傳爲宗。會雍載之論。上采漢魏吳晉。下逮有唐及今。包括異同。庶幾道離而復合。蓋其學專以王弼。盡去舊說。雜以莊老。專尚文辭。爲非是。故于象數加詳焉。然蕭山毛大可、謂摶之河圖。卽鄭康成所註大衍之數。（又謂今之河圖本出大衍。而說易者反謂大衍之數出于河圖。）洛書卽乾坤鑿度所列陰陽十五之法。而太極圖則從魏伯陽參同契所稱水火匡廓三五至精兩圖而合之爲一者也。（相傳是圖摶得之呂嵓。嵓得之鍾離權。權得其說于伯陽。伯陽聞其旨于河上公。本道家脩煉之術。彼未嘗詡爲千聖之祕也。）其詳見西河合集河圖洛書原舛編及太極圖說遺義。

惠半農論易

紅豆先生惠士奇天牧曰。易始于伏羲。盛于文王。備于孔子。而其說猶存于漢。不明孔子之易。不足與言文王。不明文王之易。不足與言伏羲。舍文王孔子之易而遠問庖犧。吾不知之矣。漢儒言易。如孟喜以卦氣。京房以通變。荀爽以升降。鄭康成以爻辰。虞翻以納甲。其說不同。而指歸則一。皆不可廢。今所傳之易。

出自費直費直本古文。至王弼。盡改爲俗書。又創爲虛象之說。遂舉漢學而空之。而古學亡矣。易者、象也。聖人觀象而繫辭。君子觀象而玩辭。六十四卦皆實象。安得虛哉。撰易說六卷。

蠡勺編卷二

古文尚書

東吳惠定宇曰。孔安國古文五十八篇。漢世未嘗亡也。藝文志。古文尚書出孔子壁中。孔安國悉得其書以考二十九篇。得多十六篇。即鄭氏所述逸書二。十四篇也。桓譚新論云。古文尚書舊有四十五卷。爲五十八篇。蓋賈馬尚書三十四篇。益以孔氏逸篇二十四篇。爲五十八。內盤庚三篇同卷。太誓三篇同卷。顧命、康王之誥二篇同卷。實二十九篇。逸書九共九篇同卷。實十六篇。合四十五卷之數。篇即卷也。三十四篇、與伏生同。二十四篇、增多之數。篇名具在。舜典一。汩作二。九共九篇十一。大禹謨十二。益稷十三。五子之歌十四。嗣征十五。湯誥十六。咸有一德十七。典寶十八。伊訓十九。肆命二十。原命二十一。武成二十二。旅獒二十三。畢命二十四。劉歆造三統曆。班固作律曆志。鄭康成註尚書序。皆得引之。特以當日未立于學官。故賈逵、馬融等、雖傳孔學。不傳逸篇。融作書序。亦云、逸十六篇。絕無師說。十六篇內。九共九篇。故二十四。蓋漢重家學。習尚書者。皆以二十九篇爲備。伏生書二十八篇。以太誓後得、故云二十九篇。于時雖有孔壁之文。亦止謂之逸書。無傳之者。然其書已入中祕。是以劉向校古文。得錄其篇。著于別錄。至東京時。惟亡武成一篇。而藝文志所載。五十七篇而已。別錄、五十八篇。其所逸十六篇。當時學者、咸能案其篇目、舉其遺文。雖無章句訓故之學。翕然皆知爲孔氏之逸書也。或曰。古文出于晉世。若兩漢先嘗備具。何以書傳所引太甲、說命諸篇。漢儒羣目爲逸書乎。曰。今世所謂古文者。乃梅賾之書。非壁中之文也。賾采摭傳記。作爲古文以紿世。後世儒者。靡然信從。于是東晉之古文出。而西漢之古文亡矣。古文尚書二十五篇。東晉時出于汝南梅

頤稱爲孔壁古文。謂太康末皇甫謐得諸其外弟梁柳。作帝王世紀。往往載之。蓋自太保鄭冲授扶風蘇愉。愉授天水梁柳。謐從柳得之。以授城陽臧曹。曹乃授頤。頤爲豫章內史。奏上其書。自隋唐迄兩宋。無敢訾其僞者。至朱子始疑之。由是吳澄、趙汸、梅鷟、郝有光諸人。遂攻之不遺餘力也。錢辛楣曰。古文尚書出于東晉。江左諸儒。靡然從之。而河北猶守鄭氏古義。唐初脩正義。始專用梅氏一家之學。自宋訖明。攻其僞者多矣。而終無以窒信古文者之口。其故有三。謂晚出書爲僞。則并壁中書而疑之。不知東晉之古文自僞。西漢之古文自眞也。謂梅本不可信。則鄭本當可信。又疑其出于張霸。不知鄭所受于賈、馬者。卽孔安國之古文。不特非張霸書。并非歐陽、夏侯本也。孔壁本有太誓。與今文同。太史公所載。許叔重所引。鄭康成所註。皆眞太誓也。自梅書別有太誓。乃以舊太誓屬之今文。東晉之太誓固僞。西漢之太誓則非僞也。且安國爲武帝博士。所傳授卽伏生二十九篇。其後得壁中書。以今文讀之。字句或異。因別爲說。以授都尉朝等。都尉朝授膠東庸生。庸生授清河胡常少子。常授平陵塗惲子眞。子眞授河南桑欽。後漢儒林傳曰。孔僖。魯國魯人也。自安國以下。世傳古文尚書。又曰。扶風杜林傳古文尚書。林同郡賈逵爲之作訓。馬融作傳。鄭康成作註解。由是古文尚書遂顯于世。由是尚書有孔氏之學。其增多十六篇。雖定其文。而無其說。故馬季長云。逸十六篇。絕無師說也。誠知安國之眞古文。則知增多者十六篇。別之爲二十四篇。而斷非二十五篇。安國所說者仍二十九篇。別之爲三十四篇。而斷無五十八篇之傳。此千四百餘年未決之疑也。

書序

崔氏應榴曰。尚書六十三序。漢志云。孔子纂書百篇。而爲之序。隋志云。孔子刪書。別爲之序。各陳作者所

由馬季長、鄭康成、王子邕諸儒、並云孔子作。孔仲達曰。依緯文也。朱子以爲非孔子作。蔡氏集傳因之。如康誥、酒誥諸篇、皆不用序說。又別爲一編。論其得失。以附集傳之後。蓋仿朱子詩小序之例。竊謂書序可疑者有數端。舜典備載一代政事始終。序秖言其歷試諸艱。則義有不盡。伊訓稱成湯既歿。太甲元年。則與孟子及竹書紀年不合。泰誓惟十有一年武王伐殷。則並不與經文合。畢命康王命作册畢分居里成周郊。則句意爲難通。又左傳祝鮀稱魯、曰命以伯禽。稱晉、曰命以唐誥。此二篇何以序反無之。金仁山以爲齊魯諸儒附會成者。林氏光朝以爲序乃歷代史官相傳以爲書之總目。俱未可定。然決非孔子所作也。陽湖惲氏曰。書序乃作僞者增益史記文爲之。不知史家敘述古書。自有此例。觀王莽傳。可見。不得據史記謂書序出于孔子也。

孔安國尚書序

孔安國自撰尚書傳序。首述刪書。次言得書之由。末申明所以不聞於當時之故。王魯齋謂可疑者三。一曰三墳言大道。五典言常道。大與常何自而分。二曰書皆蝌蚪以世所傳夏商孔鼎盤匜證之。無所謂蝌蚪之形。三曰增多二十五篇。金仁山謂此必後之傳古文者托之。無待深論。然卽所云聞金石絲竹之音。已涉識緯所爲矣。按孔傳尚書。爲東晉梅賾所上。唐天寶閒。定爲五十八篇。考漢書。惠帝時。魯共王於孔壁得古文。班固、劉向嘗言之。然第云安國獻書。不言詔安國爲傳也。云多伏生書十六篇。不言二十五篇也。云遭巫蠱未列學官。不言傳畢不以聞也。顧劉歆請置博士。師丹劾其改亂舊章。則卽十六篇當時且

疑之。何有於二十五篇哉。諸陽傅學沆莫菴曰。孔安國書序。自昭明太子登之文選。世幾以爲眞安國之文矣。豈知豫章（豫章內史梅賾。）作僞。正藉此序爲嚆矢乎。史記孔子世家、稱安國爲今皇帝博士。至臨淮太守。早卒。迨政和二年。巫蠱事發。安國之墓木拱矣。而序乃云會國有巫蠱事。不復以聞。豈子長並時之人、而不知其生死乎。又劉歆移太常博士書、班固藝文志、荀悅漢紀、顏師古漢書註、皆稱增多之書秖十六篇。而序云承詔爲五十九篇作傳。其篇目尤與衆說不符。而世猶援序以徵梅賾之二十五篇爲眞。孔壁書。不亦可囅然一笑乎。

曰若稽古

臧玉林經義雜記曰。後漢李固傳。臣聞君不稽古。無以承天。李賢註書。粵若稽古帝堯。鄭元註曰。稽、同也。古、天也。言能同天而行者帝堯。按稽古、當從鄭義。粵、正義及開成石經皆作曰。說文曰、詞也。从口乙聲。粵、亏也。審愼之詞。則曰與粵異義。閻爲審本字。故云審愼之詞。此百篇發端語。當用審愼義。非泛語詞也。李賢引經後卽引鄭註。則鄭所註古文尚書作粵矣。宋薛季宣書古文訓尚作粵。是孔傳本此字猶與鄭同。今本作曰。蓋後人所改。

平秩南訛

九經古義。平秩南訛。史記作南譌。司馬貞索隱又作南爲。且曰爲、依字讀。春言東作。夏言南爲。皆是耕作

營爲、勸農以所當爲之事也、孔氏強讀爲訛、謂訛、化也、時物長盛、當變化也、解釋亦甚紆回矣、

殛鯀

新城王文簡士正曰、東坡謂史記、舜請流共工于幽陵、以變北狄、殛鯀于羽山、以變東夷云云、屈原云、鯀悻直以亡身、則鯀乃剛而犯上者耳、若四族皆小人、安能變四裔之俗哉、蓋四族之誅、皆非誅死、但遷之遠方、爲要荒之君長爾、此論極當、而史記乃附會以渾敦、窮奇、檮杌、饕餮、惡獸之名、杜預又以檮杌爲鯀、若然、則所謂不可教訓、不知話言、不才如此、四岳何爲而舉、而堯何爲姑試之耶、皆不可通、韓非子又謂堯欲傳天下于舜、鯀與共工諫、堯不聽、舉兵而誅鯀于羽山、誅共工于幽州、呂氏春秋則謂堯以天下讓舜、鯀爲諸侯、怒、欲爲亂、比獸之角能以爲城、舉其尾能爲旌、舜于是殛之羽山、審若是、則堯舜揖讓而先以征誅、而舜乃以私憾殺鯀、何以服天下、由是黃熊、元魚、黃龍諸妄說紛紛而起、禹何其不幸哉、案楚辭註、堯長放鯀于羽山、絕在不毛之地、三年不舍其罪、與東坡之說相近、差可信、

二十有二人

海鹽崔氏曰、二十二人、孔傳指禹、垂、益、伯夷、夔、龍六人、新命以職、合四岳、十二牧、凡二十二人、特勑命之、則四岳爲四人、而不數稷、契、皐陶、所以不數者、以仍舊職、無須勑命、岳牧亦仍舊職、而仍勑命者、以其兼綜內外、任重而告誡必周也、蔡氏以四岳爲一人、蓋本孔平仲之說、案左氏傳曰、姜、太岳之後也、又曰、許、

太岳之後也。杜註。太岳、神農之後。堯四岳也。周語。太子晉曰。共之從孫四岳佐禹胙國。命爲侯伯。賜姓曰姜氏、曰有呂。一王四伯。皆亡王之後。韋昭註。四伯、四岳也。爲四岳伯。故稱四伯。孔氏詩崧高疏。堯時四岳。內典王朝之職。如周之六卿。外掌諸侯之事。如周之牧伯。皆以四岳爲四人。則蔡以爲一人總四岳諸侯之事者、非也。

堯舜之禪

陽湖趙氏翼曰。舜受終文祖。攝位之後。又二十八載。堯乃殂落。舜典所記甚明。禹受命于神宗。若帝之初。亦是當舜在日卽已攝位也。乃禹攝後。舜作何位置。及享壽又若干。典謨俱不載。但云在位五十載。陟方乃死。何也。蓋舜之禪與堯之禪不同。堯禪後。竟全以天下付舜。于己一無所與。故舜攝位後。察璣衡。類上帝。輯瑞。巡狩。封山濬川。一切皆行天子之事。舜則雖命禹攝位。而身尙臨御。故禹既攝之後。其征苗也。猶奉命而出。及班師。又勸舜修德以來之。可知傳位雖有成命。尙不同堯之退處養閒。直至蒼梧之崩。猶在帝位。故書云、在位五十載。陟方乃死也。蓋堯禪時已耄而倦勤。舜禪時尙康強無恙。觀於過百之歲猶遠陟江漢。其矍鑠可見。故不敢以付托有人、遂自暇逸而愛閒謝事耳。

合止柷敔

羣經補義。柷敔之用。所以節歌也。合止柷敔。合者。協也。謂與歌相協。而擊柷以節之。止者。歌句之中。有當

暫一止則擫敔以止之。此柷敔之用也。後世則易之以拍板。柷敔之音粗厲。拍板之音清亮。大樂陳柷敔者。存古焉耳。後人不知敔之用。謂始作擊柷。將終擫敔。惟首尾各一用。誤矣。

三江

吾邑郭文學秉中曰。三江之說紛然矣。班固地理志云。南江從會稽舊吳縣東南入海。中江從丹陽蕪湖西東至會稽陽羨東入海。北江從會稽毘陵北東入海。司馬貞、顏師古、王安石諸人皆以爲然。顧夷吳地志云。松江東北行七十里爲三江口。東北入海爲婁江。東南入海爲東江。并松江爲三江。唐仲初吳都賦註、酈道元水經註、皆同。至韋昭則以吳淞、錢唐、浦陽爲三江。毛奇齡從之。郭璞則以岷江、浙江、吳江爲三江。歸有光從之。吳越春秋註、又以浙、浦陽、郯爲三江。黃度從之。（顧富入謂北江今之揚子江。中江今之吳淞江。南江今之浙江。禹貢該括衆流。無獨遺浙江之理。傅萊菴曰。浙江自富春至海門大江。不及二百里。有何水患。而煩神禹之治。若未患而遽列于告成之書。是以禹貢爲水經註也。）然皆非禹貢之三江也。諸家因經有三江。隨其所見。指執三水。或就一隅言之。或竟弃經文中江北江而言之。究之混其名亡其實。而無以探其淵源也。三江云者。今證之地理。緣上流有中江、北江、南江。其實一江而三名。非截然爲三也。案鄭康成曰。左合漢爲北江。右合彭蠡爲南江。岷江居其中。故書稱東爲中江者。明岷江至彭蠡并與南合。始得稱中也。此融洽經文。確不可易。集說袁仁曰。岷江在梁、漢江在荆。而其入海皆在揚。故于揚言之。然則揚爲三江之口入海近地。而漢與岷江、彭蠡。以左右相合。南、北、中、均一水之貫注。此所謂禹貢之三江也。若

揚州之三江。則以岷江。松江。浙江爲信。江愼修曰。浙江。山海經。漢志謂之漸水。漢志出黟縣。卽黟縣。今出婺源大鄣山之陰。莊子謂之瀙河。至錢塘入海。松江承太湖之下流。其上流本不與大江相通。班固謂蕪湖水東至陽羨。此因蕪湖之下。銀林鄧步之間。地脈相連而勢卑。宣歙之水盛。則或漫溢而趨陽羨入震澤。水不盛。則皆從蕪湖入大江。不入震澤也。明時於高淳築廣通埧。則無漫溢之事矣。水經註謂大江自貴口分流。過安吉。入震澤。而不知下流地高。本不與震澤通也。

九江

禹貢九江之說有三。陸氏德明音義引潯陽記曰。一、烏白。二、蚌。三、烏。四、嘉靡。五、畎。六、源。七、廩。八、提。九、箇。緣江圖曰。一、三里。二、五州。三、嘉靡。四、烏土。五、白蚌。六、白烏。七、箇。八、沙提。九、廩。五州、卽畎。三里、卽源也。一名白蜆。此一說也。其地在潯陽江之北。又引太康地記曰。九江、劉歆以爲湖漢九水入彭蠡也。一、鄱。二、餘。三、修。四、豫章。五、淦。六、盱。七、蜀。八、南。九、彭。九水入湖漢。通湖漢爲十水。此一說也。其地在彭蠡湖之南。曾氏旦曰。楚地記。巴陵在九江之閒。今巴陵之上卽洞庭也。羅氏泌曰。山海經。洞庭之山。在九江之中。吳錄。岳之洞庭。荊之九江也。一、沅。二、漸。三、澧。四、辰。五、敘。六、酉。七、澧。八、資。九、湘。朱子則去澧。澧二水。易之以瀟。蒸。此一說也。其地在洞庭湖之南。案蔡氏沈書傳曰。潯陽九江。屬揚州。此言非也。漢之潯陽。治今黃梅縣。九江始于鄂陵。終于江口。會于桑落州。鄂陵在武昌縣。江口在黃梅縣。皆荊州也。惟桑落州在德化縣。爲揚州。然

至此已合爲大江矣。其不合禹貢者。導水曰、過九江。東迤北會于匯。今彭蠡在潯陽南數百里。以潯陽爲九江。則禹貢之文岐。導山曰、至于衡山。過九江。至于敷淺原。今衡山迤東北至敷淺原。而潯陽在敷淺原之北西亦數百里。以潯陽爲九江。則禹貢之文益岐。是以曾氏、羅氏不從。別主洞庭之說。至彭蠡九水源委皆在揚州。于荆州無可附會。不足置辨。蓋嘗考之。潯陽之九江。秦始皇之九江也。彭蠡之九江。王莽之九江也。洞庭之九江。禹貢之九江也。秦九江郡仍楚都。治壽春。兼有漢九江、廬江、豫章三郡地。而潯陽以大江界南北之中。故舉九江而通郡得其要領。如治吳而舉會稽。治粤而舉蒼梧。皆相距百千里。此秦始皇之九江也。漢分潯陽屬廬江。王莽改九江爲延平。豫章爲九江。而潯陽仍屬廬江。非豫章所隸。遂以彭蠡九水爲九江。是莽臣之諛也。如移衡山于天柱。即名南岳。移恆山于大茂。即名北岳。是也。此王莽之九江也。光武興。郡國悉還漢名。于是彭蠡之九江無聞。而潯陽甚著。且漢初儒者即以爲禹貢九江。于是地理志、郡國志諸書皆主之。蓋以今冒古。以己意冒聖賢。以所知冒所不知。說經大率如是。曾氏、羅氏、始大反之。今揆之經文。洞庭在彭蠡西南。于導水之文合。衡山並洞庭趨敷淺原。于導山之文亦合。是據經以折傳。據三代以折漢唐。不可謂之叛古也。故曰禹貢之九江也。見惲子居大雲山房集。

商邑五遷

吾亦廬稿云。書序稱契至成湯凡八遷。湯始居亳。從先王居。八遷者。正義以爲契居商。昭明居砥石。相土

居商邱。湯始居亳。其餘四遷未詳。竹書紀年、稱夏帝芒三十三年。商侯遷于殷。孔甲九年。殷侯復歸于商。則成湯之前更有此二遷。而其外二遷終不可攷。盤庚之誥所稱五邦。據書序。仲丁遷囂。河亶甲居相。祖乙遷耿。并前之湯居亳。後之盤庚遷殷。爲五邦。蔡氏以爲以下文今不承于古文勢案之。似盤庚之前當自有五遷。此言良是。而引史記謂祖乙遷邢。因疑祖乙兩遷。不知司馬索隱云。祖乙遷于邢。邢音耿。則邢卽耿也。不可分爲二。以當五遷之數也。嘗攷竹書紀年云。祖乙自耿遷庇。南庚自庇遷奄。則祖乙實兩遷。而所謂五邦者。指囂、相、耿、庇、奄而言。非特不數後之盤庚。并不數前之湯居亳。鄭氏、王氏、皆以商、亳、囂、相、耿爲五邦。則并遠數居亳之前。更屬非是。唐孔氏引汲冢書。取奄而不取庇。以亳、相、囂、耿、奄爲五邦。似亦未合。

夢帝賚予良弼

武丁以夢相傅說。著于書矣。疑者曰。夢而得賢。可也。或否焉。亦將立相之與。且其勞求以象之者也。天下之貌相似亦多矣。使外象而內否。亦將寄以鹽梅舟楫之任與。審如是。則叔孫之夢豎牛。漢文之夢鄧通。卒爲身名之累。夢果可憑與。或曰。非也。武丁嘗遯于荒野。而後卽位。彼在民間。已知說之賢矣。一旦欲舉而加之臣民之上。人未必帖然以聽也。故徵之于夢焉。是聖人之神道設教也。是所謂民可使由而不可使知也。且商之俗質而信鬼。因民之所信而導之。是聖人所以成務之幾也。其說固可信。而楊升菴謂夢

賢者。實帝感其恭默之誠而賚之也。其性情治者。其夢寐不亂。可與孔子夢周公同觀。而非叔孫之譏妄。漢文之啓倖比夫鄭人夢鹿而得眞鹿。心誠于得鹿也。心誠于得鹿者。非天理之公也。而尙可以得。況誠于求賢而有不得者乎。此卽書傳恭默思道之心純一不二。故念慮所孚與天無間之意。宋儒亦多主此理或然也。

微子

仁和沈氏赤然曰。微子篇有箕子答語。而無比干。註以比干安於義之當死。故無復言。余反覆尋繹。疑箕子之答至我乃顚隮止矣。下自靖云云。皆比干語也。蓋箕子旣勸王子出迪。而比干意中惟辦一死。故但言當各行其心之所安。以自達於先王。安能復顧及行遁哉。若皆箕子語。上已云我罔爲臣僕。何以下又云我不顧行遁耶。似顚隮下本有少師若曰四字。漢時已脫去。

古武成

吾邑龐弼唐先生嵩言。周書武成篇。當以古武成爲正。蓋書名武成。紀功也。所以首惟一月。至于征伐商。畧提用武之始。厥四月哉生明。至大告武成。總敍武功之成。旣生魄以後。則因諸侯朝會而示以繼志述事之故。以見伐商不違乎先。底商以後。則因百神祭告而述商逆周順之故。以見伐商不違乎神。旣戊午以後。則覆說用武之詳。以明篇首于征伐商之意。乃反商政以後。則言功成治定之事。以終大告武成之

意。書有綱領。有條目。先畧後詳。反始要終。渾渾全全。脈絡通貫。不必挨順時日、而時日有可考。此所以爲古人之文也。宋儒所更定者。如今人倣供招。但知挨年順月。流水說下。殊非文法。亦昧武成名篇之旨。

洪範九疇

江愼修曰。尚書孔安國傳。魏晉間人僞撰。其言禹治水時。神龜負文而列於背。有數至九。禹遂因而第之。以成九類。後人遂謂洛書爲九疇。非也。箕子爲武王陳洪範九疇。謂治天下之大法有此九類耳。未必有取於洛書。洛書九數。有一定之方位。洪範五行居一。皇極居五。似有合矣。然三八政何以居東。七稽疑何以居西。九五福六極何以居南。二五事、六三德、何以居西南西北。四五紀、八庶徵、何以居東南東北。九疇之次第。雖可臆推。洛書之方位、則難強解。其云天乃錫禹洪範九疇者。猶云天啓其衷云爾。非眞以龜文爲九疇、由天錫之也。明儒王禕已詳辨之。又曰。五事與庶徵相應。蔡傳謂貌爲水。言爲火。視爲木。聽爲金。思爲土。雨、暘、燠、寒、風之休咎亦如之。若漢儒之說。大不同。伏生尚書大傳。以貌爲木。言爲金。視爲火。聽爲水。揚子太元。其說亦同。以雨、暘、燠、寒、推之。似是四時之氣。春温多雨。秋燥多暘。夏火故燠。冬水故寒。然則貌言視聽。亦以木金火水屬之。不必如五行生出之序也。腎竅爲耳、卦亦屬坎。則聽當屬水。肝竅爲目。火必麗于木而明。河圖三木卽離火。後天離趨於南。故視之光明當屬火。說卦亦以離爲目也。言出於舌。雖屬心。而言有聲音。屬肺。兌爲口舌。荀九家易、以乾爲言。乾兌皆金。故言宜屬金。然則貌之屬木者。人之貌

恭。如木之植立有容。而蔡傳以貌澤爲水者。似未安矣。是漢儒之說亦有理。不可廢也。

洪範皇極

屈氏紹隆曰。嘉靖初。方文襄公獻夫、嘗以洪範進講。而歸重於皇極一疇。爲之大義疏奏之。方是時。世宗肅皇帝或亦作莊皇帝。加意洪範之篇。親爲之傳。故公推廣聖意以爲言。謂皇建其有極。卽書所謂建中于民。易所謂中正以觀天下。禮所謂王中心無爲以守至正也。維時厥庶民於汝極。錫汝保極。卽書所謂民協於中。易所謂下觀而化也。凡厥庶民。無有淫朋、人無有比德。維皇作極。蓋覆言臣下之化於中正者。實繇在上者之作則。卽書所謂民心罔中、惟爾之中也。公所陳一以中爲的。能發先儒之所未發。

五福不言貴

貴者、人之所欲。而五福不言。王半山以爲貴賤有常分。使自公侯至庶人皆慕貴而不欲賤。則陵犯篡奪何有終窮。詩曰。實命不猶。王者之世。欲賤者之安其賤如此也。非也。游氏禮解曰、三代之法。貴者始富。言富而貴在其中。所謂祿以馭其富也。貧富貴賤。離而爲四。起於後世不能制爵祿之失耳。斯言得之。

金縢

青田王廉希陽曰。金縢非古書也。使周公而然。非周公也。夫公旣面郤二公穆卜、以爲未可戚我先王。乃私告三王。自以爲功、此儉人佞子之所爲也。死生有命。乃欲以身代武之死。則爲不知命。且人子有事於

先王而可以圭璧要之乎。則非達孝。至於卜册之書。既曰公別爲壇墠。則不於宗廟之中明矣。不於宗廟。乃私告也。周公、人臣也。何得以私告之册而藏於宗廟。又私啓之。卽使金縢在廟。武王疾瘳。四年而崩。周公居東二年乃復。凡六年之久。周人尚卜。惡有朝廷六年無事而不啓金縢者。卽此五端。反復詳究。頗疑金縢非古書也。錢唐袁枚簡齋著有金縢辨。言之益暢。而大旨亦本於此。

康誥

陽湖惲氏敬曰。馬氏融、王氏肅、皆以康爲國名。與孔傳合。孔傳僞。不足信。馬王說不可廢也。惟鄭氏元謂康爲謚。有不可通者二焉。左傳。祝佗曰。命以康誥。而封於殷墟。如康爲謚。是生而賜謚也。史記曰。康叔卒。子康伯立。如康爲謚。是父子幷謚也。若是。則康爲國名無疑。路史曰。康叔故城在潁川。水經註曰。潁水東歷康城。寰宇記曰。陽翟縣康城。少康故邑。其諸康叔始封因其地與。管叔封管。今鄭州廢管城縣。蔡叔封蔡。今上蔡縣。曹叔封曹。今曹縣。郕叔封郕。今濮州。皆在紂封東南。與康叔相去不過數百里。其諸東方諸侯助殷抗周。武王俘之。以其地分建母弟與。馬氏、王氏、皆言圻內之國。其諸殷之圻內。後世因周都洛。誤以爲周之圻內與。逸周書作雒解曰。建管叔於東。建蔡叔霍叔於殷。地理志曰。鄘、管叔尹之。衞、蔡叔尹之。邶、以封武庚。孔晁曰。霍叔相武庚。霍叔所封。在今山西霍州。三監蓋去其國而爲殷之監與。作雒解曰。王子祿父北奔。俾康叔宇於殷。詩譜曰。成王殺武庚。以殷餘民封康叔於衞。其諸武王封康叔於康。至是始

封衞與。夫以千載之下。推明千載之上。其事勢皆可以理驗之。宋儒自胡氏棫、謂武王封康叔於衞。後之言書者。幷爲一辭。而不知不中於理。夫武庚尙奉殷祀。三監分治殷都及下邑。武王何所奪殷之地而封康叔耶。是故封康叔於康。武王之事也。封康叔於衞。成王之事也。此不易之論也。

酒誥梓材

康誥、武王之書也、曰、孟侯。朕其弟。曰、小子封。曰、乃寡兄勖。皆武王之辭。非周公之辭也。酒誥、梓材、成王之書也。曰王、曰封。不曰小子封。君臣之辭也、曰、故我至於今。克受殷之命。天下終定之辭也。曰、和懌先後迷民。用懌先王受命。殷民畔而服。服而不復畔之辭也。皆成王之辭。非武王之辭也、然則三誥之相次何如。惲子居曰。武王封康叔於康。所以誥之者。治國之要法。聖戒慴之說。蓋詳哉乎其言之。可以治康。即可以治衞。成王與周公無以加也。惟朝歌紂都。爲逋逃藪數十年。奸人負覺藏匿結黨。幸禍一旦竊發。皆以子復爲辭。而其人皆有朋家之助。沈湎之習。是以爲惡必始於羣飲。今武庚已誅。十七國九邑已定。微子已封。天下大勢已必不可動。其人不過跳踉號之徒而已。故成王沒其子復之言。以安四海之反側。正其羣飲之罪。以除商邑之奸宄。乃事勢必然。不可緩者。後世說酒誥。疑聖人無如是過重之刑。何哉。至政令法度。武王立三監之時。已極詳愼。周公平殷亂。復整齊之。康叔因之、可也。潤澤之、可也。此梓材之義也。是故康誥之言詳而法。酒誥之言嚴而隱。梓材之言婉而仁。是三誥也。周公蓋於作雒之日。命康叔治衞之

始。推當日事勢。及成王所以望康叔之意。爲酒誥、梓材二書以告之。而武王之書。則康叔終身所受命者也。故史臣以康誥冠酒誥、梓材。均次於大誥之後。後世不察。謂三誥皆成王之書。致義疏割裂。幾不可解。宋儒復盡反之。至元金氏履祥、以酒誥、梓材與康誥均入武王克殷之年。妄爲編錄。蓋未詳之過也。夫酒誥之首曰。明大命於妹邦。明康誥之非爲妹也。若康誥爲妹言。史臣當書爲妹誥。與柴誓同例矣。

予其殺

酒誥。羣飲。汝勿佚。盡執拘以歸於周。予其殺。說者皆以爲其者未定之辭。嚴爲之刑。而未必殺也。方正學亦謂吾讀酒誥。疑武王欲殺羣飲爲過。既思之。要亦先之以不可犯之禁耳。案楊龜山答吳仲敢書曰。以今言之。則羣飲宜不至於殺。然先王之時。處民有制。故庶民無故不食珍。七十而後可以食肉。無故而食珍且不可。況飲酒乎。飲酒且不可。況羣飲乎。書稱商其淪喪。乃在乎萬姓沈酗於酒。而武王數紂之罪。亦不過乎沈湎。則酒之流染天下。其禍大矣。夫紂爲人君。猶以飲酒爲大惡。況凡民乎。雖殺之。恐未爲濫刑也。愚謂紂之淫酗。天下化之。妹土尤甚。茲之汝勿佚予其殺者。正爲非眚乃惟終自作不典一輩人立法耳。不敢縱逸辟以止辟。亦當日明大命於妹邦者所宜然也。

君奭非文王子

秀水朱檢討彝尊曰。文王之昭。一十六國。富辰言之詳矣。召公初不與其列。穀梁傳謂周之分子。譙周謂

周之支族。司馬遷但云與周同姓。其於公旦、叔鮮、叔度。皆特書弟以別之。孔穎達亦云。召公必非文王之子。獨皇甫謐異是。既以召公爲文王子。乃欲幷原豐爲一。穎達已斥其謬。惟陸德明有云。黃帝姓姬。君奭其後。蓋既爲周同姓。則稱分子也可。稱支族也可。諸說用釋然矣。

君陳

汲郡古文。成王十一年。王命周平公治東都。沈約謂周平公卽君陳。周公之子。伯禽之弟。鄭康成註坊記。亦謂君陳周公子。呂氏曰。周公之沒。龐臣碩輔尙多立於朝。而正東郊獨屬之君陳。使盡循周公之典而不敢增損。此成王微指也。至於成終之任。開闔變化。非四世元老莫能爲之。故康王付畢公焉。成康之於治體。其觀時義者精矣。

顧命

汪堯峯曰。顧命與康王之誥。皆僞書也。人子之於父母也。問寢視饍。病則嘗藥。未嘗須臾離也。成王彌留之際。公卿百執事咸在。而康王獨不在左右。可乎。古之奔喪者。見星而行。何其迫且切也。宮門咫尺。而不入就號哭辟踊之位。必俟干戈虎賁以逆之。可乎。成王旣殯。康王方在苫凷。卽不暇躬行祭奠諸文。而必區區以飲福。可乎。且齊者。小祥之禮。如之何其行於初喪之日也。未除喪則稱予小子。雖衰周猶然。禮謂三年之喪以其喪拜。今儼然自稱予一人。而與羣公從容拜揖於門內。是吉拜也。尙復知有辟踊稽顙者

乎。使康王不顧非禮。岸然行之。爲不孝、使召公導王於非禮。爲不忠。曾謂康王、召公爲之乎。夫豈徒衰服之失禮而已乎。予以爲此後人不知禮者之僞爲也。顧寧人謂以召公、畢公之賢。反不及子產、叔向。（見左傳昭公十年。葬晉平公。東坡之論亦引此。）誠爲可疑。再四讀之。知其中有脫簡。（新君已朝諸侯。無一言及於殯禮。閱文無疑也。）而狄設黼扆綴衣以下。當屬之康王之誥。記曰、未沒喪。不稱君。而今曰、王麻冕黼裳。是踰年之君也。記曰、卒哭而祔。今曰、諸侯出廟門俟。是已祔之後也。傳言天子七月而葬。同軌畢至。今太保率西方諸侯。畢公率東方諸侯。是七月之餘也。因脫簡而並繫之越七日癸酉之下。而不思初崩七日間。諸侯何由畢至乎。

書義亂于史遷

葉氏大慶榮甫曰。書之秦誓。乃穆公自悔而作爾。史記則以爲作于渡河焚舟、大敗晉人之後。盤庚三篇。乃因遷都告諭臣民而作爾。史記則以爲盤庚弟小辛立。殷道衰。百姓思盤庚作。文侯之命。乃平王東遷。晉文侯仇有安定之功。故錫命之爾。史記則以爲周襄王命晉侯重耳。（重耳亦謚曰文。蓋襄王之命重耳。左傳以爲用平禮也。言用平王享文侯仇之禮以享重耳。其義甚明。僖公二十八年。史記乃併引父義和。（同姓故稱父。文侯名仇。字義和。）丕顯文武。能愼明德。昭升于上。敷聞在下。維時上帝集厥命于文武。于是晉文公稱霸。是指義和爲重耳也。今以尚書序攷之。其于秦誓曰。秦穆公伐鄭。晉襄公帥師敗諸崤函。歸作秦誓。盤庚之序曰。盤庚五遷。將治亳。殷民胥怨。作盤庚三篇。平王錫晉文侯秬鬯圭瓚。作文侯之命。非不明白。史記乃牴牾如此。又如

秋熟未穫。雷電以風。拔木偃禾。乃周公居東未還之事。故成王曰。惟朕小子其新逆。我國家禮亦宜之。王出郊。天雨反風。禾盡起。歲熟。書所載甚明也。遷史于魯世家。乃云周公卒後秋未穫。此亦遷史之誤。取信于書之金縢可也。

蠡勺編卷三

詩序

史記列傳。孟子述仲尼之意。序詩書。至王肅、陸璣、皇甫謐諸家。始以詩序爲子夏所作。陸氏釋文。舊說。大序、子夏作。小序、子夏毛公合作。以關雎至用之邦國焉、名關雎序。謂之小序。以下則大序也。然毛傳、鄭箋、並不分大序小序也。康成謂序本自合爲一篇。毛公始置篇首。南宋以降。論議不一。至有謂卽衞宏所作者。（范蔚宗、程大昌。）不知宏在毛公後。序已見毛公書。其非是無庸辨已。今毛序釋鴟鴞。與金縢合。釋北山、烝民。與孟子合。釋昊天有成命。與國語合。釋碩人、清人、皇矣、黃鳥。與左氏合。而序笙詩六篇。與儀禮合。當毛公時。左傳未出。孟子、國語、儀禮、未甚行。而其說先與之合。不謂之淵源子夏可乎。若詩之世次。顧徵君寧人謂必不可信。今詩亦未必皆孔子所正。且如褒姒滅之。幽王之詩也。而次于前。召伯營之。宣王之詩也。而次于後。序者不得其說。遂并楚茨、信南山、甫田、大田、瞻彼洛矣、裳裳者華、桑扈、鴛鴦、魚藻、采菽十詩。皆爲刺幽王之作。恐不然也。又如碩人。莊姜初歸事也。而次于後。綠衣、日月、終風。莊姜失位而作。燕燕。送歸妾作。擊鼓。國人怨州吁而作也。而次于前。（朱子曰。日月傳曰。此詩當在燕燕之前。下篇放此。）渭陽。秦康公爲太子時作也。而次于後。黃鳥。穆公薨後事也。而次于前。此皆經有明文可據。故鄭氏謂十月之交。雨無正、小旻、小宛、皆刺厲王之詩。十月

之交。有豔妻語。當是幽王。漢興之初。師移其第耳。而左氏傳、楚莊王之言曰。武王作武。其卒章曰。耆定爾功。其三曰。敷時繹思。我徂維求定。其六曰。綏萬邦。屢豐年。今詩但以耆定爾功一章爲武。而其三爲賚。其六爲桓。章次復相隔越。儀禮、歌召南三篇。越草蟲而取采蘋。正義以爲采蘋舊在草蟲之前。知今日之詩已失古人之次。非夫子所謂雅頌各得其所者矣。

韓魯詩序

韓詩、魯詩、莫不有序。如關雎、刺時也。芣苢、傷夫有惡疾也。漢廣、悅人也。汝墳、辭家也。蝃蝀、刺奔女也。黍離、伯封作也。雞鳴、讒人也。雨無正、大夫刺幽王也。賓之初筵、衛武公飲酒悔過也。此韓詩之序也。楚元王受詩於浮邱伯。劉向爲元王孫。其所撰新序。以二子乘舟爲伋之傅母作。黍離爲壽閔其兄作。列女傳以芣苢爲蔡人妻作。汝墳爲周大夫妻作。行露爲申人女作。邶柏舟爲衛宣夫人作。燕燕爲定姜送歸作。式微爲黎莊公夫人及其傅母作。大車爲息夫人作。此皆本於魯詩之序也。漢初。齊魯韓三家并行。齊詩雖亡。當日亦必有序。故匡衡學齊詩。朱傳于關雎註中。曾引其語。而毛詩後出。獨河間獻王好之。未得立。其後三家皆廢。而毛詩獨傳。以毛序尤多可信也。（齊詩魏代已亡。魯詩亡于西晉。惟韓詩唐初猶存。至唐之中葉。亦亡。今所存者惟外傳而已。至朱子集註單行。而毛傳鄭箋亦廢矣。）

詩文同異

傅氏學沈曰。漢初。詩惟齊魯韓三家。至毛氏出。非特疏解互異。卽詩之正文亦多參差不齊。如小雅浩浩昊天之上。有雨無其極、傷我稼穡二句。見韓詩。而毛氏本則無。都人士首章、毛氏本有之。而齊魯韓三家則無。周頌賚之篇。毛氏本無於繹思句。三家有之。至朱子集註本出。又與毛氏參差矣。如終然允臧之然、作焉。羊牛下括。作牛羊。求爾新特之爾、作我。胡然厲矣之然、作焉。家伯維宰之維、作冢。如彼泉流。作流泉。朔月辛卯。作朔日。爰其適歸之爰。作奚。天降滔德之滔、作慆。降予卿士之予、作于。如此類甚多。自魏晉迄兩宋。言詩者惟毛氏。不知朱子集註本授之何人。乃至正文亦異同若此。由此而推。毛說之不行于世。非自南宋始矣。

詩篇別名

燕禮記。升歌鹿鳴。下管新宮。鄭註。新宮、小雅逸篇。羣經補義云。毛詩小序外。尙有子貢傳。以小雅斯干篇爲新宮。似有據。古人一詩或有兩名。如雍亦名徹。見周禮。維清亦名象。見毛序。小宛亦名鳩飛。見晉語。斯干言作室。故亦名新宮。左傳昭公二十五年。宋公享叔孫昭子賦新宮。昭子賦車轄。是時叔孫婼將爲季平子迎宋元公女。而元公夫人又爲平子之外姊。賦新宮者。義取兄及弟矣。式相好矣。古人通以婚姻爲兄弟也。昭子賦車轄以答之。義取思孌季女逝兮。辰彼碩女。令德來教也。

三百篇無淫詩

馮氏景解春集曰。毛雅黃說。三百篇無淫詩。予善之。詩古序雖或不盡出卜子。大要漢儒去古未遠。必確有所師承。而漢之傳詩者四家。自鄭元受毛詩于馬融。融作傳。元作箋。謝曼卿亦受諸毛公。而傳賈徽、衞宏、賈逵之徒。毛學遂孤行於世。其所以孤行至今者。必可以兼浮邱、轅固、韓嬰三家之學、而獨成其是者也。孔子於鄭謂其聲淫。非以詩也。所謂鄭聲好濫淫志是也。考之古序可見。吾觀春秋。鄭六卿餞韓宣子于郊。子齹賦蔓草。子太叔賦褰裳。子游賦風雨。子旗賦同居。子柳賦蓺爭。而宣子喜之。其非淫詞明也。不然。鄭伯享趙孟于垂隴。七子賦詩。而伯有爲戮。夫非以牀笫之言踰閾乎哉。嗚呼。明於思無邪之旨。亦可信三百篇無淫詩。其說爲不誣矣。

天子諸侯皆有風雅頌

堯峯經解詩問曰。天子之國。非無風也。諸侯之國。非無雅頌也。何以言之。十五國之中。有二南有王風。又有豳風。是皆天子之詩也。雅頌之中。小雅有賓之初筵。大雅有抑。頌有魯。是皆諸侯之詩也。不得以風詩專屬之諸侯。雅頌專屬之天子也。或曰。先儒謂平王政教微弱。故黜其詩爲風。魯季孫行父請命于周。然後有頌。豈其說皆非與。曰。然。王之黜爲風也。孰黜之。天子不自黜也。作詩者與采詩者必不敢黜其所得之詩以告于天子也。然則果孰黜之。平王之政教。雖不及文武成宣之盛。然非幽厲比也。幽厲之詩。猶列于雅。而平王獨否。是反不逮幽厲也。魯之郊久矣。郊則樂工必歌頌詩。使請之周而後敢作。然則僖公以

前將僭歌周頌乎。抑遂不歌乎。不歌。則廢樂也。僭歌周頌。則非其地。非其人。是誣先公以自誣也。魯君臣雖愚。其不爲此也明矣。且行父之使。又不見于春秋。春秋之時。天王之使于魯者十有八。魯大夫之如周者六。如而不至者一。孔子莫不具載而顧獨遺此。此其爲臆說無疑也。又嘗以閟詩考之。閟雖成周王業所基。當其在有夏之季。特岐梁間一小國耳。十五國風之中。既殿以豳風。而周禮又謂祈年于田祖。歙豳雅。擊土鼓。以樂田畯。祭蜡。則歙豳頌。擊土鼓。以息老物。此亦列國有雅頌之明驗也。不然。何獨有豳雅豳頌乎。朱子嘗引或者之說。以爲楚茨、信南山、甫田、大田四詩。所言皆農事。而篇次又在小雅之中。欲以當豳雅。至近世何氏、則遂謂甫田、大田、豳雅也。豐年、良耜、載芟、豳頌也。立說甚辨。理或然也。獨鄭康成以七月一詩備具風雅頌三體。不知何所據依。其爲穿鑿也斷斷爾。

兎罝

墨子尚賢篇。文王舉閎夭、泰顚于罝網之中。授之政。西土服。後人以爲兎罝詩即咏其事。故申培詩說、謂文王聞泰顚閎夭、散宜生、皆賢人。而舉之。國人美之。作兎罝也。

采蘋

江愼修曰。昏義言古者婦人始嫁三月。祖廟未毀。教于公宮。祖廟既毀。教于宗室。教成。祭之牲用魚。芼之以蘋藻。其事與采蘋之詩正合。然則采蘋者。大夫妻將嫁。教成而祭于宗子之廟。以魚爲羹。而芼之蘋藻

爲鉶羹。奠于奧之牖下。此祭宗子不主。而季女主之。故曰、誰其尸之。有齋季女。非大夫妻奉祭祀也。季女者。未嫁之稱。言尸之。則非助祭也。鄭箋主此于理爲長。

吉士誘之

歐陽解吉士誘之爲挑誘。而東萊呂氏非之。謂詩人惡無禮。豈有爲此汚行而名吉士者。然毛傳訓誘爲道。亦不見于爾雅何也。錢竹汀曰。釋詁。誘、進也。說文。誘與羑同。有進善之義。故亦訓爲道。論語。夫子循循然善誘人。儀禮鄉射、大射。皆有司射誘射。詩序。衞門、誘僖公。皆此義也。誘又與牖通。詩。天之牖民。毛亦訓爲道。言貞女有潔清之操。士當以六禮道行之。

邶鄘衞

崔茂才應榴曰。鄭氏邶鄘衞譜。紂城而北謂之邶。南謂之鄘。東謂之衞。康叔封于衞。爲之長。後世子孫。稱幷彼二國。混而名之。七世至頃侯。當周夷王時。衞國政衰。變風始作。作者各有所傷。從其國本而異之。爲邶鄘衞之詩焉。夫邶鄘地既入衞。其詩皆衞事。而猶繫其故國之名。義實難曉。或是邶鄘之音異于衞。故分繫之。然莊姜、共姜、皆作自衞宮。安見一爲邶音。一爲鄘音。如云作之邶鄘者謂之邶鄘。作之衞者謂之衞。則漕邑鄘地。而邶曰土國城漕。泉水衞地。而邶曰毖彼泉水。或謂繫邶、繫鄘、是太史書法。如春秋陳災之意。或謂是樂部名。周初列國不一。採詩者各判其國詩。授之樂官。國有興廢。而樂部之名仍在。故不廢

邶鄘也。數說均未見的。日知錄曰。邶鄘衞、總名也。不當分某篇爲邶。某篇爲鄘。某篇爲衞。漢儒以此詩之簡獨多。故分三名。而各冠之。非夫子之舊。左傳。季札觀樂。爲之歌邶鄘衞。不析言之也。北宮文子引衞詩曰。威儀棣棣。不可選也。在今邶詩。不曰邶而曰衞。是知累言之爲邶鄘衞。專言之則曰衞也。

匏有苦葉

陽湖惲氏敬曰。衞賢者知宣公之不可仕。而爲此詩。一章言徒濟也。二章言車濟也。四章言舟濟也。匏有苦葉。言所持不及用也。濟有深涉。言所遇不可嘗也。深則厲。淺則揭。言治進亂退也。雖然。有冒然赴之者焉。以爲吾之車足恃云爾。殷之膠鬲。周之正大夫。凡伯。其不濡軌也幾希。蓋內淫者必外亂。外亂則賢者無所用其賢。才者無所用其才。此濟盈而開雉之說也。夷姜烝宣姜奪。故三章以歸妻之禮言之。本正則無不正矣。夫匏可游。車可乘。舟則可絕流矣。然非我友。則舟之害甚于車與匏焉。王陵、周昌之于漢。五王之于唐。可以觀矣。後之君子。庶幾其愼之哉。

西方之人兮

簡兮。西方美人。傳曰。託言以指西周之盛王也。又曰。西方之人。歎其遠而不得見也。屈華夫送司法參軍黃侯序。謂西爲成。東爲生。生我者、父母。成我者、君也。故曰西方之人。

叔于田

于文簡公曰。楊龜山論叔于田。謂仁且有禮矣。而又有武焉。固宜國人之所說。而詩以爲不義得衆何也。曰。先王之迹微。而禮義消亡。政教不明。而國俗傷敗。故人之好惡不足以當是非。而毀譽不足以公善惡。叔段不義。而爲衆所說。亦以衰俗好惡毀譽不當其實故也。予以爲此意猶有未盡。人之賢不肖。各有其黨。黨與讎倖。更相貢諛。彼詎恤公論哉。如淮南王之伍被、左吳。宸濠之李士實、劉養正輩。甘佐畔逆。躬陷大戮。此曹猶足以禮義責之乎。此詩當是其黨與讎倖之屬造作以愚國人者。而非其國人之愛之稱之也。觀其後公子封伐京。京人叛太叔段。則豈國人果說而歸之哉。

寺人之令

有車鄰鄰一章。楊用修謂詩意在後二句。夫爲國君不接羣臣。而特使寺人傳令。其蔽甚矣。蓋秦、夷狄之國。其初如此。則姍笑三代柄用閹宦。不待混一已然矣。史記年表。書穆公學于宁人。宁人、守門之人。卽寺人也。史書之。醜之也。三代之君。必學于耆德。以爲師保。而穆公乃學于宁人。以刑餘爲周召。以法律爲詩書。又不待始皇胡亥已然矣。由是景監得以薦商鞅。趙高得以殺扶蘇。終于亡秦。寺人之禍也。聖人錄此以冠秦風。垂戒深矣。小序乃以爲美秦伯始有車馬。蓋因首二句而意度之。朱傳亦然。不思美其車馬何關政治。而夫子錄之乎。

秦風蒹葭序以爲刺襄公未能用周禮。朱子謂序說近鑿。故但言不知其何所指。其後或以爲指賢人之肥遯。或以爲朋友相念而作。惟香山黃文裕、謂思其人而不得。故託之道阻。託之一方。如簡兮本思盛世顯王。乃託之曰西方云爾。仍未實有所指也。至富平李子德曰。其云水一方者。蓋言洛也。所謂伊人。則東遷之主也。溯洄溯游。纏綿悱惻。本情深故主之思。此延州來季子歎其爲夏聲焉。似即黃說而得其悟者。

陳風化于大姬

毘陵臧玉林曰。晉地理志下云。陳本太昊之虛。周武王封舜後嬀滿于陳。是爲胡公。妻以元女大姬。婦人尊貴。好祭祀。用史巫。故其俗好巫鬼。陳詩曰。坎其擊鼓。宛丘之下。亡多亡夏。值其鷺羽。又曰。東門之枌。宛丘之栩。子仲之子。婆娑其下。此其風也。鄭氏詩譜云。大姬無子。好巫覡禱祈鬼神歌舞之樂。民俗化而爲之。正義曰。大姬無子。而左傳子產云。我、周之自出。杜預曰。陳周之出者。蓋大姬于後生子。以禱而得子。故彌信巫覡也。然則陳之敝俗。實啓自大姬矣。以天子之女之貴。而不能僅守婦道、雖武王之聖。亦未能訓其子。吁。異矣哉。

檜風

周書史記解。昔有鄶君嗇儉。滅爵損祿。羣臣卑讓。上下不臨。後國小弱。禁罰不行。重氏伐之。鄶君以亡。竹書紀年帝嚳高辛氏十六年。帝使重帥師滅有鄶。鄶亦作會。此鄶疑是古初侯國。非周之鄶。公羊傳。先鄭

伯有善乎鄫公者。通乎夫人。以取其國而遷鄭焉。周語。富辰稱鄫之亡也由叔妘。韋昭註卽引公羊說爲證。此鄫是周之鄫。爲鄭所滅。王符氏姓篇。曾在河濟之間。其君驕貪嗇儉。滅爵損祿。羣臣卑讓。上下不臨。詩人憂之。故作羔裘。閔其痛悼也。匪風。冀君先教也。會仲不悟。重氏伐之。上下不能相使。禁罰不行。遂以見亡。則襲周書之文。既以鄫爲重氏滅之。又何以云詩人憂之。有羔裘匪風之作。是直以鄭所滅之鄫當古鄫國。舛矣。檜亡在東遷以前。而遺詩尚存。故別于鄭而自爲風。鄭氏譜云。溱洧之間妘姓。檜處其地。當夷王厲王之時。鄫公不務政事。好絜衣服。大夫去之。于是檜之變風始作。蘇氏以檜詩皆鄭作。非也。見崔茂才應榴吾亦廬稿。

東山

東山之二章。町畽鹿場。毛傳訓町畽爲鹿跡。許叔重亦云。町畽，禽獸所踐處。皆非也。左傳襄公廿五年，町原防。註。隄防間地。不得方正如井田。別爲小頃。故曰町。陸氏釋文。畽、本作疃。石鼓文。弧疃疃。毛伯敦銘。予既疃商。莊子。舜舉於童土之地。疏。童土、疃也。皆說田野。詩意謂征夫久不歸家。町畽之地。踐爲鹿場。非謂町畽爲鹿跡也。又其四章。倉庚于飛。熠燿其羽。歸士追言始行適新昏之時。今既還。故極序其情以樂之。皇駁其馬。車服之盛也。親結其褵。婦人之韓也。邪交絡帶繫于體。示繫屬於人也。卽所謂纓也。士昏禮。親脫婦之纓。脫而曰結者。脫其結也。猶治而曰亂也。此于昏禮東席北枕之際。出燭屏牖之後。又極序其情

以戲之也九十其儀。九爲陽。天之成數。十爲陰。地之成數。言男女。天地之大道。陰陽之生成也。其新孔嘉。其舊如之何。唐人所謂遠將歸。勝未離。在家相見熟。新婦歡不足也。舊說雖亦昏禮。而非詩旨。偶見升菴此說。用括其意錄之。

如月之恆

如月之恆。傳云。恆、弦也。箋云。月上弦而就盛。陸德明釋文。恆、本亦作緪。同。古鄧反。正義云。月光至八日九日。月體正半。昏而中。似弓之張而弦直。謂上弦也。顧亭林曰。古人頌君之辭。其言月不以望而以弦。猶言日不以中而以升。日中則昃。月望則虧。故古人之取義。不于其已盛。而于其將盛。此大易所以貴乎月幾望也。今人讀爲恆久之恆。失之矣。

笙詩篇次

南陔六詩。毛公不列于什。蘇子由始以南陔爲次什之首。朱文公復依儀禮奏樂之次。升南陔三詩于魚麗之前。而以白華爲什首。又謂此六詩本有聲無辭。錢幸棣曰。六詩既有篇名。則必非無辭矣。或附于什外。或進之什中。皆無不可。至以奏樂之次移易詩之篇第。則未敢以爲然。夫詩有詩之次。樂有樂之次。義各有取。不可強合。今依笙入三終。間歌三終。以改小雅。而間歌之後。即有合樂三終。其所奏者。周南之關雎、葛覃、卷耳、召南之鵲巢、采蘩、采蘋也。亦將移二南以入小雅乎。且采蘩之後。尚有草蟲一篇。又可移采

蘋于草蟲之前乎。更以春秋傳攷之。金奏肆夏之三。工歌文王之三。又歌鹿鳴之三。或頌或雅。隨時所用。豈皆依詩之序乎。

桑梓

小弁。惟桑與梓。必恭敬止。考上下文。並無鄉里之說。而後人文字、輒以桑梓爲故里之稱。張衡南都賦。永世克孝。懷桑梓焉。眞人南巡。覩舊里焉。蔡邕作光武濟南宮碑。來在濟陽。顧見神宮。追維桑梓褒述之義。陳琳爲袁紹檄。梁孝王、先帝母弟。墳陵尊顯。松柏桑梓。猶宜肅恭。洪容齋謂漢人之文必有所據。齊魯韓三家之詩不傳。未可知其說也。魏晉而下。承用者尤衆。日知錄載之詳矣。謂此于詩爲興體。言桑梓猶當養敬。而況父母爲人子之所瞻依。惟崔氏應榴、據范寧穀梁傳古者公田爲居註。損其廬舍。家作一園、以種五菜。外種楸桑。楸即梓。以備養生送死。舊五代史。王建立曰。桑以養生。梓以送死。此桑梓必恭之義也。

角弓之六章

李仁卿曰。猱之性善登。教之登木。則登必高。塗之性善附。以之附物。則附必固。以喻小人之性善讒佞。而幽王好之。則讒佞必愈甚。故詩人曉之曰。王其勿教猿猱之升木也。若教之升木。是猶以塗塗物。豈有不附著者乎。言小人不可昵近。惟當信任君子耳。今王不知其然。于其九族之中、號爲君子、有徽美之道者。何親而不親。乃於讒諂邪佞之小人與之連暱也。鄭氏箋、以爲人心皆有仁義、教之則進。又謂君子得聲

譽小人樂與連閭實所未喻

姜嫄

生民篇鄭箋云姜嫄高辛氏之世妃正義云爲其後世子孫之妃未知其爲幾世故直以世言之然周官大司樂享先妣在享先祖之上鄭注云先妣姜嫄也周立廟自后稷爲始祖姜嫄無所配是以特立廟而祭之謂之閟宮

泮宮非學

新安汪氏永曰嘗疑魯僭郊禘自僖公始而泮宮亦由僭郊而作故云魯人將有事于上帝必先有事于頖宮此亦倣天子而爲之王將郊立于澤以聽誓命泮宮亦猶澤宮于此聽誓命亦卽以爲齋宮猶隱公祭鍾巫而齋於社圃也有事頖宮告將郊上帝也泮者魯之水名作宮其上故曰泮宮宮成而僖公飲酒魯人遂大爲鋪張揚厲之辭克淮夷獻馘獻囚淮夷獻琛皆無其事夸張虛美今詩並無立學教民之意所謂無小無大從公于邁者從公飲酒耳則泮宮非學也明堂位之頖宮爲周學已不足信此篇本周末魯之陋儒爲之或言漢馬融所增漢文帝使博士作王制謂天子之學曰辟雍諸侯之學曰頖宮釋者謂辟雍之制水旋邱如璧諸侯半之又因獻馘獻囚之虛辭謂天子出征受成于學執有罪反釋奠于學以訊馘告夫立學祀先聖先師非訊馘訊囚之地出征受兵于廟歸而飲至于廟以告祖宜也周禮左傳皆無學中獻捷之禮其爲

附會詩詞無疑矣。以泮宮爲學。相沿已久。今雖不能反正其說。而讀書者何可無疑。作泮宮亦土功之事。說者謂立學教民爲得禮。故春秋不書。非也。僖始僭郊。爲大惡。不可書。故于三十一年卜郊不從始書之。則因郊而作泮宮。亦諱不書矣。

實始翦商

閟宮傳。翦、齊也。箋。翦、斷也。楊升庵謂說文引詩、作戩商。解云、福也。言大王始受福於商而大其國也。因戩翦音同。譌戩爲翦、許氏曾見古篆文。當得其實。惠定宇謂爾雅釋詁云。翦、勤也。言太王初遭獯鬻之難。自豳遷岐。始能光復祖宗。修朝貢之職。勤勞王事也。案今說文。戩、滅也。無訓福者。爾雅釋詁、雖云翦勤也。註言未詳。釋言又云。翦、齊也。疏、齊、截也。要皆未足爲依據。惟顧寧人曰。僖公之世。距大王已六百餘年。作詩之人。特本其王迹所基而侈言之爾。猶泰誓之言命我文考、肅將天威也。猶康誥之言天乃大命文王、殪戎殷也。亦後人追言之也。誠篤論矣。

戎狄是膺荊舒是懲

歐陽永叔詩本義曰。荊、楚也。僖公時。楚方強盛。僖從齊桓伐楚。齊以楚強不敢進。遂盟于召陵。此豈魯僖得以爲功哉。舒在僖公之世。亦未嘗與魯通也。孔仲達曰。其伐戎狄則無文。愚謂閟宮一詩。漢唐以來。諸儒箋疏皆誤。而以孟子爲得其實也。蓋首二章陳姜嫄后稷大王文武之勳。三四章言成王封魯。使魯之

子孫率由不愆祭則受福此第五章舉周公兼夷狄之事以勉僖公亦猶下第六七章言淮夷來同遂荒徐宅舉伯禽之事以勉僖公也其八九章方頌僖公復宇以宜大夫庶士邦國並及修廟之事但其中多以皇祖降福孝孫受福拉雜言之若無統紀此正三代以上人文章或顯或隱錯綜變化之妙不比後儒操觚必均齊方板爲能事也八第見三章有莊公之子語遂以爲此後皆頌僖公求其說而不得則或謂未然之期望或謂祝願之虛詞無惑乎諐舛相承而以孟子爲斷章取義也

詩義裁中

嘉興高承埏寓公取先儒詩說五十家撰詩義裁中若干卷其序畧曰明道程子謂詩學必于大序中求伊川則云序非聖人不能作蓋淳熙以前無舍序言詩者淳熙而後遵朱子集傳廢序者十之九矣孔子曰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序所云發乎禮義者無邪之說也本乎孔子者也孟子曰以意逆志是爲得之集傳去序言詩求詩人之旨于千載之上以意逆志之說也本乎孟子者也吾因二者而裁其中焉于國風淫奔諸詩仍存舊序其餘則以朱子爲歸而五十家之義附之非敢異于朱子也竊取二程子之言亦孔子之詩教然爾學者以爲篤論寓公崇正庚辰進士除知遷安縣改知涇縣入主廣衡司事有稽古堂集

子貢詩傳申公詩說

新城王考功士祿曰。近世所傳子貢詩傳、申公詩說。皆僞也。明有鄞人豐道生。好撰僞書。自言其家有魯詩世學一書。傳自遠祖稷。實自撰也。又作詩傳。託之子貢。以爲張本。而所謂世學者。若相與發明。蓋以世學之視傳。猶毛傳鄭箋之視序。示有本也。尋有妄人。依旁詩傳。別撰詩說。其體類小序。其說與豐氏盡同。惟篇次小異。道生敍詩傳源流。又詭其所從出云。魏正始中。虞喜奉詔摹石。而宋王子韶開河得之。其說最支離。而同時諸公無覺之者。郭子章刻之于楚。李維楨爲序。亦不一致疑。惟道生同郡周應賓、著九經考異。辨之特詳。然微周氏。其僞亦灼然也。凡古書原流。存亡眞僞。漢藝文、隋經籍、及鄭通志、馬通考諸書。可覆而按也。漢書儒林。敍諸家授受尤悉。幷無一言及子貢詩傳者。考虞喜傳。亦無奉詔書石經事。獨申公爲魯詩。漢志魯故二十五卷。說二十八卷。隋志明言亡于西晉。安得至今猶存耶。且其卷數亦不合。所謂說者。殆卽毛氏訓故之流。必不效小序體也。至詩傳世學之僞。穿鑿掩覆。痕迹宛然。如詩傳篇目。于鄭故闕狡童一篇。別出麥秀一篇。云子良諫用狂狡云云。而世學則取箕子麥秀一歌爲此篇首章。蓋以兩詩皆有彼狡童兮一語。故牽合也。詩傳于鄭又闕東門之墠一篇。于王風別出唐棣一篇。而世學則取論語唐棣之華四語爲此篇首章。蓋以唐棣有豈不爾思、室是遠而之句。而東門首章有其室則邇、其人甚遠。次章復有豈不爾思語。故牽合也。又好影借春秋時事爲說。如陳風因小序株林一篇爲刺陳靈淫夏姬事。遂以墓門爲泄冶刺靈公。防有鵲巢爲內子憂泄冶。澤陂爲國人傷泄冶。其他異說尤多。率取春秋

事與詩語相附會。其義之善而與毛鄭異者。又特暗竊諸家。非有所受也。此書本不足以欺後世。然淩濛初作傳詩適家。竟躋傳于序之右。以爲端木長于西河。鄒忠胤作詩傳闡。亦往往據傳以攻序。而姚氏詩疑問、引傳說與序等。遂若詩傳果出子貢之手。抑何謬哉。

蠡勺編卷四

春秋褒貶之例

呂氏大圭曰。春秋穿鑿起於三傳。後儒從而羽翼之。有一事而或以爲褒。或以爲貶。彼此相矛盾者矣。有事同而前以爲褒。後以爲貶。前後自抵牾者矣。其大端不過有二。一則以日月爲褒貶。一則以名稱爵號爲褒貶。紛紛聚訟。而聖人之意益以不明。抑知春秋中有達例。有特筆。其有日則書日。有月則書月。名稱從其名稱。爵號從其爵號。與夫盟則書盟。會則書會。卒則書卒。葬則書葬。戰則書戰。伐則書伐。弒則書弒。殺則書殺。一因其事實而吾無加損焉。此達例也。其或史之所無而筆之以示義。史之所有而削之以示戒者。此特筆也。元年春正月。此史之舊文也。加王焉。是聖人筆之也。中國之諸侯有葬。吳楚君矣。而不書葬。是聖人削之也。晉侯召王。見于傳者之所載。而聖人書之曰狩。所以存天下之防。寧殖出其君。名在諸侯之策。而聖人書之曰衛侯出奔。所以示人君之戒。不但曰仲子。而曰惠公仲子。不但曰成風。而曰僖公成風。不曰陳黃。而曰陳侯之弟黃。不曰衛蠆。而曰衛侯之兄蠆。陽虎、陪臣。書之曰盜。吳楚僭號。書之曰子。糾不書齊。而小白書齊。突不書鄭。而忽書鄭。立晉而書衛人立王子朝之書尹氏。凡此者、皆聖人之特筆也。故曰。其事則齊桓晉文。其文則史。其義則某竊取之矣。蓋用達例而無加損者。聖人之公心。有特筆以

明其是非者。聖人之精義。抑其大旨又有三焉。一、明分義。二、正名實。三、著幾微。所謂名分義者何也。桓月書正。以明正朔之所自出。王人雖微。必序於諸侯之上。皆所以序君臣。內齊而外楚。內晉而外吳。始書荊而後書楚。始書吳而後書子。皆所以別夷夏。書陳黃衮。所以明兄弟之義。書晉申生許止。所以明父子之恩。曹羈、鄭忽、長幼之序也。成風、仲子、嫡庶之別也。凡此之類。皆所以明分義也。所謂正名實者何也。傳稱隱爲攝。而聖人書之曰公。則非攝矣。傳稱許止不嘗藥。而聖人書之曰弒。則非不嘗藥矣。卓之立未踰年。而聖人正其名曰君。則里克之罪不能逃。夷皋之弒。既歸獄于趙穿。而聖人書之盾。則盾之情不能揜。齊無知、陳佗、踰年之君也。而書之曰殺。正討賊之名也。陽虎、陪臣也。而書之曰盜。正賊者之罪也。凡此之類。皆所以正名實也。所謂著幾微者何也。鄭伯使宛來歸祊。而聖人書之曰入。入者。內弗受之辭也。天王狩于河陽。壬申。公朝于王所。明因狩而後朝也。公自京師。遂會諸侯伐秦。明因會伐而如京師也。公子結媵婦。遂及齊侯宋公盟。著公子結之專也。公會齊侯鄭伯于中邱。翬帥師會齊人鄭人伐宋。著公子翬之擅也。葵邱之會。宰周公與焉。已而書曰戊辰。諸侯盟于葵邱。明宰周公之不與盟也。溴梁之會。諸侯咸在。已而書曰戊寅。大夫盟。明大夫之自盟也。凡此之類。皆所以著幾微也。其他書法尙多。然大旨不出三者之外矣。

春秋時月皆周正

宋熊勿軒曰。孔子所謂夏時。答顏淵爲邦則然也。至因魯史作春秋。乃當時諸侯奉時王正朔。以爲國史所書之月爲周正。所書之時亦周正。如桓十四年正月無冰。若夏正則解凍矣。惟建子無冰。故書之。以紀異也。定元年冬十月隕霜殺菽。此夏正秋八月而書冬者也。若建亥之月。則隕霜不爲異。而亦無菽矣。毛稚黃曰。春秋志在尊王。而後儒輒亂之。以爲聖人以權自予。用夏時冠周月。不倍從周之謂何。而夫子敢出此哉。然豳風之七月流火。小雅之四月維夏。論語之莫春者。及呂氏月令之類。亦有夏正錯見于周秦。何也。趙耘菘謂天統地統人統。古來原有更迭爲用。商周雖改建丑建子。而夏正仍自兼行。不特如尚書大傳所云。王者存二代之後。聽其仍用祖宗舊朔也。民間稼穡之事。蓋亦聽以夏正從事。迨習用既久。周室衰微。不復頒朔。遂但知有夏正。故朝廷雖行周正于上。民間自行夏正于下。至戰國而列國亦無不用夏正矣。此所以夏正周正之錯見于經書也。

三傳五傳

惠天牧曰。春秋三傳。事莫詳于左氏。論莫正于穀梁。韓宣子見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然則春秋本周禮以記事也。左氏褒貶。皆春秋諸儒之論。故紀事皆實。而論或未公。公羊不信國史。惟篤信其師說。師所未言。則以意逆之。故所失常多。要之左氏得諸國史。公穀得之師承。雖互有得失。不可偏廢。至王通好爲大言。謂三傳傳而春秋散。于是啖助、趙匡之徒。爭攻三傳。以伸其異說。夫春秋無左傳。則二百四十年盲

焉如坐閨室中矣。公穀二家。卽七十子所傳之大義也。後之學者。當擇其善而信從之。可也。莫菴傅氏曰。孝經序云。魯史春秋。學開五傳。韓退之詩云。春秋五傳東高閣。（今韓集誤作春秋三傳東高閣。蓋漢書藝文志。春秋分爲五。註云。左氏、公羊氏、穀梁氏、鄒氏、夾氏。鄒夾二家。有錄無書。然觀王陽傳。謂能爲鄒氏春秋。似非有錄無書也。案漢儒據傳說。春秋公羊最先出。穀梁氏鄒氏夾氏次之。左氏又次之。故或稱四家。或稱五家。）後儒以國語爲外傳。益以胡氏春秋。亦謂之五傳。抑何不根與。

吳楚不書葬

春秋雖邾杞小國必書葬。且必以實。所以正其終也。如隱公三年書葬宋穆公。八年書葬蔡宣公。是已。惟越徐吳楚則不書。非貶也。難乎其爲稱也。蓋四國嘗僭稱王矣。故于其赴告不得不從而子之。如昭公二十六年楚子居卒。定公十四年吳子光卒之類。至葬則削焉。若書曰某月葬楚平王。某月葬吳王闔廬。是與天王無異矣。所謂名不正則言不順也。

矢魚于棠

矢魚于棠。諸家皆以爲陳魚而觀之。宋人螢雪雜說。獨引周禮矢其魚鱉而食之之義。以爲矢者、射也。案秦始皇以連弩候大魚出射之。漢武亦有巡海射蛟之事。以矢取魚。本是古法。援以說經。最爲典切。

申繻對命名

左傳申繻對桓公問命名謂名有五有信有義有象有假有類又謂不以國不以官不以山川不以隱疾不以畜牲不以器幣新城王文簡曰春秋諸侯公子卿大夫之名犯此者甚衆沿及漢初猶然如瘈疥疵瘥蟣虱狗彘掉尾之類見于史漢者不可枚舉陸龜蒙小名錄序云三代之時殷尚質直以生日名之如太甲太乙武丁是也周以伯仲次之如太伯仲雍叔達季歷之類是也自周以降隨事而名之至有黑臀黑肱之鄙羊肩狐毛之異負芻之賤禦寇之強杵臼蘧篨髡頑狂狡不壽不臣皆名不正而言不順也然則繻之言何據乎

鄭伯突出奔蔡

桓十五年五月鄭伯突出奔蔡胡傳曰是祭仲逐之也陸淳謂逐君之臣其罪易知故凡諸侯之奔皆不書所逐之臣而以自奔爲名所以警乎人君也明三衢葉氏棗敬曰陸氏之說非也逐君之臣罪固易知然沒而不書孰見其惡以爲君之自取而不復罪及其臣則是倒持之罪重而竊柄之罪輕處君之法嚴而待臣之律寬是夫子與亂賊之黨而孤君父之勢也愚謂鄭伯不能殺仲故使雍糾及糾被殺則鄭伯之勢窘矣是以出奔以紓其難其實祭仲未嘗逐之故不書逐而但書出奔凡春秋紀事皆從其實而後儒狥以造作穿鑿之私亂聖人大公至正之筆亦謬甚矣

絕不爲親禮也

莊公元年左氏傳。三月。夫人孫于齊。不稱姜氏。絕不爲親。禮也。劉原父曰。謂魯人絕文姜不以爲親。乃中禮爾。然則母可絕乎。宋襄公之母獲罪于君。歸其父母之國。及襄公卽位。欲一見之。而義不可得。作河廣之詩以自悲。然宋襄亦不迎而致也。爲嘗獲罪于先君。不可以私廢命也。孔子論其詩而著之。以爲宋姬不爲不慈。襄公不爲不孝。今文姜之罪大。絕不爲親。何傷于義哉。

甲午治兵

莊公八年經。甲午。治兵。公羊作祠兵。五經異義曰。公羊說。甲午祠兵。謂師出曰祠兵。入曰振旅。祠者。祠五兵矛戟劍楯弓鼓。及祠蚩尤之造兵者。左氏說。甲午治兵。爲授兵于廟。禮也。穀梁亦言、出曰治兵。習戰也。入曰振旅。習戰也。鄭康成謂祠兵爲公羊字之誤。周禮司馬職。仲秋教治兵。與夏教茇舍。冬教大閱。皆習戰。非授兵于廟。又無祠五兵之禮。

太伯不從

僖公五年。宮之奇對虞公。太伯不從。是以不嗣。顧寧人曰。不從者。謂太伯不在太王之側爾。史記述此文曰。太伯、虞仲、太王之子也。太伯亡去。是以不嗣。以亡去爲不從。其義甚明。杜氏誤以不從父命爲解。而後儒遂傅合魯頌之文。謂太王有翦商之志。太伯不從。此與秦檜之言莫須有者何以異哉。案不嗣、亦謂不嗣位爲諸侯。

用致夫人

傳莫菴曰。僖公八年秋七月。經書禘于太廟。用致夫人。左氏以爲哀姜。穀梁以爲成風。哀姜淫惡。義與廟絕。且見殺于齊桓。已歷九載。何爲其復致。惟成風以妾母。未經廟見。至是因廟禘而致之。爲後日祔廟張本。其稱夫人。良由母以子貴。猶後世之上尊號也。厥後文公四年。于其卒也、書薨。于其葬也、書小君。益信穀梁氏之說爲足據矣。

公子賦河水

左傳。僖公二十三年。公子賦河水。杜以爲逸詩。外傳亦作河水。韋昭云。河當作沔。字相似誤也。其詩曰。沔彼流水。朝宗于海。言己反國當朝事秦。此說是也。江愼修謂嗟我兄弟。邦人諸友。莫肯念亂。誰無父母。亦欲以此感動秦伯。望其念亂而送己歸也。

舅犯解夢

僖公二十八年。晉文公次于城濮。楚師背酅而舍。得戰地矣。晉侯患之。既又聽輿人之誦曰。原田每每。舍其舊而新是謀。益加疑焉。疑其謂己背舊惠謀新功也。時子犯欒枝皆欲戰。而文公之患與疑終未釋也。是以夢與楚子搏。楚子伏己而盬其腦。用益以懼。子犯曰。吉。我得天。楚伏其罪。吾且柔之矣。杜註。謂晉侯向上。爲得天。楚子下向地。爲伏罪。腦、所以柔物者。故云柔之矣。葉氏秉敬曰。夢多起于思慮疑懼之所積。

子犯知文公之夢。故斷之以理而曲爲之解耳。其謂吾且柔之矣。則云何。老子有言。剛強者、死之徒。柔弱者、生之徒。使楚子監腦而文公亦以監應之。則楚子之監也愈堅。如力相敵。則鷸蚌竝持。兩敗之道也。力不敵。則兩虎一傷。自盡之術也。是以吾之剛激彼之剛。失所以柔之之算矣。今彼監吾腦而吾不之監。則彼之忿怒已洩。而雄心立耗。是吾自處于柔。以柔彼之剛。而使其剛制焉。而不得復逞。彼且易視于吾。而無以防我。我得乘其虛而扼其吭焉。此兵法也。而杜註乃言腦所以柔物。夫世豈有用人之腦以柔物者。何悖謬之甚也。

繞朝贈策

文公十三年。士會自秦歸。晉繞朝贈之以策。曰。子莫謂秦無人。吾謀適不用也。（繞朝、秦大夫。傅氏曰。繞朝曾言于秦伯。請留之。杜註。策、馬鞭也。孔穎達疏、引服虔解策爲書。而辨其非。楊用脩亦引劉勰文心雕龍。繞朝贈士會以策。子家與趙宣以書。巫臣之諫子反。子產之諫韓宣。詳觀四書辭。若對面之語。而謂李白臨行將贈繞朝鞭、爲趁韻之誤。沈亦然。梅村曰。杜註亦是有理。蓋繞朝本謀留士會。今既不從其言。便樂得做人情。卻又不肯不道破。故贈之以策。云云。言外有令其速着歸鞭之意。如此。似于兩人彼此心照神理尤有關會。若作書策。則所言已在個中。又何須先爲明說耶。案杜子美別蘇徯赴湖南幕詩末二句云。贈爾秦人策。莫鞭轅下駒。是亦以策爲鞭矣。不獨太白也。

作邱甲

成公元年作邱甲。杜氏謂周禮。邱、十六井。出戎馬一匹。牛三頭。甸、六十四井。出長轂一乘。戎馬四匹。牛十二頭。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此一甸之賦。今魯使一邱出之。崑山顧氏補正曰。周制。四邱爲甸。旁加一里爲成。共出長轂一乘。步卒七十二人。甲士三人。則邱得十八人。不及一甲。今作邱甲。令邱出二十五人。一甸之中。共出百人矣。解云邱出甸賦。驟增三倍。恐未必然。山堂考索、載唐太宗問李靖。楚廣與周制如何。靖曰。周制。一乘、步卒七十二人。甲士三人。亦二十五人爲甲。凡三甲。共七十五人。然則一邱所出十有八人。積四邱具一乘。則今作邱甲者。卽邱出一甲。向之十有八人者。今增而爲二十五人。是一甸之中共百人爲軍矣。所未可知者。其三甸而增一乘乎。抑每乘而增一甲乎。魯昭公時。嘗蒐于紅。革車千乘。則計甸而增乘。未可知也。楚人二廣之法。一乘至用百五十人。則魯每乘而增一甲。亦未可知也。要之其實爲益兵。向之四邱共出三甲者。今使每邱出一甲爾。非若杜氏之所謂邱出一甸之賦也。

棄疾不洩君命

楚大夫子南爲令尹。其子棄疾爲康王御。王顧而泣曰。令尹不能國。將討焉。爾其居乎。（謂居楚以事我。）對曰。父戮子居。君焉用之。洩命重刑。臣亦不爲。王遂殺子南于朝。既葬。或曰。行乎。曰。吾與殺吾父。（不告父。卽與謀。）行將焉入。曰。然則臣王乎。曰。棄父事讐。吾弗忍也。遂縊而死。方氏鵬曰。噫嘻。過矣。父果無罪。則從君而請。不得。則奉

父而逃。孝之大也。亦不害其爲忠。父果有罪。則王殺之當矣。中有隱痛。外無怨色。敬共其職。克蓋父愆。忠之至也。亦不失其爲孝。今也不然。始則視其父爲途人。雖死而莫爲之救也。終則指其君爲讐人。寧死而莫爲之用也。不洩君命以爲忠。而實成其不孝也。不事父讐以爲孝。而實見其不忠也。是無一而可者也。

火水妃也

陳災。裨竈曰。火、水妃也。杜註。火畏水。故爲之妃。服虔云。離爲中女。坎爲中男。故火爲水妃。補正邵氏曰。天以一生水。地以二生火。陽奇爲牡。陰耦爲妃。又昭十七年傳。水、火之牡也。杜註。牡、雄也。陰陽書有五行嫁娶之法。火畏水。故以丁爲壬妃。是水爲火之雄也。

冬十月王子猛卒

春秋昭公二十二年。十月。王子猛卒。而其夏秋已兩書王猛矣。說者謂猛立未逾年。生稱王而繫以名。卒稱子。在喪之常例也。不可以言崩。又不可書薨。故質言之而曰卒。休寧戴庶常震東原曰。王猛與鄭忽。皆以國氏者也。王者。諸侯目王畿之辭。非天子之號。春秋凡書王。猶列國之書其國。書天王。猶列國之書爵。故王人與列國書人、同爲微者。王猛與鄭忽同以國氏。忽未卽位而出奔。歸不得書爵。書世子。正其復國也。王子猛未卽位稱王。故卒稱王子。若先正其號曰王。不得復稱王子矣。

公子郢不當辭國

寄傲軒讀書隨筆。衞靈歿後。國亂二十餘年不定。實由于公子郢之辭國也。蓋蒯聵在外國無長君以年以賢。非郢誰立。卽謂亡人無罪。其子尙存。異日仍以國與輒可也。或召蒯聵而讓之。亦可也。乃父命之。夫人命之。徒知自潔其身。不以宗社爲重。遂致父子爭國。違滅天常。齊晉加兵。般起更立。故子臧可讓而郢必不可讓。季札可辭而郢必不可辭。其事殊。其時異也。

作傳左氏無所考

班固作司馬遷傳贊。言孔子作春秋。左邱明爲之傳。孔安國以左邱明爲魯太史。啖助謂論語左邱明。如史佚、遲任之流。趙匡亦謂左邱明孔子以前賢人。而左氏不知出于何代。或問程伊川。左傳故邱明作否。曰。傳無邱明字。故不可考。鄭漁仲曰。左傳終紀韓魏智伯之事。又舉趙襄子之謚。則是書之作、必在襄子既卒之後。自獲麟至襄子卒。已八十年矣。使邱明與孔子同時。不應孔子既沒七十有八年之後。邱明猶能著書也。郝京山曰。謂左傳卽邱明作。非也。今詳傳中斷例敍事。種種迂謬。反有借義公穀者。豈親見仲尼者乎。其書蓋出三晉詞人之手。故往往右晉。譽重耳五臣。不啻口出。誇晉功業。無異三王子孫。世受諸侯朝賀。卿大夫招權納賄。貪淫敗亂。皆鋪張其事。恬不爲怪。世儒遂謂春秋尊晉。仲尼奬霸。承迷至今。皆左傳誤之也。

左傳不皆可信

王需人曰．據史記．孔子生于庚戌．而左傳載齊侯將爲臧孫紇田．仲尼曰．知之難也．有臧武仲之知．而不容于魯．作不順而施不恕也．此辛亥年事．孔子時方二歲．載鄭伐陳、入之．孔子聞之曰．言之無文．行之不遠．鄭入陳．非文辭不爲功．愼辭哉．此癸丑年事．孔子時方四歲．載鄭人游于鄉校．以論執政．孔子聞是言也．曰．以是觀之．人謂子產不仁．吾不信也．此己未年事．孔子時方十歲．載叔孫昭子殺豎牛于塞關之外．孔子曰．叔孫昭子之不勞．不可能也．此甲子年事．孔子時方十五歲．若據公穀．孔子生于己酉．諸說尙多一歲．夫以志學之年．未必有評品列國之事．況二歲四歲乎．夫子雖有尙論之際．其曰孔子聞之孔子聞是言也．似乎適當其時．而非追憶之比矣．蓋當時皆以孔子爲聖人．左氏論斷．借以爲重．非定孔子語也．故朱子京譏其鑿．劉器之笑其怪．啖助謂其解義多謬．王若虛議其乖戾甚多．方正學以爲率多虛辭而鮮事實．朱子嘗言左氏不是儒者．只是箇曉事該博．會做文章之人爾．

杜氏集解之謬

江都焦孝廉循、著春秋左傳補疏．序曰．孔子因邪說暴行而懼．因懼而作春秋．春秋成而亂臣賊子懼．春秋者．所以誅亂賊也．而左氏則云稱君．君無道．稱臣．臣之罪．杜預者．揚其辭而暢衍之．與孟子之說大悖．春秋之義．遂不明已．案三國魏志杜畿傳註．預爲司馬懿女壻．晉書預本傳云．祖畿．魏尙書僕射．父恕．幽州刺史．其父與宣帝不相能．宣帝卽司馬懿．遂以幽死．故預久不得調．文帝昭嗣立．有篡弒心．收羅才士．遂以妹

妻預。即高陸公主。而使參府事。預出意外。于是忘父怨而竭忠于司馬氏。既目見成濟之事。將有以爲昭飾。且以爲懿師飾。即用以爲己飾。此左氏春秋集解所由作也。夫懿、師、昭、亂臣賊子也。賈充、成濟、鄭莊之視耿、祭足。而趙盾之趙穿也。王陵、毋邱儉、李豐、王經。則仇牧、孔父嘉之倫也。昭弒高貴鄉公。而歸罪於成濟。已儼然托於大義。而思免於反不討賊之譏。師逐君。昭弒君。均假太后詔以稱君罪。則師曠所謂其君實甚。史墨所謂君臣無常位者。已有以啓之。預假其說暢衍之。以報司馬氏之恩。而解懿師昭之惡。夫射王中肩。即抽戈犯蹕也。而預以爲鄭志在苟免王討之非。顯謂高貴討昭之非。而昭禦之爲志在苟免。孔父嘉之義形於色。仇牧之不畏彊禦。而預皆鍛鍊深文。以爲無善可褒。此李豐之忠而可斥爲奸。王經之節而可指爲貳。居然相例矣。師昭而後。若裕。若道成。若衍。若霸先。若歡洋。若泰。若堅廣。他如石虎、冉閔、苻堅。相習成風。而左氏傳杜氏集解適爲之便。故其說大行於晉。宋齊梁陳之世。唐高祖之于隋。亦踵魏晉餘習。故用預說作正義。而賈服諸家由是而廢。吾於左氏之說。信其爲六國時人爲田齊三晉等飾也。左氏爲田齊三晉飾。與杜預爲司馬氏飾。前後一轍。而孔子作春秋之義乖矣。四明萬充宗、作學春秋隨筆。斥左氏之頗。吳中惠半農、作春秋大事表。糾杜註之誤。而預撰集解之隱衷。則未有摘其奸而發其伏者。賈服舊註。惜不能全見。而近世儒者補左傳註。亦詳核乎訓故名物而已。余深怪夫預之忘父怨而事仇。悖聖經以欺世。摘其說之大紕繆者疏出之。俾天下後世。知預爲司馬氏

之私人。杜恕之不肖子。而我孔子作春秋之蟊賊也。

左傳補註

惠松厓春秋左傳補註六卷。其註秦穆姬屬賈君。用唐尙書說。以賈君爲申生妃。令尹蒍艾獵。用世本說。爲叔敖之兄。同盟于亳城北。用服虔本。證亳爲京之譌。塹防門而守之廣里。用續漢書及京相璠說。以防門廣里爲地名。吳句餘。用服虔說。以爲吳子餘祭。萬者二人。用吳仁傑說。二人當爲二八。臧文仲廢六關。訓廢爲置。讀如公羊廢其有聲者之廢。皆前人所未及道也。

國語非左邱明撰

趙耘菘曰。國語二十一卷。漢書藝文志不載撰人姓氏。其時說經者。皆謂之春秋外傳。惟司馬遷有云。左邱失明。厥有國語。班固作遷贊。因曰。孔子作春秋。左邱明爲之傳。又纂異同爲國語。韋昭亦以爲左邱明。采穆王以來。下訖魯悼。其文不主于經。號曰外傳。顏師古本此衆說。故註藝文志。直以國語爲左邱明撰。宋庠因之。亦謂出自邱明。今以其書考之。乃是左氏采以作傳之底本耳。古者列國皆有史官。記載時事。左氏作春秋傳時。必博取各國之史。以備考核。其於春秋事相涉者。既采以作傳矣。其不相涉及雖相涉而采取不盡。且本書自成片段者。則不忍竟棄。因刪節而並存之。故其書與左傳多有不畫一者。如襄王伐鄭一事。左傳以常棣詩爲召穆公所作。而國語則以爲周文公所作。晉文公返國一事。左傳記是年九

月，晉惠公卒，明年正月，秦伯納公子重耳，而國語則十月晉惠公卒，十二月秦伯納公子，鄢陵之戰，左傳，苗賁皇在晉侯之側，曰，楚之良在中軍王族而已，而晉語作苗棼皇，楚語則云，雔子謂欒書曰，楚師可料也，在中軍王族而已，加果左氏一手所撰，何不改從畫一，而彼此各異若是乎，可知國語本列國史書原文，左氏特料簡而存之，非手撰也，魏晉之人，以其多與左傳相通，遂以爲左氏所作耳，又如長勺之戰，魯語，曹劌與莊公論戰數百言，左傳但以小惠未徧，小信未孚數句括之，鄢陵之役，范文子不欲戰，晉語述其詞，累幅不盡，至分作三四章，左傳但以外寧必有內憂，盡釋楚以爲外懼數語括之，正可見左氏以此爲底本，而別出鑪錘，筆奪天巧，豈其示巧於此，而復作外傳以示拙也，竊嘗論之，左氏之采國語，仙人之脫胎換骨也，史記於秦漢以後，自出機杼，橫絕千古，而秦漢以前，采取國語左傳，則天吳紫鳳顛倒衣褐也，漢書之整齊史記，則屈鐵銕以就衡軛也，觀於諸書因襲轉換之間，可以悟作文之旨矣，王充論衡云，左氏傳經，詞語尙略，故復選錄國語之詞以實之，晛助謂國語非一人所爲，蓋左氏集諸國史以釋春秋，後人便傳著邱明也，是亦不以國語爲邱明所作，

史裁備於國語

吳景熹曰，國語一書，始西周之末，迄戰國之初，實穆王以後數百年之史也，麟經爲經，左傳爲傳，皆不可爲史，卽曰編年紀月，已開百代之史法，而詳內而畧外，先魯而後列國，此特一國之史，而非天下之史，獨國語首冠以周，尊王也，史家先本紀，祖此，次魯，次齊，次晉，次鄭，重中國諸侯也，史家繼以世家，祖此，厥後

乃及楚及吳及越外夷也史家終以列傳祖此故國語雖稱外傳而實穆王以後數百年之史也

公穀源流

博雅錄曰公羊高漢儒稱子夏弟子高傳其子平平傳子地地傳子敢敢傳子壽漢景帝時壽乃與弟子胡毋子都著以竹帛其後傳董仲舒又四傳至何休爲經傳解詁傳于世穀梁赤應劭以爲子夏弟子糜信以爲秦孝公同時人阮孝緒以爲名俶字元始皆無確據自孫卿申公至蔡千秋江翁凡五傳漢宣帝好之遂盛行于世漢魏以來註解有尹更始、唐固、糜孔演、江熙等十餘家自范寧集解行而諸家悉廢

穀梁非子夏弟子

應劭風俗通言穀梁爲子夏門人楊士勛言穀梁受經於子夏惠松厓據桓譚新論謂左氏傳既成遭戰國寢藏者百餘年故魯穀梁赤爲春秋殘畧多所違失然則穀梁子非親受經於子夏矣古人親受業者稱弟子轉相授者稱門人則穀梁於子夏猶孟子之於子思故魏糜信註穀梁以爲與秦孝公同時也

戰國策

戰國策三十卷司馬遷史記所本劉向所校蓋戰國遊士記其策謀者也後漢高誘註自東周至中山十二國凡三十三篇括蒼鮑彪定爲十卷以西周正統所在易爲卷首其註凡四易藁乃定但原書無撰人名氏吾邑林孝廉伯桐曰作書者隱其名也隱其名何也恥之也古之時人皆以節操爲重春秋雖亂世

而奇節不絕高爵厚祿有棄之如遺者戰國則魯仲連而外其節操罕得而言矣古之時人皆以學問爲重春秋雖兵事一則曰先王之命一則曰求諸故府閎覽博物之君子相望于世戰國則荀卿而外其學問罕得而言矣當重者輕之當輕者重之舉世皆然惟利是務作者恥其事故去其名也然則何必作此書曰一百餘年之事不可不記也具書其事而深藏其名斯勸戒存焉耳按陸清獻公謂戰國策一書大抵皆縱橫家言其文章之奇足以悅人耳目其機變之巧足以壞人心術曾南豐一序言其病最詳

蠡勺編卷五

周禮

吳草廬三禮敍錄曰。周官六篇。其冬官一編闕。漢藝文志序列于禮家。後人名之曰周禮。文帝嘗召至魏文侯時老樂工。因得奏官大司樂之章。景帝子河間獻王好古學。購得周官五篇。武帝求遺書。得之藏于祕府。禮家諸儒。皆莫之見。哀帝時。劉歆門人河南杜子春能通其讀。鄭衆、賈逵受業于杜。漢末馬融傳之鄭元。元所註。今行于世。宋張子、程子甚尊信之。王荊公又爲新義。朱子嘗謂此經周公所作。但當時行之恐未能盡。後聖雖復損益。可也。至若肆爲排詆訾毀之言。則愚陋無知之人耳。冬官雖闕。以尚書周官考之。冬官司空掌邦土。而雜于地官司徒掌邦教之中。今取其掌邦土之官。列于司空之後。庶乎冬官不亡。而考工記別爲一卷。附之經後云。

周禮未言之旨

北平黃少宰叔琳曰。尚書立政、周官二篇。與周禮相表裏。立政是周公未定周禮時作。故常伯、常任、準人等名。與周禮參差不合。周官是已定周禮時作。故六卿率屬一一相符。周禮序官。立政直揭命官之精意。而曰籲俊尊上帝。曰克知宅心。灼見俊心。曰罔攸兼于庶獄庶愼。又曰罔敢知于茲。此周禮未言之旨。而

讀者宜於言外得之者也。周禮分職。周官兼明盡職之要。而曰學古入官。議事以制。曰功崇惟志。業廣惟勤。曰居寵思危。曰推賢讓能。此亦周禮未言之旨。讀者當於言外得之者也。周禮如方罫立政、周官、如奕者之舉棋。方罫三百六十。常定者也。舉棋有巧拙。得失無定者也。是故官雖當。必得其人以居之。職雖備。必得其人以理之。新莽荊舒。非不藉口周禮。而反誤天下。此猶奕者舉棋不善。而可以咎方罫乎。

周禮奇字

六經用字。不乏奇古。而周禮尤多。如法作瀍。柄作枋。邪作衰。美作媺。呼作嘑。拜作擘。韶作磬。怪作傀。暴作虣。擢作籍。風作颿。鮮作鱻。槁作薨。螺作蠃。脾作蠯。魚作鮽。埋作貍。吹作歙。陔作祴。暗作闇。柝作橖。探作撢。翅作翄。摘作哲。駭作駴。擊作轚。辜作槀。掬作輦。冪作幎。藻作藻。吳作厽、叩作攷。艱作囏。魅作魁。與夫庶曉胖鱻齑眡劊酏桌鬱箔罌柳絲韽燹檒棘之類。皆他經罕用者。至考工記。尚不勝數也。說者謂此書出于劉歆。歆嘗從揚子雲學奇字。故致然與。

周官有可幷省者

沈梅村曰。周官三百六十。各有專職。不得相侵。中亦時復兼制。爲法極嚴密矣。然其中尚有可幷省者。如天官所屬之漁人、鱉人、宜幷爲一官。漿人、酒人、宜幷爲一官。冪人、幕人、宜幷爲一官。典絲、典枲、宜幷爲一官也。大司徒所屬之牧人、充人、宜幷爲一官。角人、羽人、宜幷爲一官。掌葛、掌染草、宜幷爲一官也。春官所

屬之蠻人鬯人宜幷爲一官卜師龜人菙氏宜幷爲一官馮相氏保章氏宜幷爲一官也夏官所屬之射鳥氏、羅氏宜幷爲一官司兵、司戈盾、宜幷爲一官司弓矢、繕人宜幷爲一官趣馬、巫馬、宜幷爲一官庾人、圉人宜幷爲一官也司寇所屬之閩隸、蠻隸、宜幷爲一官夷隸、貉隸、宜幷爲一官至冥氏以下十官本可不必設即設之則冥氏、穴氏、宜幷爲一官翟氏、砦蔟氏、宜幷爲一官庭氏、庶氏、宜幷爲一官翦氏、赤茇氏、蠷氏、壺涿氏、宜幷爲一官也蓋事本相通而職亦易辦非如餘官之闕一不得耳

冢宰

周禮六卿之制至成王末年猶可考顧命同召太保奭、芮伯、彤伯、畢公、衞侯、毛公是六卿也迨其後而官制改別有一人爲卿士執政冢宰位在其下故詩云皇父卿士番維司徒家伯爲宰今作家伯冢宰仲允膳夫蓋上卿執政者皇父而家伯雖爲宰非復統百官、均四海之職矣至東遷後又有兩卿士虢公忌父爲右鄭莊公爲左則當時之爲宰者位益卑是以宰咺歸賵宰渠伯糾來聘魯史直書其名本非上卿執政者也說春秋者猶以周初冢宰之制言之未深考矣見周禮疑義舉要

鹽人

婺源江氏永曰鹽人惟掌鹽之用而地官虞衡之後不設掌鹽蓋王畿內鹽非所產也禹貢青州貢鹽即今之青登濟萊等處鹽其地在齊職方氏幽州利魚鹽即今之長蘆鹽其地屬燕左傳邾瑕氏國饒近鹽

即今解州池鹽。其地屬晉。諸侯各貢所有。則鹽入所用。其三國之貨貢與。鄭註飴鹽爲戎鹽。其蕃國之貨寶與。意當時侯國產鹽地。或亦設官爲守。予其民以斥鹵之地。使之取鹽以當賦。如角人諸官之法。至管仲爲鹽筴。始計口而增鹽稅。每鹽一斤。加賦二合。而賦始重。齊之季世。有祈望之守。則鹽利盡歸于公。民始不得私煮耳。

會男女奔者不禁

地官媒氏。仲春之月。令會男女。于是時也。奔者不禁。邵文莊曰。嫁者有二道焉。有聘而嫁者。有奔而嫁者。聞命而趨。不待六禮。故謂之奔。傳曰。疲于奔命。蓋言速也。潛研堂答問曰。此會字讀如惟王不會之會。謂會計其數。非令其會合也。凡男女自成名以上。媒氏既書其名矣。娶判妻入子。則又書之。是匹夫匹婦其嫁娶皆書于媒氏。仲春會男女。謂會計其未嫁娶者。令其及時嫁娶也。楊升菴曰。天文有織女星。主貴女。須女星。主賤女。貴女則嫡也。賤女則諸侯之副宮九嬪。大夫之側室三婦也。禮之所謂買妾。又謂奔則爲妾。皆不備禮之謂也。先王制禮。豈不欲六禮皆備而後歸哉。禮不下庶人。勢也。故仲春奔者不禁。恐失時也。又星江汪方湖基曰。奔者不禁四字用讀、合下若無故而不用令者罰之爲句。經義自明。蓋云男女淫奔而父母不禁。與無凶喪而不用昏姻之令者。媒氏皆罰之也。

禁遷葬者與嫁殤者

媒氏禁遷葬者與嫁殤者註謂生非夫婦既葬遷之使相從者嫁殤謂十九以下未嫁而死既死而合葬者仁和沈氏赤然曰生時既非夫婦斷無遷葬相從之理想卽曹操欲爲子蒼舒聘邴原女爲婚韋后爲弟洵求蕭至忠女爲冥婚之類是也未嫁而死既死而合葬者亦卽今時之尙未結褵夫家請其柩而葬之類也謂十九以下者蓋女子二十未有不嫁者也然女未廟見而死歸葬于女氏之黨則雖已嫁尙不得相從何以此條下獨無明文耶

以國服爲之息

地官泉府以國服爲之息元明諸儒以爲新莽之制劉歆取以羼入周官者宋王安石竊其說爲青苗法是周禮之害也歙縣金輔之殿撰曰泉府凡民之貸者與其有司辨而授之以國服爲之息註云有司其所屬吏也與之別其貸民之物定其賈以與之鄭司農曰貸者謂從官借本賈也故有息使民弗利以其所賈之國所出爲息也假令其國出絲絮則以絲絮償其國出絺葛則以絺葛償泉府市官之屬以受市之征布爲職其以市之征布貸于賈人以賈與上文以征布斂布之滯貨同義二者皆恤商阜貨泉府之職也旅師職言凡用粟舂頒而秋斂之此貸于國人者不令出息爲其無所取贏也賈人貸官財以權子母則有息農民受田計所收者納稅賈人貸泉計所得者出息其息或以泉布或以貨物輕重皆視田稅爲差是謂以國服爲之息

九夏

鐘師掌金奏以鐘鼓奏九夏王出入奏王夏尸出入奏肆夏牲出入奏昭夏（國語註作韶夏）四方賓至奏納夏臣有功奏章夏夫人祭奏齊夏族人侍奏族夏賓醉而出奏祴夏公出入奏鰲夏鄭康成謂皆詩篇名頌之類也樂亡亦從而亡是以頌不具耳又魯語金奏肆夏繁遏渠韋昭註肆夏一名繁韶夏一名遏納夏一名渠呂叔玉曰肆夏、時邁也繁遏、執競也渠、思文也杜子春援以爲據而後鄭不從則以鹿鳴、四牡、皆舉現在篇名未有舉其篇中之義也然義疏謂繁遏是肆夏之第二曲渠是第三曲若以執競爲繁遏豈有周公制禮所用而預歌成康者乎知執競非繁遏則時邁之非肆夏明矣

其浸蓄時

王文簡貽上曰職方氏東北曰幽州其山鎮曰醫無閭其澤藪曰貕養其川河沛其浸蓄時河卽九河沛卽濟水多在今濟兗之境禹貢濟河惟兗州是也而蓄時二水在今青濟二郡之閒其去幽州且千餘里今幽州之巨浸不少顧遠取諸青兗之水何與及序幷州曰其川虖池嘔夺其浸涞易反在幽州一二百里之內舍近取遠又何與若醫無閭卽今北鎮在遼東其距河濟蓄時又如風馬牛之不相及何以同得隸幽州耶爾雅燕曰幽齊曰營陸氏曰爾雅有徐幽營而無青梁幷周職方有青幽幷而無徐梁營以是揆之則周公定九州省營州入幽州而齊之蓄時諸水遂改隸幽州矣然蓄時二水皆近在臨淄封內卽

太公所都營邱之地。顧不以隸書而以隸幽。是又不可知也。

束矢鈞金

大司寇。以兩造禁民訟。入束矢于朝。然後聽之。以兩劑禁民獄。入鈞金。三日乃致于朝。然後聽之。黃東發曰。周禮出于王莽之世。未必盡周公之制。若先取出金而後聽其訟。周與來俊臣所不爲。況成周之世哉。蓋劉歆逢王莽之惡。爲聚財之囿。旋激天下之亂而不果施行者。而可誣聖經乎。楊用脩謂淮南子氾論訓、言齊桓公欲征伐。甲兵不足。乃令輕罪者贖以金刀。（史記平準書註。索隱曰。刀、錢也。）訟不勝者出一束箭。（竹之小者曰箭。見夏官職方註。）百姓皆悅。乃矯箭爲矢。鑄金爲刃。遂霸天下。歆之附會周禮。實本於此。然此亦六國陰謀之說。托之齊桓。觀管仲內政。何等規模。決不爲此也。歆誣聖經以欺一時。而餘禍且及于後世。使大儒如朱子。猶引之以釋噬嗑。學術之害人若此哉。

肺石

秋官大司寇。以肺石達窮民。鄭康成曰。肺石、赤石也。賈公彥疏。謂必使之坐赤石者。使之赤心。不妄告也。似以肺石爲可坐者。下文立于肺石三日。賈鄭俱無明文。而讀者又若以肺石爲可立。皆由上文有桎梏而坐諸嘉石之語。遂一例視之。案夢溪筆談。言長安故宮闕前。有唐肺石尚在。其制如佛寺所擊鳴石。而甚大。可長八九尺。形如垂肺。亦有款識。原其義。乃仲冤者立其下。擊之。然後士聽其辭。如今之撾登聞鼓

也。所以肺形者。便于垂。又肺主聲。所以達其寃也。

壺涿氏

江愼修曰。壺涿氏。掌除水蠱。以炮土之鼓敲之。以焚石投之。明永樂時。蘇州有水怪。蓋蛟蜃之類。善崩岸壞民田。遣夏原吉治之。用壺涿氏之法。令民以百十舟載石。舟各有鼓。同時燒石投水。水沸騰。復擊鼓以駭之。其怪遂死。聖經之有用如此。

立當前疾

大行人。以九儀辨諸侯之命。上公朝位。賓主之間九十步。立當車軹。侯伯、七十步。立當前疾。子男、五十步。立當車衡。而毛居正六經正誤、謂車上無名疾者。疑是立當前軓。軓音範。車軾前也。見說文。然邢昺論語鄉黨疏引周禮。作前侯。小雅蓼蕭篇。孔引大行人。亦作侯。惠松厓曰。考工記。軓前十尺爲軾。前曲中下。垂柱地者。謂之侯。蓋古文侯與疾字相似而易亂。遂譌爲病耳。千百年來皆沿其誤。惟半農禮說嘗辨之。

考工記

周禮疑義舉要曰。考工記。東周後齊人所作也。其言秦無廬、鄭之刀。屬王封其子友。始有鄭。東遷後。以西周故地與秦。始有秦。故知爲東周時書。其言橘踰淮而北爲枳。鸜鵒不踰濟。貉踰汶則死。皆齊魯間水。而終古、咸速、椁葽之類。鄭註皆以爲齊人語。故知齊人所作也。蓋齊魯間精物理善工事而工文辭者爲之。

新安江氏曰。輈人爲輈。進則與馬謀。退則與人謀。言造輈者當進而與馬謀。欲其不疲。退而與人謀。欲其安逸。進退猶云前後。非必謂人有退時也。下言行數千里馬不契需。（契。怯也。需。懦也。）是進與馬謀。終日馳騁左不楗。（左。謂人也。楗與倦同。或作券。）終歲御衣衽不敝。是退與人謀也。

王評事論周禮

鄞人王忠潔公石雁曰。周禮五官非闕也。而不知者以爲闕。攷工非補也。而不知者誤以爲補。五官之文直而正。攷工之文曲而奇。似乎裁于兩手。而不知其一手也。出于一手。然各爲一書。五官固非聖人之作。而攷工亦非漢人能爲。蓋六國時仿古而著之者。故其書頗似內政。其云周禮。非成周之周也。蓋以五德循環周流之旨言之。論六虛者。謂天西北傾。故爲不周之風。故是書以天始而虛冬。藏冬于地。以象坎之鄰乾。而以不周爲周。故其五官之員已具足。而歸其奇零于攷工。非以攷工爲冬官也。攷工之爲記。猶之儀禮喪服之有記也。何以知其爲六國時人之書。試以地官之員言之。其多至萬餘。此固必不可行。而大宗伯之官。言鬼者大半。秋官之爲職。至于草木蟲蟻之類。莫不有消磨厭勝之術。其非聖人之書明也。然其作者亦非漢以後人所能及。朱子篤于好古。而不解心悟。解易則膚淺無當。說詩則輕改古序。其割周禮以附二禮。尤爲無謂也。見鮚埼亭集靜遠閣周禮解序。

儀禮傳述

漢書儒林傳。言高堂生傳禮十七篇。卽今之儀禮也。內吉禮三、特牲饋食、少牢饋食。有司徹也。凶禮四。喪服、士喪禮、既夕禮、士虞禮也。賓禮三。士相見、聘禮、覲禮也。嘉禮七。士冠禮、士昏禮、鄉飲酒禮、鄉射禮、燕禮、大射儀、公食大夫禮也。而軍禮無存焉。是其實十五篇。既夕、卽士喪禮之下篇也。有司徹、卽少牢饋食之下篇也。然而逸去者已三十有九篇矣。至傳註義疏諸家。考隋唐經籍志、新唐書藝文志、鄭氏通志略。不皆符合。惟陸氏釋文序錄。載註解傳述人于儀禮有鄭康成註。此外馬融、王肅、孔衍、陳銓、裴松之、雷次宗、蔡超、田僧之、劉道拔、周續之、凡十家。竹垞先生謂當以是爲正也。

漢初無儀禮之名

隋書經籍志。有高堂生士禮十七篇。故陳振叔謂漢初無儀禮之名。然時有容禮之稱。前漢儒林傳。高堂生傳士禮十七篇。而魯徐生善爲頌。（廣韻、集韻、並餘封切。說文。貌也。）孝文時。徐生以頌爲禮官大夫。又唐生、賁生、應博士弟子選。摳衣登堂。頌禮甚嚴。註。並與容同。毛西河曰。漢儀有二。卽以容貌習禮。而郡國有容吏。未央殿前有曲臺。卽容臺。命后蒼說禮其中。當時稱士禮爲容臺禮。又名容禮。賈誼引容經文。卽容禮。後漢劉昆爲梁孝王後。少習容禮。是士禮卽容禮。容禮卽儀禮也。但未知名儀禮者始于何時耳。

漢志稱士禮之誤

羣經補義曰。漢書藝文志云。漢興。魯高堂生傳士禮十七篇。案儀禮十七篇。惟冠昏、相見、士喪、既夕、士虞、特牲七篇是士禮。其餘則爲天子諸侯大夫之禮。而喪服一篇。上下通用。不得言士禮也。此志傳士禮三字恐有誤。儒林傳云。高堂生傳禮十七篇。無士字。賈公彥序周禮廢興。引此志云。漢興至高堂生博士傳十七篇。蓋博士之博訛爲傳。而傳字易爲禮。遂誤作傳士禮耳。賈氏所引唐初本尚未誤也。

敖氏集說之非

長洲褚部郎寅亮嘗謂宋人說經。好爲新說。棄古註。如士苴。惟儀禮一書爲樸學。空談義理者不能措辭。而晦菴、勉齋、信齋又崇信之。故鄭氏之學未爲異義所汨。至元吳興敖繼公撰集說十七卷。雖云采先儒之言。其實自註疏而外。皆自逞私意。專攻鄭氏。學者苦註疏之難讀。而喜其平易。乃盛行于世。蓋君善之意不在解經。而有意與康成立異。特其巧于立言。含而不露。若無意于排擊者。是以入其元中而不悟。至于說有不通。甚且改竄經文曲就其義。不幾于無所忌憚乎。著儀禮管見四卷。其說之發敖氏之失者。如鄉飲酒記。北面者東上。敖改東爲西。駁之曰。註明言統于門。門在東。則不得以西爲上也。鄉射記。勝者之弟子洗觶升酌。南面坐奠于豐上。降袒執弓。反位。敖以袒執弓句爲衍。駁之曰。勝者之弟子。即射賓中年少者。以是勝黨。故袒執弓。非衍文也。燕禮。勝觚于賓。敖改觚爲觶。駁之曰。凡獻以爵者酬以觶。燕禮宰夫主獻。既不以爵。則酬亦不以觶矣。安可破觚爲觶乎。大射儀。以耦左還。上射于左。敖依鄉射改爲于右。駁

之曰．上射位在北．下射位在南．鄉射大射所同．但鄉射位在楹西．從楹向西．則北爲右．大射次在楹東．從楹向東．則北爲左．敖比而同之．昧于東西之別矣．喪服記．公子爲其妻縓冠．敖改縓爲練．駁之曰．練冠之紕．亦飾以縓．故閒傳云．練冠縓緣．就其質言之．曰練冠．就其紕言之．曰縓冠．母重．故言其質．妻輕．故言其紕．非有二也．士虞禮．明齊酸酒．敖以酸酒爲衍文．駁之曰．註明言有酒無醴．據下文普薦酸酒．亦專言酒．不及醴．豈得妄解明齊爲醴．輒刪經文乎．特牲饋食禮．三拜衆賓．衆賓答再拜．敖改再爲一．駁之曰．鄉飲酒衆賓答一拜者．大夫爲主人也．有司徹之答一拜者．大夫爲祭主也．此士禮．安得以彼相例乎．

儀禮鄭註句讀

三禮之學．至宋而微．至明而絕．周禮尚可說．王說霸．禮記尚可言．敬言誠．儀禮則全爲度數節文．非空辭所可敷演．故學者多隱諱而不敢道．甚有坐皋比．稱講師．自擬濂洛．而終身未讀此經一徧者．濟陽張稷若爾岐．錄儀禮鄭氏註．而采賈氏陳氏吳氏之說．略以己意斷之．名儀禮鄭註句讀．其言曰．漢志所載傳禮者十三家．其所發明．皆周官及此十七篇之旨也．十三家獨小戴大顯．近代列于經以取士．而二禮反日微．蓋先儒于周官疑信各半．而儀禮則苦其難讀故也．夫疑周官者．尚以新莽荊國爲口實．儀禮則周公之所定．孔子之所述．當時聖君賢相士君子之所遵行．可斷然不疑者．而以難讀廢．可乎．因鄭康成註文古質．賈公彥釋義曼衍．學者不能尋其端緒．乃取經與註章分之．定其句讀．疏其節．錄其要．取其明註

有止有疑義則以意斷之亦附于末始名儀禮鄭註節釋後改名儀禮鄭註句讀又參定監本脫誤凡二百餘字並考石經脫誤凡五十餘字作正誤二篇附于後崑山顧寧人游山左與爾岐友善讀其書而爲之序手錄一本藏山西祁縣所立書堂

母加景

士昏禮婦乘以几母加景註景之制如明衣加之以爲行道禦塵令衣鮮明也景亦明也李經補義謂景今文作憬音當俱永切與詩之褧衣褧裳中庸之尚絅皆婦人始嫁禪穀之衣爲行道禦塵之用中庸惡其文之著斷章取義耳景與憬皆假借字景不訓明憬非音景

奏貍首

射義云諸侯以貍首爲節又云貍首者樂會時也呂與叔曰貍首田之所獲物之至薄者自曾孫侯氏而下（諸侯雖本始封之祖故曰曾孫言諸侯以燕射會其士大夫物薄誠至君臣相與習禮也亦本于鄭註樂會時者樂循法者也意耳至鄭註大射儀奏貍首則又云貍首逸詩曾孫也貍之言不來也漢書郊祀志周靈王即位時諸侯莫朝周萇宏迺明鬼神事設射不來不來者諸侯之不朝者也封禪書云設射貍首（貍俗作狸徐廣曰狸一名不來此蓋因大戴投壺篇祭侯之辭有嗟爾不寧侯爲爾不朝于王所故亢而射女之語而爲之說者夫孔子與賓牟賈言樂已云武王散軍郊射左射貍首何至靈王時始以不來之名加之此義之不

可得而通者也。鯉首詩云。曾孫侯氏。今日大射。四正具舉。大夫君子。凡以庶士。小大莫處。御于君所。以燕以射。則燕則譽。質參既設。執旌既載。大侯既亢。中獲既置。又云。弓既平張。四侯且良。決拾有常。既順乃讓。乃揖乃讓。乃陞其堂。乃節其行。既志乃張。射夫命射。射者之聲。獲者之旌。既獲卒莫。熊與可曰。鯉首之詩。古人以爲射節。在騶虞之下。采蘋采蘩之上。孔子未必刪。而毛氏逸之也。小戴射義所記。曾孫侯氏云云。此鯉首詩也。大戴投壺所記。上章本同。下文弓既平張云云。亦鯉首詩也。鯉首之詩。不幸逸於詩家。幸而傳于禮家。而大戴尤詳。

儀禮中自有禮記

熊氏朋來曰。儀禮是經。禮記是傳。儒者恆言之。以冠義、昏義、鄉飲酒義、射義、燕義、聘義。與儀禮士冠、士昏、鄉飲酒、射、燕、聘之禮。相爲經傳也。劉氏又補士相見、公食大夫二義。以爲二經之傳。及讀儀禮。則士冠禮自記冠義以後。卽冠禮之記矣。士昏禮自記士昏禮凡行事以後。卽昏禮之記矣。鄉飲酒自記卿朝服謀賓介以後。卽鄉飲之記矣。鄉射禮自記大夫與公士爲賓以後。卽鄉射之記矣。燕禮自記燕朝服於寢以後。卽燕禮之記矣。聘禮自記久無事則聘以後。卽聘禮之記矣。公食大夫禮自記不宿戒以後。卽公食大夫之記矣。覲禮自記几俟於東箱以後。卽覲禮之記矣。士虞禮自記虞沐浴不櫛以後。卽士虞禮之記矣。特牲饋食禮自記特牲以後。卽特牲之記矣。士喪禮則士處適寢以後附在既夕者。卽士喪禮之記矣。既

夕禮則啓之所以後卽既夕之記矣漢儒稱既夕禮卽士喪禮下篇故二記合爲一也五篇而已既夕禮乃士喪禮之下篇也有司徹乃少牢饋食禮之下篇也喪服一篇每章有子夏作傳而記公子爲其母以後又別爲喪服之記其記文亦有傳是子夏以前有此記矣十七篇惟士相見、大射、少牢饋食、有司徹四篇不言記其有記者十有三篇然冠禮之記有孔子曰其文與郊特牲所記冠義正同其餘諸篇惟既夕之記略見于喪大記之首章喪服之傳與大傳中數語相似餘記自與小戴冠昏等六義不同何二戴不以禮經所有之記文而傳之也十三篇之後各有記必出于孔子之後子夏之前蓋孔子定禮而門人記之故子夏爲作喪服傳而并其記亦作傳焉三禮之中如周禮大綱雖正其間職掌繁密恐傳之者不皆周公之舊左傳所引周公制周禮曰殊與今周禮不相似亦恨其僅似左傳之文爾大小戴所記固多格言而訛僞亦不免惟儀禮爲禮經之稍完者先儒謂其文物彬彬乃周公制作之僅存者後之君子有志於禮樂勿以其難讀而不加意也

蠡勺編卷六

戴記源流

傅莫菴曰。初河閒獻王得仲尼弟子及後學者所記一百三十一篇。獻之時亦無傳者。至劉向考校經籍得一百三十篇。又得明堂陰陽三十三篇。孔子三朝記七篇。王史氏記二十一篇。樂記二十三篇。凡五種。合二百十四篇。戴德刪爲八十五篇。謂之大戴禮。戴聖又刪大戴之書爲四十六篇。謂之小戴禮。及漢末馬融、傳小戴之學。又益月令、明堂位、樂記三篇。遂爲四十九篇。

大戴錯亂煩冗

大戴禮八十五篇。今止四十篇。漢信都王太傅戴德纂。隋志載十三卷。而夏小正別爲卷。唐志但云十三卷。而無夏小正之別。朱子曰。大戴禮冗雜。其好處已被小戴採摘。然尙有零碎好處在。直齋陳氏曰。大戴禮哀公問。投壺二篇。與今禮記不異。保傅篇、世言賈誼書所從出也。今考禮察篇湯武秦定取舍一則。盡出誼疏。反若取誼語勦入者。公苻篇。（案舊本公冠作公苻。蓋冠或作冠。與苻形近。因誤作公苻也。）錄漢昭帝冠辭。則似非德本書也。德州盧氏見曾曰。大戴禮十三卷。向不得註者名氏。朱子嘗以爲鄭康成。亦以其精核有似之者。然其閒有引鄭說及郭象、孫炎之言。惟王深寧斷以爲北周盧景宣所註。景宣名辯。本傳云。以大戴禮未有解詁。乃

註之。其兄景裕謂之曰。昔侍中註小戴。今爾註大戴。庶纂前修矣。然今所傳惟二十四篇有註。其餘十五篇無註。朱子亦謂其不可曉。則在宋時本已然矣。此書篇第或闕或重。頗亦爲後人所更易。如明堂之制。本卽在盛德篇中。魏李謐著論。梁劉昭註續漢志。及唐杜氏通典。皆如此。今又別出明堂篇第六十七。非也。其他如投壺、公冠等篇。皆錯亂難讀。學者病之。

小戴採據之雜

海鹽崔氏應榴曰。小戴刪大戴之八十五篇爲四十九篇。其中尙有與大戴同者。如哀公問、投壺。此篇目之皆同也。聘義、卽大戴之朝事篇。喪服四制。卽大戴之本命篇。此篇目不同而文同也。雜記之覺廟禮、卽大戴之覺廟篇。祭義記曾子之孝。卽大戴之曾子大孝篇。經解記論禮之語。卽大戴之禮察篇。此外更有同于逸周書者。有同于儀禮者。有同于家語者。有同于魯語者。有同于荀子者。蓋禮經非出一手。故採據之雜如此。

禮記纂言

小戴記三十六篇。元臨川吳澄幼清所序次。其言曰。漢興。得先儒所記禮書二百餘篇。大戴記刪合爲八十五。小戴氏又損益爲四十三。曲禮、檀弓、雜記、分上下。馬氏增以月令、明堂位、樂記、鄭氏從而爲之註。總四十九篇。精粗雜記。靡所不有。秦火之餘。區區掇拾。所謂存十一于千百。雖不能以皆醇。然先王之遺制。

聖賢之格言。往往賴之而存。第其諸篇出于先儒著作之全書者無幾。多是記者旁搜博采。勦取殘編斷簡。會稡成書。無復詮次。讀者每病其雜亂而無章。唐魏鄭公爲是作類禮二十篇。其書不可得見。朱子嘗與東萊呂氏商訂三禮篇次。欲取戴記中有關于儀禮者附之經。其不係于儀禮者。仍別爲記。呂氏既不及答。而朱子亦不及爲。幸其大綱存于文集。猶可攷也。晚年編校儀禮經傳。則其條例與前所商訂又不同矣。其間所附戴記數篇。或削本篇之文而補以他篇之文。今則不敢。故止就其本篇之中。科分櫛剔。以類相從。俾其上下章文義聯屬。章之大旨。標識于左。庶讀者開卷瞭然。若其篇第。則大學、中庸、程子朱子既表章之。與論語、孟子、竝例爲四書。固不容復廁之禮篇。而投壺、奔喪、實爲禮之正經。亦不可以雜之于記。其冠義、昏義、鄉飲酒義、射義、燕義、聘義六篇。正釋儀禮。別輯爲傳。以附經後。外此猶有三十六篇。曰通禮者九。曲禮、內則、少儀、玉藻、通記大小儀文。而深衣附焉。月令、王制、專記國家制度。而文王世子、明堂位附焉。曰喪禮者十有一。喪大記、雜記、喪服小記、服問、檀弓、曾子問六篇記喪。而大傳、閒傳、問喪、三年問、喪服四制五篇。則喪之義也。曰祭禮者四。祭法一篇記祭。而郊特牲、祭義、祭統三篇。則祭之義也。曰通論者十有二。禮運、禮器、經解一類。哀公問、仲尼燕居、孔子閒居、一類。坊記、表記、緇衣、一類。儒行自爲一類。學記、樂記、其文雅馴。非諸篇比。則以爲是書之終。嗚呼。由漢以來。此書千有餘歲矣。而其顛倒糾紛。至朱子始欲爲之是正。而未及竟。豈無望于後之人與。用敢竊取其意。修而成之。篇章文句。秩然有倫。將來學禮之

君子于此考信。或者其有取乎。四庫簡明目錄、謂其銓釋經文。頗爲簡要。惟重爲編次。全失戴氏之舊。分別觀之。瑕瑜不掩可矣。

獻田宅者操書致

曲禮。獻田宅者操書致。孔疏云。古者田宅悉爲官所賦。本不屬民。今得此田宅獻者。是或有重勳。爲君王所賜。可爲己有。故得自獻。陸稼書謂既是君所賜。豈得擅獻人。燕噲之讓子之。鄭伯之假許田。君子皆譏之。恐是周衰之變禮。按檀弓曰。仕而未有祿者。君有饋焉。不曰賜。而曰獻。尊賢也。此或君以田宅與賢者。則書以致之。而辭曰獻也。

子游論踊

檀弓。人喜則斯陶。陶斯咏。咏斯猶。猶斯舞。舞斯慍。慍斯戚。戚斯歎。歎斯辟。辟斯踊。劉原父七經小傳。謂人舞宜樂。不宜慍。又不當漸至辟踊。此中間有遺文矣。蓋本曰。人喜則斯陶。陶斯咏。咏斯猶。猶斯舞。舞斯蹈矣。人悲則斯慍。慍斯戚。戚斯歎。歎斯辟。辟斯踊矣。自喜而下。五變而至蹈。自悲而下。亦五變而至踊。所謂孺子慕者也。

元日元辰

孟春。天子乃以元日。祈穀于上帝。乃擇元辰。躬耕帝藉。註云。元辰。蓋郊後吉亥也。俗本誤作吉辰。正義曰。知用亥

者。以陰陽式法。正月亥。爲天倉。以其耕事。故用天倉也。皇氏云。正月建寅。日月會。辰在亥。故耕用亥也。盧植說。禮通辰日。日甲至癸也。辰子至亥也。郊天、陽也。故以日。藉田、陰也。故以辰。陰禮卑後。必居其末。亥者、辰之末。故記稱元辰。註曰吉亥。又據五行之說。木生于亥。以亥日祭先農。亦其義也。太常丞何諰之議鄭註謂元辰蓋郊後吉亥也。亥、水辰也。凡在懇稼。咸存灑潤。五行說。十二辰爲六合。寅與亥合。建寅月東耕。取月建與日辰合也。

苦菜秀

月令。孟夏之月。苦菜秀。方慤曰。南方之菜味苦。感火之味而成。馬晞孟曰。火炎上作苦。故苦菜秀。張虙曰。苦菜、詩謂之荼。按本草。苦菜、一名荼草。一名選。名醫別錄。一名游冬。邢昺爾雅疏。一名荬。葉似苦苣而細。斷之有白汁。花黃似菊。堪食。但苦耳。易通卦驗元圖云。苦菜生于寒秋。經冬歷春。得夏乃成。處處皆有。陶宏景疑是茗。失之矣。爾雅釋木有檟、苦荼。乃是茗。

武王之歲

諸陽傅氏曰。竹書紀年。武王以嗣位之十七年冬陟。年五十四。蓋克殷後六年也。史記則云。武王克殷。至于周。日夜不寐。公旦問其故。王曰。告汝。惟天不享殷。自發未生。于今六十年。云云。夫武王以末受命而遡之未生以前。僅六十年。安得有所謂九十有三者。金仁山曰。年之修短。命也。雖聖人豈能以與其子。如其

說。文王十五而生武王。前已有伯邑考。武王八十一而生成王。後又有唐叔虞。人情事理。所必不然。三人占。則從二人之言。吾是以知戴記之未確也。

成王幼不能涖阼

江愼修曰。竹書紀年。成王八年甲辰。春正月。王初涖阼親政。又云。命魯侯禽父、齊侯伋。又云。遷庶殷于魯。案成王十二歲卽位。周公攝政。七年。作洛邑。八年春正月。始涖阼親政。明堂位所謂七年致政于成王者也。是年。始命魯侯。劉歆曆譜。成王元年正月己巳朔。此命伯禽于魯之歲。是也。蓋前此七年。爲周公攝政之年。今通鑑前編等書。書命魯侯于成王卽位之元年。是不考曆譜前此尙有攝政七年耳。記云。成王幼。不能涖阼。周公相。踐阼而治。抗世子法于伯禽。成王有過。則撻伯禽。若元年伯禽已封魯。則抗世子之法安所施。且魯卽奄國之地。卽曲阜奄至鄉。元年武庚叛。奄與蒲姑並作亂。三年殺武庚。乃伐奄滅蒲姑。四年伐淮夷。遂入奄。五年乃遷奄君于蒲姑。若元年仍有奄國。安得魯地七百里以封伯禽乎。故封伯禽以成王八年爲得其實。其云遷庶殷于魯。卽左傳所謂殷民六族者也。

內則非禮經之旨

敬齋古今黈曰。修身莫大乎事親。事親莫大乎致養。致養莫大乎養志。盡天地之精微。竭水陸之多品。而或不得其所欲者。秖以養口腹耳。養之下也。怡聲順色。先意承志。雖但菽水之約。而有以得其歡心。是則

養之致也孔孟言之詳矣內則言事親則歷數饘酏酒醴棗栗飴蜜堇荁枌榆兔薨滫瀡脂膏之屬及夫羹齊醬醢之目膳羞調和之宜脫肉作魚膾桃攢柤之名麋蒩豕軒辟雞宛脾之別其事卑鄙煩猥大類世所傳食纂而辭費義贅則又若上林子虛之誇甚非所以闡明禮經之旨也竊意漢儒雜採周禮燕饗所用及當時飲食所尚篷合曲禮王制揎釀竹帛以射時取資耳

自仁率親自義率祖

大傳云自仁率親等而上之至於祖名曰輕自義率祖順而下之至於禰名曰重一輕一重其義然也又云自仁率親等而上之至於祖自義率祖順而下之至於禰是故人道親親也陸稼書謂祖以義爲主故義屬祖禰以仁爲主故仁屬禰非謂事禰止用仁不用義事祖止用義不用仁也觀一則曰其義然也一則曰人道親親也則祖禰二者皆可謂之義亦皆可謂之仁汪雙池謂推愛父之心以愛祖愛以漸而殺服制以漸而殺故曰輕祖尊于父曾祖又尊于祖故曰重彌上彌尊彌近彌親也

南風之詩

禮樂記昔者舜作五絃之琴以歌南風註南風長養之風也以言父母之長養己其辭未聞也正義曰言己得父母生長如萬物得南風生也舜有孝行故以此五絃之琴歌南風之詩而教天下之孝也王肅聖證論引尸子及家語難鄭云昔者舜彈五絃之琴其辭曰南風之薰兮可以解吾民之慍兮南風之時兮

可以阜吾民之財兮。鄭云。其辭未聞。失其義也。經義雜記、謂家語爲王肅所增加。非鄭所見。又尸子雜說。不可取證正經。故言未聞也。據高誘註淮南子。亦有其義而亡其辭。

宋音燕女溺志

傅氏學沆曰。樂記。宋音燕女溺志。十五國無宋風。何所據而有宋音。案史記。衞靈公適晉。舍于濮上。夜聞琴聲。召師涓聽而寫之。至晉。爲平公奏之。師曠曰。此師延靡靡之樂。武王伐紂。師延投濮水死。故聞其聲者必于濮水之上。是宋音卽師延靡靡之音也。宋爲殷後。故曰宋音。

商齊

禮樂記。商者。五帝之遺聲也。齊者。三代之遺聲也。皆在雅頌之前者。經史問答曰。竹村嘗言。康衢、風之祖也。喜起、南風、雅之祖也。五子之歌、變聲之祖也。是皆商齊之遺也。以是推之。卽放齊所云太始天元之策。包羲罔罟之章。葛天之八闋。康衢之民謠。古詩所始者也。皆商聲也。蓋商聲有正而無變。齊聲則有正變二者。大傳所云大訓、大化、九原、六府、皆禹樂章。而九辯見于山經。統之。則九功九德之九歌也。呂覽所云晨露。是湯樂章。皆雅之祖也。五子之歌以下。變聲日多。如麥秀。如采薇。如微子之閔殷。如祈招。皆變聲也。則皆齊聲也。其中或多依託。故夫子不錄。

周人禘嚳而郊稷

金殿撰輔之曰、天祭莫大于圜邱、地祭莫大于方澤、與宗廟禘其祖之所自出、三者之祭、皆謂之禘、見于鄭君釋周官大司樂、後儒習知宗廟有禘、疑禘非祭天地之名、惟鄭君識古、能述其義、周語、禘郊之事、則有全烝、魯語、天子日入監九御、使潔奉禘郊之粢盛、楚語、禘郊不過繭栗、烝嘗不過把握、又曰、天子禘郊之事、必自射其牲、王后必自春其粢、諸侯宗廟之事、必自射其牛、刲羊擊豕、夫人必自春其盛、又曰、天子親春禘郊之盛、王后親繅其服、其言禘郊、與宗廟烝嘗對文、明禘非宗廟之祭、王制、祭天地之牛角繭栗、宗廟之牛角握、與國語禘郊繭栗、烝嘗把握之文合、表記、天子親耕、粢盛秬鬯以事上帝、與國語天子親春禘郊之盛文合、天地之祭名禘、著于此矣、周人歲有事於天者、冬至禘昊天、啓蟄郊上帝、及四時迎氣、于四郊、兆祀五帝、凡七祀、大宗伯、以禋祀祀昊天上帝、司服、祀昊天上帝、則服大裘而冕、祀五帝、亦如之、典瑞、圭有邸、以祀天旅上帝、明昊天與上帝殊、掌次、大旅上帝、則張氈案、設皇邸、祀五帝、則張大次小次、設重帟重案、明上帝與五帝殊、其冬至禘昊天、以礿配、啓蟄郊上帝、以稷配、魯語、是以言周人禘礿而郊稷、四時迎氣祀五帝、則以太皞、炎帝、黃帝、少皞、顓頊配、冬至禘昊天、國語謂之禘、戴記通謂之郊、郊特牲曰、郊之祭也、迎長日之至也、大報天而主日也、又曰、郊之用辛也、周之始郊日以至、祭義曰、郊之祭、大報天而主日、配以月、禮家舊說、言日以周郊天之月而至、陽氣新用事、順之而用辛日、此冬至圜邱之禘通得郊名也、對啓蟄而郊言之、故謂之始郊、大司樂職、凡樂、圜鍾爲宮、黃鐘爲角、太蔟爲徵、姑洗爲羽、靈

鼓靈鼗、孤竹之管、雲和之琴瑟、雲門之舞。冬日至于地上之圜邱奏之。若樂六變。則天神皆降可得而禮矣。經言冬日至于圜邱奏之。是著啓蟄而郊。無此降神之樂。鄭君釋天神地祇人鬼三大祭爲禘。引祭法、周人禘嚳而郊稷。謂此祭天圜邱、以嚳配之。又言人鬼則主后稷。既于圜邱之禘。宗廟之禘、區別不疑。其釋喪服小記。及大傳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又以禘爲郊稷。與大司樂宗廟之中禮人鬼之文又異矣。

祖文王而宗武王

丹鉛總錄。孝經。宗祀文王于明堂。鄭康成曰。祭法云。祖文王而宗武王。文王稱祖矣。孝經云。宗祀文王。是文王稱宗。王肅駁之曰。鄭引孝經以解祭法。而不曉周公本意。殊非仲尼之義旨也。祖宗自是不毀之名。非謂配食于明堂也。審如鄭言。則經當言祖祀文王于明堂。不得言宗祀也。宗者。尊也。王肅之言。可證鄭氏之謬。而宗者尊也四字有根據。愼案。宗與尊、古字通用。左傳。召伯宗。公羊作召伯尊。古帝尊盧氏。亦作宗盧氏。可以爲證。鄭氏誤以宗爲祖宗之宗。而不思宗尊通用之字也。朱子答楊元範書曰。字書音韻、是經中第一事。先儒多不留意。不知如此等處不理會。卻枉費了無限亂說牽補。而卒不得其本義。亦甚害事也。

鄭氏王氏言郊禘之失

禘本廟祭。而鄭氏以冬至圜邱之祭、與孟春祈穀之祭、皆改名曰禘。以爲圜邱與郊皆是禘祭。謂天神有六。冬至祭天皇大帝于圜邱。秖祭一天帝。而以嚳配之。國語、祭法、所云周人禘嚳而郊稷者。此則圜邱之禘也。非郊禘也。夏正祀五方五帝。自軒黃以來。各祭五德所感生之帝。謂之感帝之禘。周以木德王。當禘蒼帝靈威仰。而配之以稷。大傳、喪小記所云。禮不王不禘。王者禘其所自出。以其祖配之。即此禘也。然此是郊禘。非圜邱之禘也。夫以五年大禘。三年吉禘。四時夏禘。康成在諸經。亦屢有論說。而忽改此兩禘。又復以圜邱與郊分居兩禘名。其在諸經傳。別無考據。然且註郊特牲、大傳諸書。以周郊爲魯郊。以長至日爲春分日。以魯啓蟄之祭爲報反之祭。又且襲緯書邪說。稱天帝爲曜魄寶。蒼帝爲靈威仰。赤帝爲赤熛怒。白帝爲白招拒。黑帝爲汁光紀。黃帝爲含樞紐。則不通之中又涉妖妄。王肅從而闢之。宜也。第子雍作聖證論。謂天帝爲一。不得有六。則爾雅明有春爲蒼天。夏爲昊天。秋爲旻天。冬爲上天諸稱。即詩傳稱皇天旻天亦然。如謂五行助天帝分時以行化育。可稱五佐。不可稱五帝。則周禮太宰、大司徒諸職。明有祀五帝。掌次。祀五帝。掌裘、掌牲、諸文。即家語亦明載季康子問五帝文。史記有宰我問五帝德語。其于五帝之稱。未有異也。如又謂五帝是五人帝。不是天帝。則考之明堂、月令諸書。皆有五天帝。如青帝赤帝之類。而後有太皞、炎帝、句芒、祝融、諸人帝人臣以配之。故方明祀五帝。則但繪五采色于木以爲之主。而秦漢以後、凡祀五時。第分設五方一帝主。而并人帝亦去之。此正古祀五帝之顯然者。秖康成無識。誤以出帝

爲感帝。且妄引春秋緯文耀鉤諸稱以當五帝。則謬戾之甚。非謂竟無五帝也。至謂圜邱卽郊。郊卽圜邱。世無不鑿然是之。而予獨不然者。夫圜邱與郊。俱是天祭。而非禘祭。則王說甚當。然不可謂圜邱與郊無分別也。夫圜邱祭天。天子之禮。豈可與祈穀、雩帝、四時迎氣諸郊、下及侯國者同年而語。且圜邱、泰壇也。四郊有泰壇乎。卽曰泰壇者天子之郊。侯國自無之。然祈穀、雩帝、四時迎氣諸郊。在天子不廢。未聞畿內四郊皆圜邱也。夫亦惟圜邱、祈穀、明屬兩祭、且明屬兩地。鄭氏以爲皆禘而溷之。故以之致辨。而王氏又承其溷而不爲之分。則魯郊眞周郊。長至眞春分。報反之祭眞祈穀之祭。大亂之禮也。吾故曰、俱不是也。見西河經問。

大夫適士官師廟

青田王希陽曰。祭法。大夫三廟。適士二廟。官師一廟。官師升適士。適士升大夫。以次增立其廟。固其理也。適若先大夫既立三廟矣。其子孫乃無爲大夫者。而爲適士。爲官師。不當祭其廟。將設其主乎。抑存之乎。毀之。非禮也。存之。其誰宜哉。存之而主于宗子與。（孔仲達至謂大夫無主。故無所寄藏。恐未必然。）禮。支子不祭。故支子之爲大夫者有事于廟。以上牲祭于宗子之家。祝曰。孝子某。爲介子某薦其常事。然則支子之爲大夫者。不得立廟矣。宗子爲大夫。支子之大夫。則固可因其三廟而祭。設宗子爲適士。爲官師。或一廟。或二廟。所當祭者。不過祖與禰也。支子之大夫所當祭之曾祖。宗子既不當祭。支子之大夫又不敢祭。將闕之乎。將遂以支子

之大夫所當祭而祭之乎。闕之。非禮也。祭之。又非適士官師之宗子所宜祭也。禮。大夫欲祭高祖。則省于君。謂之干祫。大傳。大夫士有大事。省於其君。干祫及其高祖。註。大事。祫祭也。省。問也。干者。白下干上。以卑者而行尊者之禮。今欲祭于曾。亦將請于君與。又宗子爲大夫。其支子與之同行者亦爲大夫。因之而祭三廟。則固宜也。苟宗子與支子其行不同等。所祭之曾祖禰亦不同等。則如之何。竊意各隨見爲大夫者所宜祭之三廟而祭之。宗子但爲之主祭耳。主祭者爲宗子。初不論其行之不同等也。

司命

祭法。王爲羣姓立七祀。其首曰司命。非春官以櫜燎祀司中司命之司命也。此文昌第五星鄭註。謂小神居人間。伺察小過。作譴告者爾。又云。司命主督察三命。孔疏引援神契。謂命有三科。有受命。謂年壽也。有遭命。謂行善而遇凶也。有隨命。謂隨其善惡而報之也。汪雙池曰。鄭註之說。孔氏、熊氏、皆主之。然謂實有鬼神居人間伺察小過。則似看鬼神有心。又似兩開鬼神亦有分司統屬。如官府號令皆徒焉。則密而反疎。且啓後世之禱媚矣。

中庸由乾卦得來

彭尺木述古、謂乾六爻之義。中庸一書所自出也。大哉乾元。萬物資始。乃統天。天命之謂性也。雲行雨施。品物流形。率性之謂道也。乾道變化。各正性命。保合太和。乃利貞。修道之謂教也。聖人法天之學。一言以

蔽之。曰大明終始而已。知終始之相生而未始或息。故曰、道也者。不可須臾離也。可離。非道也。知至至之。至此而已。知終終之。終此而已。君子終日乾乾。夕惕若厲。通乎晝夜之道而知矣。愼獨之功也。九二之正中。中和之德備矣。九五之作覩。位育之功畢矣。語其至。上天之載。無聲無臭。故曰、見羣龍无首吉。天德不可爲首。聖人以此洗心退藏于密。初不以時位爲加損焉。此舜禹所以有天下而不與也。乾之德莫善于潛。莫不善于亢。故中庸終言尙絅之義。以闇然爲基。以聲色爲末。其旨不亦微乎。其蘊不亦深乎。

葉公之顧命

禮緇衣引葉公之顧命曰。毋以小謀敗大作。毋以嬖御人疾莊后。毋以嬖御士疾莊士大夫卿士。註以葉公爲沈諸梁。楊升菴謂此文在汲冢周書祭公解。蓋祭公疾革時告穆王之言。祭字誤作葉耳。按汲冢周書云。汝無以戾口罪疾喪時二王大功。汝無以嬖御固莊后。汝無以小謀敗大作。汝無以嬖御士疾大夫卿士。汝無以家相亂王室而莫恤其外。與記文大同小異。

魯鼓薛鼓

西河經問。投壺請慶多馬後。命絃者曰。請奏貍首。是魯鼓薛鼓正貍首詩詞之鼓節也。古凡奏樂必歌詩。歌詩而後。琴瑟笙管簫篪笛塤編鐘編磬。凡十一器。皆足以倚之。乃其節之者則有三器。柷也。鼓也。搏拊也。若射與投壺奏樂。則但以琴瑟倚歌。以鞉鼓與大鼓作節。而不用柷與搏拊。蓋射必聽歌。使容體步

止與歌聲相應而總以二鼓爲之節是以天子歌騶虞有七節謂歌七終先虛聽三終而後一終一發矢凡四矢諸侯歌貍首大夫采蘩士采蘋皆五節謂歌五終先虛聽一終而後一終一發矢凡四矢四矢乘矢也特其聽聲時秖記鼓節如審弓省度勾絃發筈皆記鼓節以行事故孔子曰何以聽何以射言循聲按節當費經營或鞉或鼓毋令差謬然後容比禮而聲比樂則是此鼓者正聽之以應此歌詩者也秖以投壺之節半于射禮而其爲歌則又限于貍首一詩而無天子諸侯大夫之等以致戰國時有魯薛兩家子弟其辭不同而鼓節又異因之有魯鼓薛鼓之譜見于投壺其半字以前皆射禮之節半字以後則投壺之節方者鞉鼓圓者大鼓譜記固甚明也

明德可盡大學之義

彭允初曰大學之書明明德一言盡之矣親民者明德中自然之用非在外也民吾同體親之云者還吾一體而已矣故下文不曰親民而曰明明德于天下心量所周蕩然無際民視民聽即吾視聽民憂民樂即吾憂樂是謂明明德于天下故曰一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焉歸仁非在外也亦還吾一體而已矣至善者明德中自然之矩所謂天則也見龍无首乃見天則聖人以此洗心退藏于密所謂至也故道先于知止矣知者明德之所著察止外無知知外無止止外無知是謂知本知外無止是謂知至知至云者外觀其物物無其物物無其物是謂物格內觀其意意無其意意無其意是謂意誠進觀其心心如其心心

如其心。是謂正心。由是以身還身。以家還家。以國還國。以天下還天下。不役其心。不動于意。不殺于物。是謂身修、家齊、國治、天下平。而其機莫切于知本。家國天下、以身爲本。而身以知爲本。故反復于本末之辨。而終之曰。此謂知本。此謂知之至也。知本則知止。知止則知至。不其然乎。然其功莫要於誠意。蓋亂吾知者、意也。愼之于獨。無有作好。無有作惡而已矣。如惡惡臭。如好好色。言無作也。無作、則無意矣。心廣體胖。此其徵也。淇澳、烈文。德之所被。民不能忘。一誠之所貫浹也。所謂誠于中形于外也。何以誠之。反之于獨。不昧其知。謂之自明。用其極者。自明之極。本斯在是矣。緝熙敬止。其功也。仁、敬、孝、慈、信。一止也。極也。大畏民志。通天下之志也。意既誠矣。知斯至矣。知本之說也。然則學者宜知所以事心矣。善事心者。納之于一矩而已矣。所謂正也。自身而家國天下。納之于一矩。而無不修且齊焉。治且平焉。矩也者。所謂極也。至善也。絜矩云者。本卽以知末。止于至善。明明德于天下之實也。君子先愼乎德。反本而已矣。彼好惡拂人之性者。豈其性異人哉。舍本而逐末。卒爲天下僇。本其可勿務乎。故曰。自天子以至于庶人。壹是皆以修身爲本。

樂經

錢塘馮氏景曰。漢藝文志。六國之君。魏文侯最爲好古。孝文時。得其樂人竇公。獻其書。乃周官大宗伯之大司樂章也。近日有人援此以表章爲古樂經。與禮經並配。亦小有致。景聞之先儒曰。樂經之失傳。乃其

鏗鏘鼓舞許多度數節奏亡焉耳。班氏曰。周衰禮壞。樂尤微眇。以音樂爲節。又爲鄭衞所亂。故無遺法。漢興。制氏以雅樂聲律。世在樂官。頗能紀其鏗鏘鼓舞。而不能言其義。河間獻王與毛生等。共采周官及諸子言樂事者。以作樂記。雖云與制氏不相遠。然其道寖以益微。卽如大司樂之九夏。乃歌之大者。載在樂章。樂崩亦從而亡。是以頌不能具。他如六樂九變。所爲一變而致羽物。再變而致贏物之類。亦第言其變。而不詳其所以變。則樂之有記而無經者。時勢使然。惟孔子語魯太師樂一章。其節奏可想見。劉子念臺。以爲備四時之氣。此則可爲樂經。胃子大司樂章。未足以當之。

聲樂之用不皆可解

三百五篇。惟周頌三十一篇。商頌五篇。爲祭祀之詩。小雅鹿鳴以下。彤弓以上諸篇。爲燕享之詩。此皆其經文明白。而復有序說可證者也。至于周南以下十五國風。小雅自六月而下。大雅自文王而下。以至魯頌之四篇。則序者以爲美刺之詞。蓋但能言其文義之所主。而不能明其聲樂之所用矣。左傳所載列國諸侯大夫聘享賦詩。大率多斷章取義。以寓己意。如秦穆公將納晉文公。燕之而賦六月。季武子饗韓宣子嘉樹。燕之而賦甘棠。蓋借二詩以明贊諛之意。又如荀林父送先蔑。而爲賦板之卒章。叔孫豹食慶封。而爲賦相鼠。蓋借二詩以明箴規之意。他若是者。不一而足。皆是因事寓意。非曰此燕必合賦此詩也。獨儀禮所載鄉飲酒禮、燕禮、射禮、工歌間歌合樂之節。及穆叔所言天子享元侯、與兩君相見之禮。則專有

其詩。然考其歌詩合樂之意。蓋有不可曉者。夫關雎、鵲巢、閨門之事。后妃夫人之詩也。何預于鄉燕。而鄉飲酒燕禮歌之。采蘋、采蘩、夫人大夫妻能主祭之詩也。何預于射。而射禮用之。肆夏、繁遏、渠、宗廟配天之詩也。何預于燕飲。而天子享元侯用之。文王、大明、緜、文王興周之詩也。何預于交鄰。而兩君相見歌之。以是觀之。其歌詩之用。與詩人作詩之本意。蓋有判然而不相合者。不知其何說也。此馬竹村之疑。亦前人所未及者。

蠡勺編卷七

石臺孝經

孝經疏序曰。孝經。河間顏芝所藏。因始傳之於世。（漢初。芝子貞出之。長孫氏、江翁、后蒼、翼奉、張禹、皆有說。見漢書。）自西漢及魏。歷晉宋齊梁。註解之者。殆及百家。至有唐之初。雖備存祕府。而簡編多有殘闕。傳行者、惟孔安國鄭康成兩家之註。幷有梁博士皇侃義疏。播于國序。然辭多紕繆。理昧精研。至唐元宗朝。乃詔羣儒學官。俾其集議。是以劉子元辨鄭註有十謬七惑。司馬堅斥孔註多鄙俚不經。其餘諸家註解。皆榮華其言。妄生穿鑿。明皇遂于先儒註中。采摭菁英。芟去煩亂。撮其義理允當者。用爲註解。至天寶二年。註成。頒行天下。仍自八分御札。勒於石碑。卽今京兆石臺孝經是也。碑今在西安府儒學前。第二行題曰。御製序幷註及書。其下小字曰。皇太子臣亨奉敕題額。其額曰。大唐開元天寶聖文神武皇帝註孝經。臺後有天寶四載九月一日銀青光祿大夫國子祭酒上柱國臣李齊古上表。及元宗御批大字草書三十八字。其下有李林甫李適之等四十五人姓名。

古文孝經

漢武帝時。魯恭王得古文孝經於孔壁中。則孔鮒所藏本。奉以上獻。孔安國爲傳。既而其書亡。隋開皇時。

祕書學士王逸始得之。以示王邵及劉炫。炫遂率意改刊。分庶人章爲二。曾子敢問章爲三。又多閨門一章。故爲二十二章。復著古文孝經稽疑一篇。以伸其說。司馬溫公獨尊信之。作古文孝經指解一卷。朱子作孝經刊誤。亦据古文。殆別有見也。

孝經非孔氏之舊

馮氏景解春集云。何休述孔子曰。吾志在春秋。行在孝經。（此本鉤命決文。）而汪端明以爲此書多出後人附會。朱子亦作孝經刊誤。蓋以其書非復孔氏之舊也。善乎歸震川之言曰。宋元大儒。卓然獨見。其所去者。是矣。而所存者。又未必純乎孔氏之舊也。則莫若俱存之。夫孝經十八章。河間顏芝所藏。芝子貞之所出也。而古文孝經多閨門一章。則孔氏壁中所藏。魯三老之所獻也。（在君子之事親孝章後。其文云。子曰。閨門之內。具禮矣乎。嚴父嚴兄。妻子臣妾。猶百姓徒役也。共二十有四字。）正宜並存。以待學者之自擇。則眞僞不可掩。奈何卒以顏本爲定也。唐開元中。史官劉知幾、議宜行孔傳。廢鄭註。證其非康成者十二。司馬貞等排之。卒行鄭學。後明皇自註。元行沖造疏。頒于天下。遂以十八章爲定。今石臺孝經是也。則古經之廢自此始矣。桓譚新論曰。古孝經千八百七十二字。今異者四百餘字。惟是閨門一章。既出孔壁古文。流傳漢魏。未之有改。司馬貞獨以爲隋劉炫僞作而黜之。豈非有見於唐代閨門不肅而爲國諱耶。所謂逢君之惡。罪之大者也。

論語暮成之書

錢塘馮氏景曰、論語二十篇、多孔子七十以後之言、何也、史記、孔子去魯、年五十六、凡十四載而反乎魯、其爲七十無疑、所云歸與歸與、以裁吾黨小子、及七十從心、假我數年之語、可徵也、考家語七十二弟子解、與史記仲尼弟子列傳、其載歲數特詳、惟子路少孔子九歲、其曾晳、樊遲、顏孫、澹臺、皆少孔子五十以下、而子淵、子羔、子賤、子游、及原壤、公西、端木之徒、皆少孔子四十上下、此鑿然二書可考者、孔子七十時、曾子才二十四歲耳、而其書尙成于門人、且記曾子啓手足語、曾子沒時、孔門弟子略無存者矣、則其不能紀遠、斷可知也、甚矣、學者著書立說、戒蚤成而傳遲暮、有以也、

論語古今文之異

釋文序錄云、張禹受論語于夏侯建、又從庸生、王吉、受齊論、擇善而從、號曰張侯論、最後而行于漢世、禹以論授成帝、後漢包咸、周氏、並爲章句、列于學官、鄭元就魯論張包周之篇章、考之齊古、爲之註、魏吏部尙書何晏、集孔安國、包咸、周氏、馬融、鄭元、陳羣、王肅、周生烈之說、幷下己意、爲集解、正始中上之、盛行于世、臧玉林曰、據此、則張侯論語已不全爲魯論、厥後包周所註、列於學官、皆是本也、鄭康成就包周之本、以齊論古論校正之、凡五十事、則鄭本論語又參合古齊魯三書定之、非張包周之舊矣、何晏所集七家內、孔安國、馬融、蓋純乎古文、餘則三家並有、然鄭君校從古論、有註以識別、使後人可考、何晏就三家本以意爲之、自序稱集諸家之美、有不安者、頗爲改易、故采孔馬之註、則改包周之本、用包周之說、又易孔

馬之經。自成一家。不今不古。甚可慨也。凡六經古今文不可偏執。古文多假借。今文多正字。又往往古文得其眞。今文或以形聲致誤。故必合考之。方兩通也。

何氏論語集解

潛研堂文集。或問。何氏集解。采孔安國、包咸、周氏、馬融、鄭康成、陳羣、王肅、周生烈八家之說。周氏不詳其名。周生烈。字文逸。燉煌人。本姓唐。魏博士侍中。晉中經簿云。周生、姓。烈、名。今本集解有周無周生。何也。曰。平叔自序、稱集諸家之善。記其姓名。疑平叔元本姓名兼舉。後人厭其繁複。因刪去其名。又不知周生之爲複姓。并生字亦去之。由是周氏周生氏兩家之說不可辨矣。復得皇侃義疏讀之。凡孔馬鄭陳王周生諸人皆稱名。惟包咸作苞氏而不名。蓋何氏家諱咸故也。然細檢全部。但有周生氏而無周氏。殊不可解。

述而不作

惠松崖曰。夫子言述而不作。信哉。鄉黨一編。半是禮經。堯曰數章。全書訓典。論君臣雖人言不廢。言恆德則南國有人。于善人爲邦。則曰誠哉是言。于隱居行義。則曰吾聞其語。素絢唐棣。逸詩可誦。百官家宰。逸典可稽。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此皆臣多聞之所述也。視其所以。觀其所由。察其所安。此文王官人之所記也。見大戴第七十二文王官人篇。克己復禮爲仁。左氏以爲古志。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管子以爲古語。見小問篇。參分天下而有其二。周志之遺文也。今逸周書卽周志也。見程典篇。陳力就列。不能者止。周任之遺言也。推此言之。聖人豈

空作耶。但經傳散佚。不能一一舉之爾。

從先進

羣經補義曰。說者謂周末文勝。今未見其然。如儀禮諸篇。皆是周初制作。委曲繁重。非周末也。春秋時相尙者。如飮酒賦詩贈答。似從前未之有事。此尙文而有風雅之意。正不嫌其文勝。及春秋之末。則絕無此事矣。時人所謂先進之禮樂爲野人。後進之禮樂爲君子。意其指殷以前爲野人。周以後爲君子。孔子從先進。正欲去繁文而尙本質耳。應用文者從周。應用質者從殷。殷輅周冕。及已慤已戚之類。是其凡例。而室事交戶。堂事交階。許子路爲知禮。亦是欲去繁文之意也。是說也。朱子屢言之。朱子曰。禮時爲大。有聖人者作。必將因今之禮而裁酌其中。令其簡易易曉而可行。必不至復取古人繁縟之禮而施之于今也。孔子從先進。已有此意。又曰。聖賢有作。只是以古禮減殺從今世俗之禮。令有防範。節文不至太簡而已。觀孔子欲從先進。又曰。行夏之時。乘殷之輅。便是有意損周之文從古之朴矣。然則先進非從周初之先進。

孟子

孟子七篇。漢藝文志入儒家類。漢末趙邠卿首爲之註。析爲十四篇。唐陸善經刪趙氏章旨而爲註。復爲七篇。宋孫奭又采唐張鎰、丁公著之說。作音義一卷。其他若荀卿非孟。王充刺孟。溫公疑孟。晁說之詆孟。

馮休且有刪孟。惟孟筠、劉軻、李惟正、作翼孟。余允文作尊孟。韓退之以爲欲求至于聖人之道。必自孟子始。皮襲美請以孟子爲學科。其選視明經。庶幾推崇之至者。迨宋儒表章之。朱子更爲集註。遂與論語相配焉。顧其引書多與書不同。封國之制與周官不同者。或其才大。取意旨而略文辭乎。且尚書後出。周禮未成之書。安知不同者不在孟子而在尚書周官也。

孟子受業子思之門人

史記列傳、謂孟子受業子思之門人。而趙氏章句、孔叢子、風俗通、漢書藝文志、皆謂親受學于子思。卽朱子中庸章句引程子言。亦謂子思恐其久而差也。故筆之於書。以授孟子。是以王劭解史記。謂不言子思門人姓名。疑人字爲衍。世多從之。惟郝京山孟子說解曰。孟子言由孔子而來。至於今百有餘歲。予未得爲孔子徒而私淑諸人。又言魯繆公之時。子思爲臣。考伯魚先孔子卒。則子思猶及親事孔子。後此百餘年。安得尚在。孔子卒哀公十六年。又十一年。哀公卒。悼公立三十七年。元公立二十一年。繆公乃立。上距孔子卒七十一年矣。子思臣繆公時。計其年已老。而孟子譜謂孟子卒于周赧王二十六年。則是魯繆公之六年也。上距繆公元年。凡百二十一年。去子思時遠甚。豈復有親受業于其門之理乎。（外書性善篇。孟子答曼邱不擇。則以爲受業子思之子曰子上。）

孟子外書

孟子外書四篇。性善辨一。文說二。孝經三。爲正四。凡六十七章。鄱陽馬氏謂其文不能宏深。不與內篇相似。疑非孟子本眞。後世依倣而作者也。然兩漢六朝以來。諸家不乏引用。如日知錄所記史記伍被對淮南王安引孟子曰。紂貴爲天子。而死曾不若匹夫。揚子法言脩身篇引孟子曰。夫有意而不至者有之矣。未有無意而至者也。今幷見爲正篇。桓寬鹽鐵論引孟子曰。吾于河廣。知德之至也。（宋桓夫人作。言齊桓存衞之德。見性善篇。）又引孟子曰。堯舜之道。非遠人也。人自不思之爾。見爲正篇。周禮大行人註引孟子曰。諸侯有王。見孝經篇。宋鮑照淸河頌引孟子曰。千載一聖。猶旦暮也。見性善篇。顏氏家訓引孟子曰。圖影失形。見孝經篇。梁書處士傳序引孟子曰。今人之於爵祿。得之若其生。失之若其死。見爲正篇。集註程子所引荀子。孟子三見齊王而不言事。門人疑之。孟子曰。我先攻其邪心。見孝經篇。詩維天之命傳引孟仲子曰。大哉。天命之無極。而姜周之禮也。見爲正篇。惟廣韻圭字下註曰。孟子六十四黍爲一圭。十圭爲一合。及孟仲子曰。是祿宮也。今外書亦無其文。至文說篇言陳仲子卒。孟子誄之曰。吁嗟仲子。廉潔以保貞兮。數齊國之高士。舍仲子其誰稱兮。惟山高而水流。千古一於陵兮。吁嗟仲子。名長存兮。可慰于九泉兮。與內篇答匡章者迥異。豈出孟子之口而顧雌黃若是乎。

由周而來七百有餘歲

孟子去齊。在燕人畔之後。蓋當周赧王三年己酉。孟子言由周而來。七百有餘歲。以邵子皇極經世。金吉

甫通鑑綱目前編考之周武王伐殷己卯距赧王己酉八百一十一年與孟子言不合蓋周初自共和庚申以前有誤衍之年其誤衍始于劉歆曆譜也共和庚申以前之年史遷不能紀惟魯世家自考公以後有其年考公四年煬公六年幽公十四年魏公五十年（曆譜作微公）厲公三十七年（或又作愼公）三十二年眞公十四年厲王出奔彘共和行政爲共和前年己未自考公至眞公十四年凡一百五十七年魯公伯禽史記未著卒年曆譜謂成王元年爲命魯公之歲魯公四十六年至康王六年而薨以四十六年加一百五十七年則成王元年至厲王己未二百又三年耳而曆累推七十六年之朔旦冬至數諸公之年謂世家煬公卽位六十年是得史誤本以六年爲六十年也又謂獻公卽位五十年是又誤以三十二年爲五十年也煬公衍五十四年獻公衍十八年共衍七十二年則自成王元年至厲王己未有二百七十五年今經世諸書成王立于乙酉至厲王己未二百七十五年正承劉歆之誤也然以汲冢竹書紀年考之武王伐殷爲十二年辛卯與今傳己卯者異武王陟於十七年丙申成王元丁酉三十七年陟康王元甲戌二十六年陟昭王元庚子十九年陟穆王元己未五十五年陟共王元甲寅十二年陟懿王元丙寅二十五年陟孝王元辛卯九年陟夷王元庚子八年陟厲王元戊申二十六年陟厲王之十二年己未奔彘十三年庚申王在彘共伯和攝行天子事號曰共和卽史記十二諸侯年表起共和庚申之年但非若周公召公共行政之說也（宣王靖既立共伯和歸國逍遙行志於共山之首莊子有共伯得乎共首之語）武王辛卯至共和庚申二百

一十年。若經世諸書。武王己卯至共和庚申。有二百八十二年。羨出七十二年。正是劉歆曆譜誤衍之數也。昭王十九年。誤爲五十一年。孝王九年。誤爲十五年。夷王八年。誤爲十六年。厲王十三年庚申。誤作三十八年庚申。除去己卯至辛卯十二年。今史鑑多於竹書紀年者六十年。前計武王己卯至赧王己酉。八百一十一年。除去七十二年。實得七百三十九年。正與孟子語七百有餘歲合矣。否則孟子生于周。豈不知其年數。乃缺去七十餘年耶。然則皇極經世之年固不足憑。通鑑綱目前編宗之者。亦誤矣。

爾雅名義

爾雅疏。爾、近也。雅、正也。言可近而取正也。楊用修謂雅可以訓正。爾不可以訓近。邇可訓近。而爾非近也。此弗考也。案詩大雅。戚戚兄弟。莫遠具爾。疏。爾是近義。儀禮少牢饋食禮。上佐食爾上敦黍於筵上。註。爾、近也。周禮地官肆長。名相近者相遠也。實相近者相爾也。註。爾亦近也。則爾義何嘗不訓近也。又謂但言近正。猶未得爲正。爾雅所載皆六經之言。有何不正。而云近正乎。不知疏明言可近而取正也。亦猶孔子對哀公。言爾雅以觀于古。足以辨言爾之意耳。而用修必謂其近于正也。非疏意也。

爾雅逸篇

海鹽崔氏應榴曰。漢志。爾雅二十篇。今惟十九篇。翟晴江謂祭名與講武旌旂三章。俱非天類。而繫于釋天。邢氏強爲之說。義殊不了。意古爾雅當更有釋禮一篇。與釋樂相次。此三章乃釋禮文之殘缺失次者

耳。此說甚有理。

大山宮小山霍

大山宮小山霍。郭氏本連解作一句。宋晁補之作二句。對解之。全謝山曰。古人原有二讀。水經註第三十二卷沁水篇。引開山圖。灤山圍繞小山曰霍。而第四十卷霍山下。亦引爾雅曰。大山宮小山曰霍。斯郭氏之說也。然第三十九卷廬江水篇。又引爾雅大山曰宮。則晁氏之說矣。亦非無據也。

霍山爲南嶽

爾雅釋山。霍山爲南嶽。註謂卽天柱山。疏曰。衡之與霍。一山而有二名也。（泰之與岱亦然。）本衡山一名霍山。漢武帝移嶽神于天柱。故又名天柱爲霍山耳。郭註言卽天柱。是據作註時之霍山爲言也。其實經之霍山。卽江南衡是也。而孫舍人反以霍山爲誤。謂當作衡山。抑知書傳虞夏傳、及白虎通、風俗通、廣雅、俱云霍山爲南嶽。豈皆誤乎。是衡山本一名霍山矣。若周禮職方氏。其山鎭曰霍山。爾雅釋地。西方之美者。有霍山之多珠玉焉。晉語。景霍以爲城。則皆指河內冀州之霍山。又與南嶽無涉也。

經典釋文

陸德明經典釋文三十卷。其二十九卷。則易、書、詩、三禮、春秋三傳、孝經、論語、老、莊、爾雅之音義。（列老莊于爾雅之上未免不倫。）其第一卷。則序錄也。自刊諸經註疏者。將音義附各條下。學者遂不復見此書之全矣。武進臧氏經

義雜記、言明崇正閒上黨馮班跋云、原書文淵閣祕籍也、不知何自出於人閒、震澤葉林宗購書工影寫一部、凡八百六十葉、嗚呼、經學盛於漢、至宋而疾漢儒如讎、元學盛于晉、至宋而詆爲異端、註疏僅存、譌闕淆亂、今之學者、至不能舉其首題、其閒句讀字、秖賴有是書、世無刻本、又將澌滅矣、此與註疏中所引往往不同、讀者幸詳而寶之也、案唐初諸儒傳註尙存、此書採漢魏晉南北朝以來諸家詁訓、可謂博極羣書矣、非孔仲達專主一家之可擬也、於周易、尙書、毛詩、論語、爾雅、莊子、更爲賅博、治經者此書不可一日少也、

諸緯

章懷太子註後漢書、謂緯書之文詆同聖製、（多劉歆夏賀良之徒僞造之、又託諸孔子之言、）乃有以六經六緯爲十二經、五經五緯爲十經者、亦舛矣、（南齊周續之、兼通五經五緯、當時人號爲十經、）今稽其目、河圖九篇、洛書六篇、又別有三十篇、（見太平御覽、）七經緯三十五篇、共合爲八十篇、易緯六、稽覽圖、乾鑿度、坤靈圖、通卦驗、是類謀、辨終備也、書緯五、璇璣鈐、考靈曜、刑德放、帝命驗、運期授也、詩緯三、推度災、氾歷樞、含神霧也、禮緯三、含文嘉、稽命徵、斗威儀也、樂緯三、動聲儀、稽耀嘉、叶圖徵也、孝經緯二、援神契、鉤命決也、春秋緯十三、演孔圖、元命包、文曜鉤、運斗樞、感精符、合誠圖、攷異郵、保乾圖、漢含孳、佐助期、握誠圖、潛潭巴、說題辭也、又有尙書中候、論語讖、在七緯之外、前世未聞有是書也、朱竹垞曰、緯讖之書、相傳始於西漢哀平之際、而小黃門譙敏碑、稱其先故國師

譙贛深明識錄圖緯。傳道與京君明。則是緯識遠本於譙氏京氏也。徵之於史。如亡秦者胡。明年祖龍死。楚雖三戶亡秦必楚。已爲緯讖兆其端。迨新莽之篡。丹書白石。金匱銅符。海內四出。於是殫符命四十二篇於天下。不過藉以愚一時之耳目。乃光武篤信不疑。至讀之廡下。終東漢之世。以通七緯者爲內學。通五經者爲外學。蓋自桓譚張衡而外。鮮不爲所惑焉。逮宋大明中。始禁讖緯之書。直至隋焚毀之。而後流傳漸罕。然有唐猶不廢緯學一科也。宋歐陽公請刪去九經正義中讖緯。其功良不小矣。

開闢元始

陳四明曰。案春秋元命包。天地開闢。至春秋魯哀公十四年獲麟之歲。凡三百二十六萬七千年。分爲十紀。其一曰九頭紀。卽人皇氏也。古者謂一頭爲一人。人皇兄弟九人故也。二曰五龍紀。又謂之五姓。兄弟五人。治在五方。司五行。布山嶽。繼人皇御世者也。三曰攝提紀。五十九姓。繼五龍氏以治。分天下而居焉。四曰合雒紀。三姓。繼攝提氏以治。始教民穴居者也。五曰連通紀。六姓。繼合雒氏以治。六曰敍命紀。四姓。繼連通氏以治。七曰循蜚紀。八曰因提紀。九曰禪通紀。十曰疏仡紀。自人皇氏至敍命紀。凡八十三君。自循蜚而後。皆有世次可紀。（用傳盤古氏之後。人皇氏兄弟十三人。各一萬八千歲。地皇氏兄弟十一人。各一萬八千歲。人皇氏兄弟九人。合四萬五千八百年。卽九頭紀鄒平馬驌宛斯氏譔繹史。其跋開闢元始云。陽子居之言曰。太古之事滅矣。孰誌之哉。屈原曰。遂古之初。誰傳道之。二子生當周季。而已歎古初之莫紀。矧百世以下。遭秦燔滅之餘。而妄稱上世之遺事。豈不迂且誕哉。

夫物必有所自始、事必有所由起、乾坤定位。萬彙繁滋。民生總總。氣稟不一。意必有人焉。首出以爲之主者。而君道立矣。第文字未興。史官未設。孰能默識而傳述之。然則盤古以上。謂無君乎。吾不得而知也。天皇以下之君。謂盡可、指數乎。吾亦弗敢信也。人壽之不齊。今猶古矣。黃帝在位百年。繼此者。唐帝殷宗。越周文考。顧不數見。何獨洪濛之辟。皆身歷運會乎。抑堯舜齊聖。朱均不移。武周並生。管蔡用畔。高陽高辛氏之子。有才有不才矣。安得九頭五龍。德皆神異。分理寰區。無或殂落。兄弟各一萬八千歲哉。以二百二十六萬餘年。分爲十紀。則紀約二十餘萬年。因提六十八世。禪通九十餘世。世當得三千年。而疏仡始黃帝訖獲麟。不過二千年。方之以前。修短不倫。忽焉與魯史春秋同時絕筆。何其舛與。太古未嘗無君也。泰山梁父之形兆垠堮。仲尼不能盡識。與夫管莊之所稱道。戎夫之所訓戒。倚相之所能讀。或在書契以前。或經孔子刪棄。是皆無裨于政治。罔資於問學者也。舍詩書六藝之文。而妄信諸子讖緯之雜說。未能悉三代之世及。而遠求洪荒以上之氏號。斯好奇者之過也。尙論者斷自庖犧氏可矣。

帝王世次

春秋命曆序。炎帝號曰大庭氏。傳八世。合五百二十歲。黃帝一曰帝軒轅。傳十世。二千五百二十歲。次曰帝宣。曰少昊。一曰金天氏。卽窮桑氏。傳八世。五百歲。次曰顓頊。卽高陽氏。傳二十世。三百五十歲。次是帝嚳。卽高辛氏。傳十世。四百歲。此鄭氏據以註祭法。而孔氏因而疏之者也。大戴禮帝繫篇。少典產軒轅。是

爲黃帝。黃帝產元囂。元囂產蟜極。蟜極產高辛。是爲帝嚳。帝嚳產放勳。是爲帝堯。黃帝產昌意。昌意產高陽。是爲帝顓頊。顓頊產窮蟬。窮蟬產敬康。敬康產句芒。句芒產蟜牛。蟜牛產瞽叟。瞽叟產重華。是爲帝舜。又顓頊產鯀。鯀產文命。是爲禹。此司馬氏采以入史記者也。從命曆序。既荒遠而無可稽。依大戴禮。則堯舜禹稷伯益皋陶同出黃帝。其世次昏配更瀆紊不經。余嘗有史記帝王世次圖說辨之。

巢父許由

洗耳之說。皇甫謐高士傳言許由。羅泌路史、吳淑事類賦、言巢父。而蘇轍古史考、謂巢父即許由。但居巢。故號巢父。案漢書古今人表。巢父、許由、在上中等。作兩人。孔稚圭北山移文。排巢父。拉許由。亦作兩人。是巢父許由之事。原屬子虛烏有爾。（都穆南濠詩話云。許由之名。見於莊子。與卞隨、務光等。率皆寓言。許由者。許其自來。未嘗有是人也。世因太史公之言而信以爲實。過矣。）又高士傳巢父許由兩傳中。俱言洗耳者爲許由。其嚴光傳。則又依范史曰。昔唐堯著德。巢父洗耳。夫均出士安所撰述。而前後已自相矛盾。尚足以爲傳信乎。

帝乙

易歸妹之帝乙、卽成湯。書酒誥之帝乙、爲湯六世孫祖乙。書多士之帝乙、則辛受之父也。說者謂殷尚質。故以生日名。至元孫之孫。則親盡矣。故不嫌同名。此外尚有小乙、武乙。皆此義也。陽湖趙雲崧、謂觀世本及史記。湯本名天乙。自孔安國註論語。謂履乃湯名。孔穎達正義因之。故有二名。後人以其有天下。稱之

曰帝乙祖乙因嗣帝位故亦稱帝乙也而抑知非也夏之季已漸有以十干爲號代其名者曰孔甲曰履癸是也蓋湯名履湯亦號天乙猶帝乙天亦帝也祖乙名滕小乙名敛武乙名瞿受父之帝乙名羡辛名受吳才老曰紂書稱受或古通用卽武庚亦名祿父其甲乙皆號也非名也所謂夏以前純乎質堯舜禹皆名自啓至發亦皆名殷以下寖乎文也迨至周而諡起矣

太公之壽

汲縣西門太公廟有太公呂望表晉太康十年立石其紀年謂康王六年齊太公望卒蓋壽百一十餘歲案說苑呂望年七十釣於渭渚他書多言八十西伯載與俱歸立爲師其歲月雖不可考然紂十一祀丁巳囚西伯於羑里史記言散宜生閎夭招呂尙三人獻美女奇物於紂贖西伯至紂二十祀丙寅西伯薨明年子發嗣又十三年己卯乃伐紂至十九年乙酉崩丙戌成王立在位三十七年壬戌崩癸亥康王立表言六年太公卒是歲在戊辰合計之當百有五十餘歲困學紀聞謂尙書顧命稱齊侯呂伋則成王之末伋已嗣太公爲齊侯以太公爲康王時卒者非也然則太公當不下百二三十歲人矣

召公之壽

周之大臣召公最壽王充論衡謂百八十餘歲應劭風俗通謂百九十餘歲太史公稱召公爲仁人甘棠之思世懷其德國雖小弱而社稷血食八九百載於姬姓獨後亡觀君奭之篇天壽平格周公亦早以長

年勉之。孔子曰。仁者壽。理固然乎。